

标段编号： 2018-440300-82-01-501421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Rx科研楼第五批实验室
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0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资信要素不作评审）	投标人提供企业基本情况。
2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资信要素不作评审）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10项，若提供超过10项，统计时只计取前10项；若合同不能体现洁净度等级，可同时提供检测报告或工程验收资料等有效证明资料）
3	投标人同类工程获奖情况（资信要素不作评审）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承接同类工程项目获得的奖项。（不超过10项，若提供超过10项，统计时只计取前10项）
4	项目经理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资信要素不作评审）	提供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超过3项，若提供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资信要素不作评审）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需求，提供拟派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王宝新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 99 号中晟置地大厦 1 栋一单元 401	注册资本（万元）	10100 万元
资质类别及等级	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一级、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一级、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一级、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二级、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二级、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二级、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二级、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二级、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二级、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二级、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二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2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注册号：	44030610515532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01-10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10-1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2025年11月03日12:23:41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958905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增、减、补、换发证照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958905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予以换发营业执照2份。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308059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有效期至: 至2026年11月1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80954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62242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有效期: 至2030年05月1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企业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4062245

有效期：至2030年0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2025年02月14日

No.AZ 0114362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建立时间	2011年01月10日		
注册资本金	10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567063109L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62245-6/1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职务	执行董事
单位负责人	罗济宏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吴小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2月14日

No.AF 0536820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10月2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7063109L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6456

企业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11月14日 至 2026年11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14日

2、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备注
1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4752.0532.01	2022-3-23	详见业绩 1
2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2190	2022-7-14	详见业绩 2
3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1968.00	2023-12-28	详见业绩 3
4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工程(EPC)	1947.99881	2025-4-30	详见业绩 4
5	光明科学城重大科研项目过渡场地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B2 栋实验室精装修工程	293.752849	2023-12-26	详见业绩 5
6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813.514457	2024-1-12	详见业绩 6
7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178.5037	2023-7-27	详见业绩 7
8	浙江省激光智能装备技术创新中心千百级超净实验室改造项目	175.2	2025-1-6	详见业绩 8
9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工程施工	98.071119	2024-10-18	详见业绩 9
10	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84.7937.20	2025-6-18	详见业绩 10
11	质检研发建设项目深化设计与装修施工	803.80	2024-4-10	详见业绩 11
12	黔东南州公安局刑侦实验室建设项目	996	2023-6-22	详见业绩 12
13	质控楼筛选科三接实验室改造项目	275.0365	2025-1-25	详见业绩 13
14	龙岗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1089.110555	2024-4-24	详见业绩 11
15	南方科技大学前沿生物技术研究院室内装修工程施工	403.735335	2022-8-4	详见业绩 15
16	B1 实验室装修工程项目	278	2022-2-14	详见业绩 16
17	暨南大学光子芯片集成实验室升级工程	269	2022-2-10	详见业绩 17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855359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管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家具、门窗及建筑装饰石材制品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上门安装及销售；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实验室规划设计与信息咨询；实验室家具及设备、实验室供气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洁净系统、实验室安全及环保系统、净化空调系统、净化通风排风系统设备研发、销售与上门安装以及维护保养；洁净车间维护保养；医院洁净空间设计与施工以及维护保养；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照明产品、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自有房屋租赁；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综合集成系统网络的设计、开发、安装；光缆线路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的施工；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工程、弱电智能系统设计及施工；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管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家具、门窗及建筑装饰石材制品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上门安装及销售；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实验室规划设计与信息咨询；实验室家具及设备、实验室供气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洁净系统、实验室安全及环保系统、净化空调系统、净化通风排风系统设备研发、销售与上门安装以及维护保养；洁净车间维

变更通知书

护保养；医院洁净空间设计与施工以及维护保养；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照明产品、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自有房屋租赁；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综合集成系统网络的设计、开发、安装；光缆线路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的施工；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工程、弱电智能系统设计与施工；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海洋工程装备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标准化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前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业绩 1、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装修工程（3 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招标内容：3 标段：1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设计，297 m²） + 4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设计，928 m²） + 6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7686 m²）包含本标段内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范围：华大基因中心项目本次设计所有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废水处理等。详见招标施工图。本工程于 2022/1/7 在基因中心项目部 202 会议室完成评定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孙永智（证书注册编号粤121201520151 2414；身份证号：2102 0419 8012 0157 71）

中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工 期：总工期 120 日历天，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质量标准：合格，达到鲁班奖评奖要求。安全文明施工目标：一般事故率为零，死亡事故为零，在施工期间杜绝一切重大安全事故，满足甲方标准化要求。确保获得“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

中 标 价：¥47,520,532.01 元（大写：肆仟柒佰伍拾贰万零伍佰叁拾贰元零角壹分），含暂列金额¥3,000,000.00 元。

工程款支付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40 个日历天内须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按招标文件所附合同样本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深圳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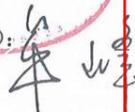
附件一：投标承诺函

附件二：投标报价总表

附件三：投标澄清函

招标人（盖章）：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01 月 20 日

本文件作为办理本项目后续事宜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2年03月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

地 点: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华大基因中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北侧,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为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施工工程。

资金来源: 发包人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专业: 华大基因中心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等。

2.2 承包范围:

III标段: -1F生物实验室、4F研发实验室、6F研发实验室(除B-6-9区域),包含III标段内相应区域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

2.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3.1 装饰(含建筑)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地面、墙体墙面、天花、实验室门窗施工(含五金配件、锁具、设备基础、砌筑工程等)、局部雾化玻璃幕墙改造(拆除在承包范围内)。不含核心筒、幕墙区域、内廊、外廊及室外平台。

2.3.2 给排水: 标段区域内的给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给水界面: 从管井内预留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接口到终端用水器具,不含预留阀门之前的给水管道。标段区域内的排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排水界面: 常规实验室废水,从管井内预留排水接口到始端用水器具;从用水器具至废液灭活处理站,处理后再排至废水处理站。

2.3.3 纯水、超纯水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其外围管路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4 暖通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通风设备、空调设备、管路、阀门、保温等的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空调水管井立管出来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后在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内。

2.3.5 电气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配电箱、电线电缆、线管、灯具、开关、插座等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强电界面: 地下室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至实验室供电接驳点的线缆不在承包人承包范

围内, 由发包人另行委托总承包 EPC 施工。

①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不含插接箱)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②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不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由发包人(委托总承包 EPC)从变配电室低压配电箱出线敷设至实验室用电始端配电箱上口,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含配电箱体及柜内元器件安装)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2.3.6 智能化(弱电)专业: 标段区域内通风空调、废水控制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含深化设计), 不含网络、监控、门禁系统。

2.3.7 自控: 标段内自控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含深化设计), DDC 箱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及安装, DDC 箱至控制室线缆由发包人委托智能化施工单位施工。。

2.3.8 工业管道(动力/工艺): 标段区域内的氮气、二氧化碳、混合气体、压缩空气等系统设备(含设备、管网、连接件、仪表及其辅材, 不含气瓶)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内容;

2.3.9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 出屋面风井一米后管道及设备为甲供工程范围, 其余工程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10 其他: 传递窗、风淋、紧急冲淋等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发包人要求建设的内容;

2.3.11 冷库工程涉及的全部专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等);

2.3.12 合同规定的其它内容;

2.3.13 消防专业: 不在承包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 120 个日历天(含深化设计), 以发包人工程师签发项目开工令书面文件开始计算工期, 合同工期内完成《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4.2 施工过程须执行以下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GB50738-2011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施工组织方案》既定质量控制目标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3-2011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924-2014

4.3 施工过程须达到以下静态标准要求：

《GB50073-2013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GB/T16292-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悬浮粒子测试方法》

《GB/T16293-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浮游菌测试方法》

《GB/T16294-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沉降菌测试方法》

4.4 安全标准：安全（平安工地）

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相关规范标准和《施工组织方案》既定安全目标。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大写）：肆仟贰佰贰拾捌万壹仟壹佰零陆元壹角叁分（小写）：¥42281106.13元（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约定项目服务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单价内，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再调整。如无另行书面约定，发包人不再支付合同约定项目外的其他费用，结算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其中暂列金额：（大写）叁佰万元整（小写）：¥ 3000000.00元。

暂列金额是发包人对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

（1）材料、设备、服务采购；（2）工程变更；（3）依约对合同价款所作的调整；（4）索赔；（5）现场签证等事件，暂定一笔为应对上述事件发生的价款，是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金额。暂列金额的使用应当经过发包人的事前书面批准，暂列金额不作为结算的依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合同附件；
- 6) 工程量清单；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0) 招标文件；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
- 13) 投标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免费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3 月 2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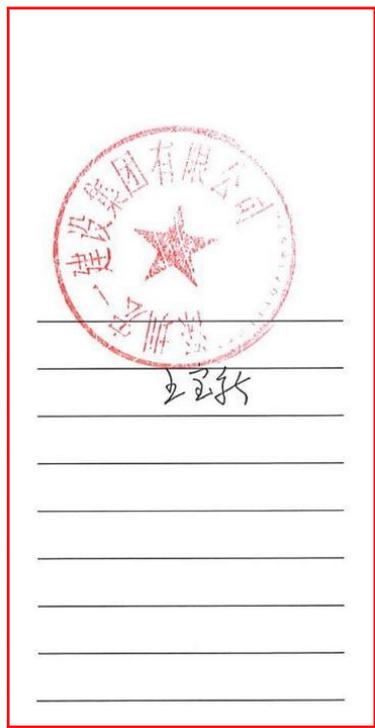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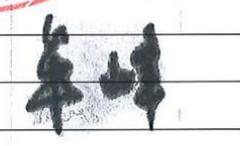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sub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
常规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灯具	灯具呈本色,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无灰无污,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管线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实验室家具	目视无损坏、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洁净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天花、墙面	(1)室内所有彩钢板天花、墙面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内圆弧无尘,无水迹、胶迹、无缝隙。(3)平直、无凹陷、表面破损。
	灯具	灯具呈本色,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无灰无污,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公共区域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墙面	除腊,无灰尘、无污迹、无胶迹,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开关内侧及铰接处光亮无灰。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

		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栏杆扶手	无油漆、涂料污染,无灰尘,呈本色。
	水、电、气、弱电等 设备箱、设备间	地面无涂料污染,内外无垃圾灰尘
	灯罩	灯罩外无污迹、无涂料污染、灯罩内无蚊虫残留。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 约 日 期: 2022年03月

签 约 地 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

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华大基因中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华大基因中心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北侧，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为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施工工程。

资金来源：发包人自筹，所属项目：361-1 项目。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专业：华大基因中心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等。

2.2 承包范围：

III标段：6F 研发实验室（B-6-9 区域），包含相应区域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

2.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3.1 装饰（含建筑）专业：标段区域内的地面、墙体墙面、天花、实验室门窗施工（含五金配件、锁具、设备基础、砌筑工程等）、局部雾化玻璃幕墙改造（拆除在承包范围内）。不含核心筒、幕墙区域、内廊、外廊及室外平台。

2.3.2 给排水：标段区域内的给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给水界面：从管井内预留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接口到终端用水器具，不含预留阀门之前的给水管道。标段区域内的排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排水界面：常规实验室废水，从管井内预留排水接口到始端用水器具；从用水器具至废液灭活处理站，处理后再排至废水处理站。

2.3.3 纯水、超纯水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其外围管路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4 暖通专业：标段区域内的通风设备、空调设备、管路、阀门、保温等的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空调水管井立管出来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后在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内。

2.3.5 电气专业：标段区域内的配电箱、电线电缆、线管、灯具、开关、插座等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强电界面：地下室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至实验室供电接驳点的线缆不在承包人承包范

围内, 由发包人另行委托总承包 EPC 施工;

①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不含插接箱)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②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不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由发包人(委托总承包 EPC)从变配电室低压配电箱出线敷设至实验室用电始端配电箱上口,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含配电箱体及柜内元器件安装)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2.3.6 智能化(弱电)专业: 标段区域内通风空调、废水控制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含深化设计), 不含网络、监控、门禁系统。

2.3.7 自控: 标段内自控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含深化设计), DDC 箱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及安装, DDC 箱至控制室线缆由发包人委托智能化施工单位施工。

2.3.8 工业管道(动力/工艺): 标段区域内的氮气、二氧化碳、混合气体、压缩空气等系统设备(含设备、管网、连接件、仪表及其辅材, 不含气瓶)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内容;

2.3.9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 出屋面风井一米后管道及设备为甲供工程范围, 其余工程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10 其他: 传递窗、风淋、紧急冲淋等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发包人要求建设的内容;

2.3.11 冷库工程涉及的全部专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等);

2.3.12 合同规定的其它内容;

2.3.13 消防专业: 不在承包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 120 个日历天(含深化设计), 以发包人工程师签发项目开工令书面文件开始计算工期, 合同工期内完成《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4.2 施工过程须执行以下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GB50738-2011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施工组织方案》既定质量控制目标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3-2011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924-2014

4.3 施工过程须达到以下静态标准要求：

《GB50073-2013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GB/T16292-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悬浮粒子测试方法》

《GB/T16293-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浮游菌测试方法》

《GB/T16294-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沉降菌测试方法》

4.4 安全标准：安全（平安工地）

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相关规范标准和《施工组织方案》既定安全目标。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大写）：伍佰贰拾叁万玖仟肆佰贰拾伍元捌角捌分（小写）：

¥5239425.88 元（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约定项目服务等费用均包含在合

同单价内，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再调整。如无另行书面约定，发包人不再支付合同约定项目外的其他费用，结算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合同附件；
- 6) 工程量清单；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0) 招标文件；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
- 13) 投标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免费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王宝华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
常规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灯具	灯具呈本色,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无灰无污,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管线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实验室家具	目视无损坏、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洁净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天花、墙面	(1)室内所有彩钢板天花、墙面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内圆弧无尘,无水迹、胶迹、无缝隙。(3)平直、无凹陷、表面破损。
	灯具	灯具呈本色,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无灰无污,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公共区域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墙面	除腊,无灰尘、无污迹、无胶迹,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开关内侧及铰接处光亮无灰。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

		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栏杆扶手	无油漆、涂料污染,无灰尘,呈本色。
	水、电、气、弱电等 设备箱、设备间	地面无涂料污染,内外无垃圾灰尘
	灯罩	灯罩外无污迹、无涂料污染、灯罩内无蚊虫残留。

工程移交表

建设单位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单位	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移交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收/产权单位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移交区域	B区6F(实验室区域)				
移交相关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移交区域施工及调试工作已全部完成，满足使用要求，剩余销项问题0条； 2、移交区域的施工需向物业提前申请，批准后进行施工； 3、接收单位涉及结构改造的工程，需经原设计单位进行结构复核； 4、接收单位涉及消防的改造工程，按法定要求进行消防报审及消防验收； 5、接收单位进行结构及消防改造的区域由接收单位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6、园区非正式通电，正式通电时有断电情况。 				
接收单位意见：		物业单位意见：			
同意移交 陈惠 2023.11.10.		同意现场移交 赖裕华 2023.11.14.			
移交单位：	产权单位：	华大保障：	华大家园：	见证单位：	
张瑞程 签名：张瑞程 日期：	按接收单位意见为准。 林军 签名：林军 日期：	6F实验室区域移交已确认。 范 签名：范 日期：2023.11.14	陈超 赖裕华 签名：陈超 日期：2023.11.10	李凌云 签名：李凌云 日期：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2	符合要求	合格			
2	抹灰	1	符合要求	合格			
3	门窗	3	符合要求	合格			
4	吊顶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轻质隔墙	1	符合要求	合格			
6	涂饰	1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6 分项数: 9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2 *

抹灰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一般抹灰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7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剑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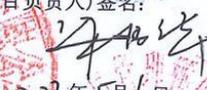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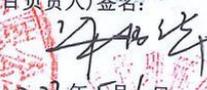


* GD - C5 - 7311 *

建筑电气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动力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电气照明		10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雷及接地		1	符合要求		合格	
4	备用不间断电源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4			符合要求			

分项数: 25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00)		好	
			
2023.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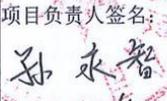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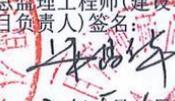


电气动力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电气设备试验和试运行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7	符合要求		合格		
7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工程数: 4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电气照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专用灯具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6	符合要求	合格			
8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9	普通灯具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10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0	检验批数: 60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罗济宏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备用不间断电源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UPS及EPS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接地装置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計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3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通风与空调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送风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排风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净化空调风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冷却水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5	冷凝水系统	4	符合要求		合格		
6	设备自控系统	2	符合要求		合格		
7	多联机空调系统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7		符合要求			
		分项数: 33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6日 (盖章)			

* GD - C5 - 7312 *

送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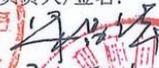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5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5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4	防腐与绝热施工	5	符合要求		合格		
5	旋流风口、岗位送风口、织物(布)风管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33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排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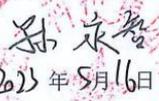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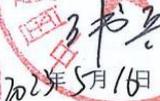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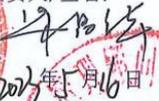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防腐与绝热施工	7	符合要求		合格		
5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符合要求				
本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本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本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净化空调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4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5	防腐与绝热施工	4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2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冷却水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空调冷热(冷却)水系统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2	管道冲洗与管内防腐	5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腐与绝热施工	5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检验批数: 15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洪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冷凝水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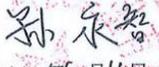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空调冷热(冷却)水系统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管道冲洗与管内防腐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腐与绝热施工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系统灌水渗漏及排水试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注册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注册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注册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宋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多联机空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制冷剂管路连接及控制开关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2	制冷剂灌注		2	符合要求		合格	
3	室内机组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4	室外机组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C5-7311 *

设备自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温度、压力与流量传感器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自动控制及系统智能控制软件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8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025.01.04	好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221381	项目代码	S2013M7500001
项目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项目曾用名	华大基因中心（除1标段以外的所有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建筑面积	457277.23 m ²	工程造价	220008.88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9/9/4/1、地下 1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盐田发改备案【2022】0144 号	宗地号	J402-034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8202200008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03082023GG0010370 (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6-024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241
开工日期	2016 年 4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30248-04
建设单位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世鹏
副组长	文亮、朱昌华、王书兵、肖志伦、祝媛媛、陈光辉、白旭、付可峰
组员	白建永、李百公、张颖华、王永波、朱永新、杨超、梁灿、吴超、项颂信、丘宇浪、付其、吕保健、冯翔、康凯、于洪亮、孙永智、张子良、黄文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光辉	王书兵、张颖华、王永波、项颂信、李海乾、赖裕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白旭	梁灿、吴超、杨超、孙松、李仁兵
工程质控资料	张超	潘文娟、许彬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2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5 项	共 3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9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9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4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4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6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世鹏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王世鹏
2	祝媛媛	建设单位	项目副经理		祝媛媛
3	陈光辉	建设单位	土建经理		陈光辉
4	白旭	建设单位	机电经理		白旭
5	付可峰	建设单位	设计部经理		付可峰
6	文亮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文亮
7	白建永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工 程师		白建永
8	李百公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李百公
9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肖志伦
10	朱昌华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朱昌华
11	梁灿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梁灿
12	吴超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吴超
13	项颂信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项颂信
14	王书兵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王书兵
15	张颖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副经理		张颖华
16	王永波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永波
17	朱永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总工		朱永新
18	杨超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 司	项目经理		杨超
19	付其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付其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无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肖志伦
注册号：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文亮
注册号：4406622-001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p>建设单位审查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0月31日)。</p> <p>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10月31日</p>
<p>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07218 有效期 2025.12.27</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10月31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10月31日</p>

洁净等级证明文件:



202219036406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简介 | Company Profile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改革开放的前沿——深圳，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证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检测机构。

鹏汇检测服务覆盖洁净手术室、ICU、PCR实验室、检验科、静脉配置、消毒供应室、血液病房等医院**洁净室检测**；生物制药、**洁净厂房检测**；生物安全实验室检测；生物安全柜、空气净化器、高效空气过滤器等净化设备检测服务工作。公司拥有先进齐备的各类检测仪器、实验室及高端的检测领域的人才。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开展检测与评价技术服务，出具的检测报告权威公正，具有法律效力。公司承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客观中立、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恪守职业道德，坚持立足广东，服务全国的发展战略，打造国内“准确、高效、诚信”一流的检测服务机构。努力成为洁净工程检测领域的领行者。

公司资质 | Company Qualification



营业执照



CMA证书



PENGHUI
ENVIRONMENTAL
DETECTION
鹏汇环境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委托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委托人	居鹏程	联络方式	15817705977
受检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占用状态	静态		
检验依据和方法	GB/T 16292-2020 医药工业洁净室(区) 悬浮粒子的测试方法		
检测项目	悬浮粒子		
检测仪器	YQ-001 尘埃粒子计数器、YQ-008 尘埃粒子计数器、YQ-004 数字式温湿度计		
评价依据	参照 GB50591-2010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		
备注	测试人数:2人;		

以下空白



PENGHUI
ENVIRONMENTAL
DETECTION
鹏汇环境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报告

202219036404

委托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受测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以下测试样品由申请人提供及确认: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数量:	53
委托日期:	2023.10.18
检测日期:	2023.10.18/23
测试要求:	请参见下页
检测方法: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果: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论:	合格

编辑: 梁高彰

审核: 陈伟

批准: 朱

盖章: 检测专用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 180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2 栋 6 层 邮编: 518057

网址: www.penghuijiance.com

电话: 4001680556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声明

1.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提供符合下述条款的测试和报告, 而接受有关样品和货品。本公司基于下述条款提供服务, 下述条款为本公司于申请服务的个人、企业或公司的协议。
2. 检测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检测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无效。
4. 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 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
6. 样品为送检时, 样品来源信息由客户提供, 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
7. 未经检测单位同意, 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8. 检测报告得出的数据或结论是基于特定的时间、特定的方法以及特定的适用标准对检测样品特征、成份、性能或质量进行的描述, 采用不同的方法和标准、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对样品进行检测有可能得出不同的结论; 一般情况, 检测报告仅对当时检测仪器设备或现场环境负责。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1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1	一更 3 (1 区)	8 级	2	294935	1296
2	二更 3 (1 区)	7 级	2	14959	1885
3	缓冲 8 (1 区)	7 级	2	97734	1332
4	洁净走道 2 (1 区)	7 级	2	25324	2155
5	洁具 4 (1 区)	7 级	2	7185	1767
6	细胞间 3 (1 区)	7 级	2	1178	0
7	细胞间 4 (1 区)	7 级	2	1414	235
8	细胞间 5 (1 区)	7 级	2	2474	471
9	一更 2 (1 区)	8 级	2	219310	8087
10	二更 2 (1 区)	7 级	2	21437	1727
11	缓冲 7 (1 区)	7 级	2	11307	2228
12	洁净走道 1 (1 区)	7 级	2	24264	2200
13	洁具 3 (1 区)	7 级	2	9305	2503
14	细胞间 1 (1 区)	7 级	2	10107	2116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2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15	细胞间 2 (1 区)	7 级	2	10351	2429
16	一更 1 (1 区)	8 级	2	1177621	11543
17	二更 1 (1 区)	7 级	2	151826	2697
18	缓冲 6 (1 区)	7 级	2	237691	2396
19	洁具 1 (1 区)	7 级	2	310535	2473
20	缓冲 5 (1 区)	7 级	2	269376	2712
21	洁具 2 (1 区)	7 级	2	242756	2513
22	病毒细胞间 1 (1 区)	7 级	2	232179	589
23	病毒细胞间 2 (1 区)	7 级	2	151826	471
24	一更 1 (9 区)	8 级	2	228213	13458
25	二更 1 (9 区)	7 级	2	22732	2474
26	万级走道 (9 区)	7 级	2	13545	1729
27	清洗间 (9 区)	7 级	2	1413	353
28	废液暂存间 (9 区)	7 级	2	589	236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3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29	试剂暂存间 (9区)	7级	2	942	118
30	光刻间 (9区)	6级	6	5117	154
31	灰区3 (9区)	7级	2	8834	2356
32	灰区2 (9区)	7级	2	2356	471
33	灰区1 (9区)	7级	2	17817	1178
34	工艺间 (9区)	7级	10	2432	2153
35	一更2 (9区)	8级	2	9659	1413
36	二更2 (9区)	8级	2	2474	707
37	精密仪器实验室 (9区)	8级	2	942	0
38	缓冲1 (10区)	7级	2	275470	2620
39	缓冲2 (10区)	7级	2	272085	2463
40	操作间1 (10区)	7级	2	301354	2779
41	操作间2 (10区)	7级	2	305239	2335
42	测序机房 (10区)	8级	2	2124364	15555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4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43	一更 2 (10 区)	8 级	2	787539	17849
44	二更 2 (10 区)	8 级	2	51629	16757
45	缓冲 5 (10 区)	8 级	2	43544	6782
46	洁净走道 (10 区)	8 级	2	108129	29072
47	培养间 1 (10 区)	8 级	2	11689	3997
48	培养间 2 (10 区)	8 级	2	23755	3493
49	接种间 (10 区)	7 级	2	9755	1803
50	洁具 (10 区)	8 级	2	49099	10422
51	暗室 (10 区)	8 级	2	37748	5654
52	冷库 (2 区)	8 级	2	22119	1645
53	缓冲间 (2 区)	8 级	2	3092048	23659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检测结论:

根据检测结果, 参照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 所有受测房间的悬浮粒子符合标准要求。
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附录1 GB 50591-2010 (代替 JG71)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

洁净度级别	悬浮粒子最大允许数 (粒/m ³)	
	静态	
	≥0.5 μm	≥5 μm
5 级	3 520	29
6 级	3 5200	293
7 级	352 000	2 930
8 级	3 520 000	29 300
9 级	35200 000	293000

以下空白





2021年度洁净行业优质示范工程奖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Ⅲ标段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洁净工程技术专业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Ⅲ标段装修工程
-1F研发实验室、4F研发实验室、6F研发实验室（除B-6-9区域）
荣获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

业绩 2、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0-50-01-013160001001

标段名称：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南方科技大学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190.332101万元

中标工期：240天

项目经理(总监)：孙永智



本工程于 2022-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5-23



查验码：710195235951671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SFD-2015-05

工程编号： 2020-440300-50-01-013160001001

合同编号： NKZ-2022 004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设施建设改造项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

发 包 人： 南方科技大学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改造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改造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改造工程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玖拾万叁仟叁佰贰拾壹元壹分(¥21903321.0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柒万柒仟陆佰贰拾伍元叁角叁分
(¥ 377625.3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元整 (¥ 22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 0100 0100 0000 2503

七、收款账户

发包人将合同价支付至下述承包人账户。

(不包含工人工资)

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号: 1101 4648 7810 05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88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且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四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
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17551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民治支行

账号：1101 4648 7810 05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1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1) 工程承包范围的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该认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也不仅限于工程量清单，应认为是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技术要求、标准、规范等所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

(2)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对发包施工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且不得就此提出异议和索赔。

(3) 承包人按工程承包范围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施工风险、包验收。

(4) 具体内容：项目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 A3 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根据《建筑工程建设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改造建筑面积 4051 平方米。

① 土建改造

保留原结构不变，拆除重建改造范围内隔墙和地面、内墙、天棚等工程。

改造后主要做法如下：

地面：实验室采用 PVC 地板，计算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采用防静电地板，其余采用地砖。

内墙：实验室采用覆膜钢板，计算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采用蜂窝铝板，前厅、公共过道等部分采用蜂窝铝板、UV 板、抗菌板等，其他主要采用乳胶漆。

天棚：普通实验室采用铝扣板，洁净实验室采用覆膜钢板，其余采用石膏板吊顶。

门窗：实验室采用钢制防火门、覆膜钢板门、覆膜钢板窗、塑钢窗，其余采用钢质防火门、全玻自由门、木质门等。

② 安装改造

拆除并重建改造范围内的安装工程。

给排水：给水、污水、废水等工程。给水采用 PPR 管，排水采用 UPVC 管，卫生洁具安装到位。

电气：高低压变配电、动力、照明等系统。一层增设变配电房，总装机容量 1600 千伏安，设置 UPS 不间断电源。

智能化：综合布线、信息网络，视频监控、门禁等工程。

通风空调：变频多联机、风冷循环式净化空调机+新风（洁净实验室）、机械通风系统，总冷负荷 694.9 千瓦。

消防：消火栓、自动喷淋、火灾自动报警、电气火灾监控、防排烟、七氟丙烷气体灭火（实验室）等工程。

实验室配套：实验室气体、尾气处理、冷却循环水等系统。

③其他

实验室设置固定边台。

2 项目管理要求

2.1 施工基本要求

(1) 承包人必须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2) 承包人必须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工程概况牌，标注“温馨提示”语言。靠近人行通道边（或建设方以为有必要的其他周边）必须用整齐美观的板材围护密封施工。

(3) 承包人施工必须达到有关部门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服从学校管理各项规定要求，认真做好施工现场防护、防火、噪音、用电等安全文明施工各项管理工作，承担相应一切责任，确保施工场地区域道路通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4) 承包人必须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做好现场及周边安全设施搭设，遵守有关安全保护规程，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所有事故处理和费用。

(5) 承包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监理公司的监督、指导并积极主动配合上述管理机构的工作。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4年10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本工程于2022年6月15日开工, 2022年7月12日完成了A3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 2022年7月30日完成隔断放线、砌块建墙施工, 2022年8月20日完成水电预埋工程施工, 2022年9月15日完成通风管道工程施工, 2022年10月31日完成消防工程施工, 2022年11月25日完成油漆工程施工, 2023年3月10日完成装饰面施工, 截至2023年7月15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施工安装符合技术检测标准, 工程技术资料齐全, 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

一、工程概况

1、本工程全称为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2、本工程位于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A3栋

施工主要包括: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具体施工范围: 对A3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 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 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气体工程、机房安装工程

二、施工过程情况

1、把好原材料进场关和材料准用制度, 所有材料进场均必须有出厂质量合格证, 并经业主现场管理人员一同现场查看合格后方可使用, 对于不合格材料及时清退出场。

2、施工过程中隐蔽工作的施工均经监理验收合格后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三、分部分项评定

该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按新的验评标准评为合格, 管理资料、保证资料项目齐全、完整、真实, 对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自评为优质工程。

四、功能检测

管道安装、装饰等均按要求进行施工, 在工程进行过程中无明显破损, 结实、安全, 均达到设计要求。

五、验收部位及配合学校设备搬迁

1、二楼: 验收办公室及公共区域(装饰、电气、通风系统), 配合学校安装办公家具(强弱)。二楼光学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 配合设备搬迁。清华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 配合设备搬迁。一楼薄膜制备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 配合设备搬迁。中子及大压机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 配合设备搬迁。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A3栋	建筑面积	约40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903321.01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层
			地下:	0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月1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孙永智 冯 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南方科技大学			
2		南方科技大学	科研助理		何方泽
3	蔡芳华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总监理工程师	蔡芳华
4	尹伟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尹伟
5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孙永智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同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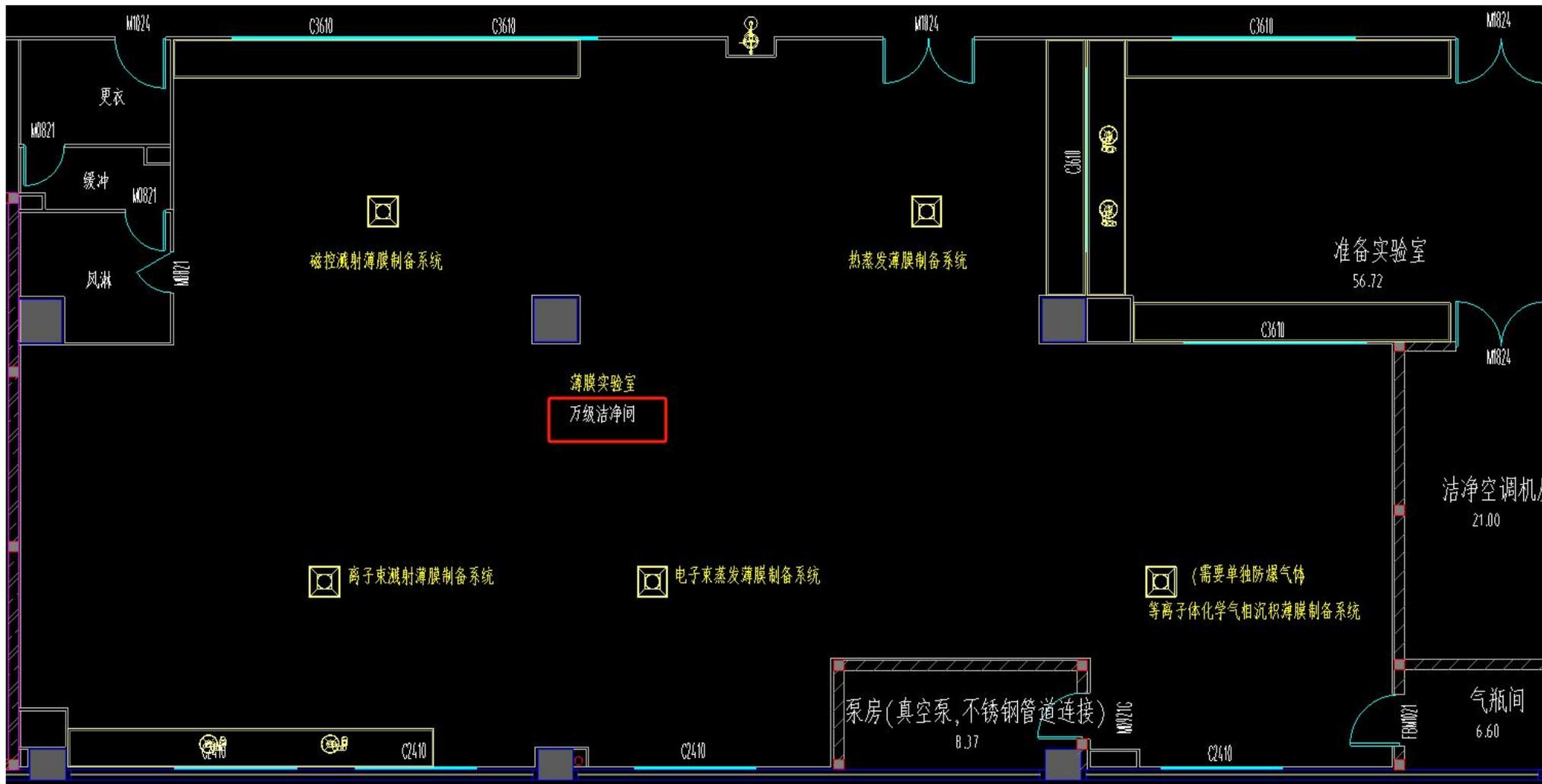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11日</p>	<p>监理单位:</p> <p>蔡芳华 注册编号44005426 有效期2025.05.08 深圳市鑫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4年10月11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11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11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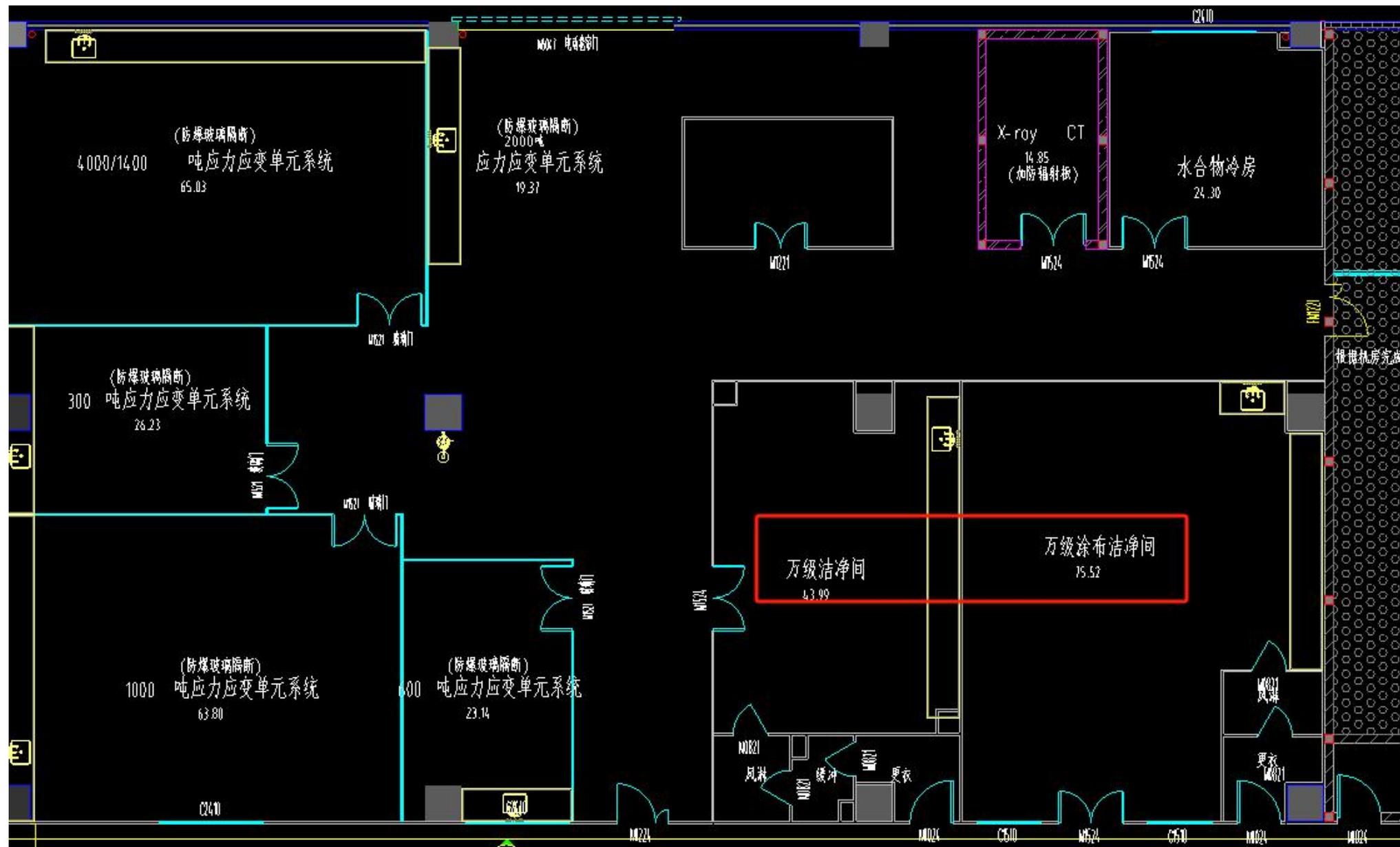
* GD-E1-914/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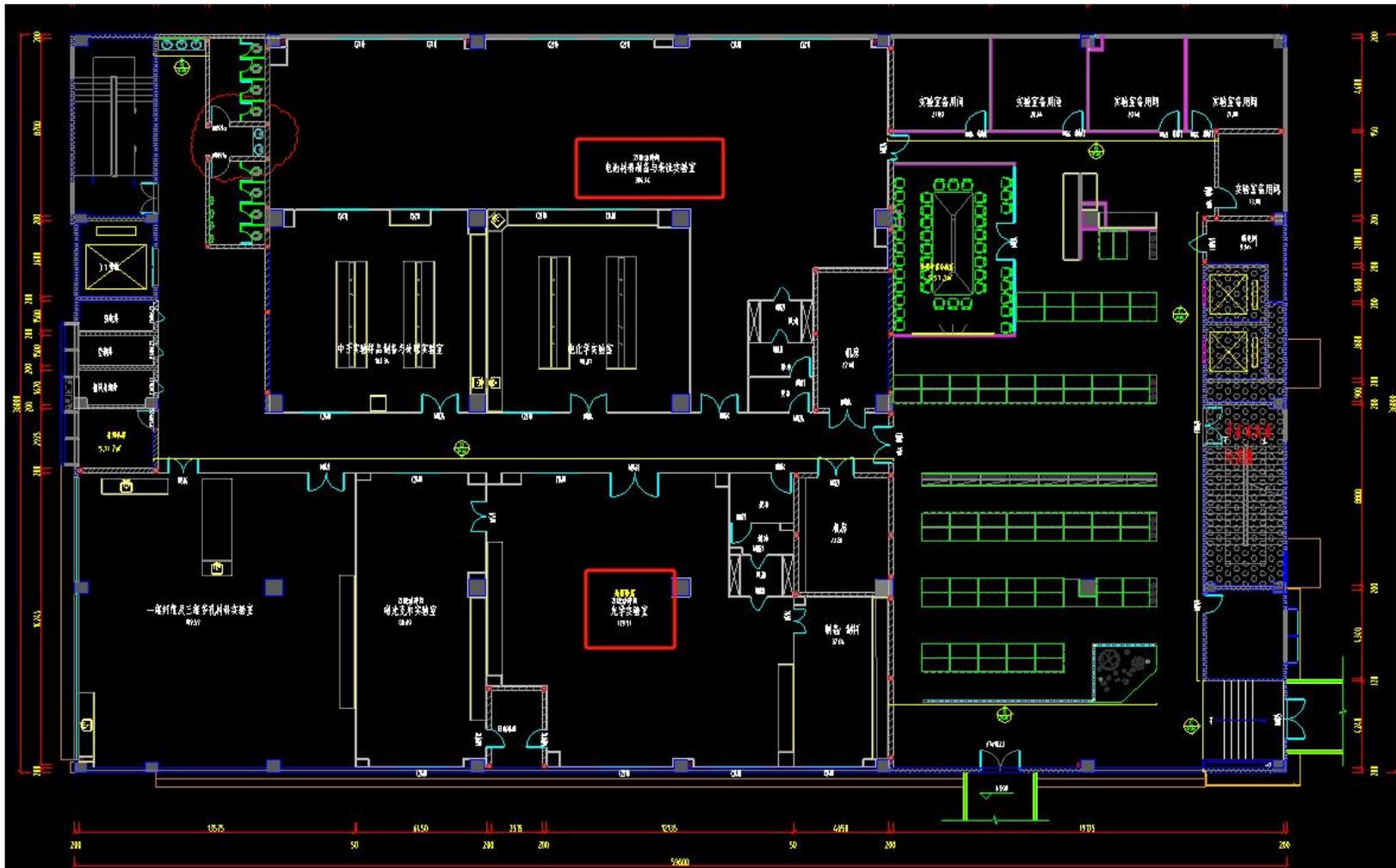
施工单位履约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材料检测组材料检测平台临时实验用建筑基础建设改造
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年10月18日
综合评价意见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履行能力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评价人员签名	 何方泽 李成 李伟强
其他评价指标	1、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无特殊情况,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 10 天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综合评价得分	得分: 分;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1、9 万以下项目评价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 9 万以上项目评价人员组成:基建办分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 2、评价等级为: 优≥90, 90>良≥80, 80>中≥70, 70>合格≥60, 不合格<60; 3、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 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4、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的, 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5、无特殊情况, 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 10 天以上的, 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6、工期在 3 个月以内的项目, 竣工验收后进行该履约评价; 工期在 3 个月以上的项目, 每 2 个月进行一次履约评价, 直到竣工验收后进行最终履约评价; 7、对于有可能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单位, 将邀请招标办、纪检监察参与履约评价; 8、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单位, 将终止预选承包商资格。)







二层立面索引图 A2 1:150

标注分类
未分类
↕
↻
↺
↻



总图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包装材料制备与测试实验室

设计说明: 1. 本工程为包装材料制备与测试实验室, 总建筑面积约 10000 平方米。2. 本工程为地上建筑, 共 2 层。3. 本工程为普通工业建筑, 耐火等级为二级。4. 本工程为普通工业建筑, 抗震等级为丙类。

审定	廖志斌	廖志斌
审核	丁大伟	丁大伟
项目负责人	丁大伟	丁大伟
专业负责人	丁大伟	丁大伟
设计	李凤霞	李凤霞
设计	李凤霞	李凤霞

建设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

工程名称: 包装材料制备与测试实验室

子项: 包装材料制备与测试实验室

图名: 二层立面索引图

设计号	20 LHPT244	图号	ZS-L-054
阶段	施工图设计	专业	建筑
版次	01	日期	2021.10

国家建筑工程设计证书编号: A144 014 353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44(014)353

深圳市联合创艺
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SHENZHEN UNITED ARCHITECTURE DESIGN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递交的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标书，经我司评标议标，贵司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综合总价为 19680000 元（大写：壹仟玖佰陆拾捌万元整），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

请贵司收到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采购部联系并签订正式合同，具体约定以合同为准。

特此通知！预祝双方合作愉快！

联系人：高月

联系电话：19375169985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合同编号: HJT202312246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2023 年 12 月 28 日

经双方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施工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内容

1、工程名称：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湘江新区绕西路与山杏路交汇处西北角；

3、工程内容：本项目净用地面积 13213.47 m²，地下室一层，医检（1B#栋，地上五层）、分析（2#栋，地上六层）、研发大楼（1A#栋，含裙楼、连廊，地上五层）各一栋，总建筑面积 28898.4 m²。装修工程包含负一层地下室北侧部分区域及 2 号栋室内精装修，暂估施工面积约 8094 m²。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最终结算工程量以甲方提供的图纸、甲方和设计批准确认的二次深化设计及结算审定工程量清单为准；

4、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 2#栋整栋，包含研究院、分析实验室及地下室配套空间（地下实验室内部配套的样本库、试剂库、耗材库、电梯前室、设备间、楼梯间、公共走道等）区域的实验室特殊装修、给排水（不含消防水）、电气（不含消防电和弱电）、暖通（不含消防通风）、自控、纯水、气体（不含液氮罐）、实验台柜、通风柜工程施工及设施设备采购安装，从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至保修责任期阶段全过程，具体承包内容以附件中的图纸和清单为准。当乙方存在违约、不听从指挥、清单约定可甩项的或存在其他过错时，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增减施工范围，综合单价不调整；结算时，“措施项目清单”按实际施工建筑面积进行调整。

二、工期要求

1、工期总日历天：暂定 142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工程部开工指令为准；

(1) 安装施工：接到甲方开工指令后 7 天内开展施工工作；

(2) 后续服务：服务周期应满足甲方进度要求，具体实施中根据甲方批准计划落实。

2、有下列情况之一，并经甲方及委派项目负责人书面签证，工期可以顺延。

(1) 因甲方未达到施工条件原因影响开工；

(2)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3、出现上述情形的，乙方应在 3 日内向甲方提供书面证明文件，逾期未提交的，视为乙方放弃申请延期权利，工期不予顺延。

4、若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延期，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三、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标、省标、行业标准及施工图要求。

四、合同金额

1、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形式，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9680000.00元，大写：**壹仟玖佰陆拾捌万元整**，含 9%增值税专用发票（若纳税政策发生变化，乙方应按照税率变化调整含税金额）；暂估价与暂列金额，工程施工中实际发生，则依据甲方确认的价格进行调整，如果未发生则从竣工结算中扣除，本工程结算金额=甲方提供的最终版施工图（非竣工图）工程量*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变更签证金额±违约扣款金额，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具体价格组成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安装工程（天地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土建工程、实验室台柜工程、卫生间和茶水间安装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工业气体工程、自控工程、净化空调工程、排风系统工程）、措施项目费（脚手架搭建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生产用具使用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或多次搬运材料费、施工水电费、赶工措施费、垃圾清理费、成品保护费、电梯管理使用和一次性整修费、精保洁费、结构尺寸偏差修复），人工、主材、辅材、测量配合、材料运输、机械、差旅、伙食、水电、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开荒保洁、垃圾清运、设备材料送检、调试、风险、资料、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2、甲乙双方关于本项目金额已充分考虑并包括了以下风险：

- （1）施工技术组织措施失误造成费用、工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2）由乙方管理不善或为方便施工而增加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3）由安全管理不善而造成的机械设备、人身、财产损失及相关赔偿由乙方自行承担；
- （4）由于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拒的特殊因素导致项目延迟或停工超过一年以上时间的，而建筑市场价格波动或政策性调整而造成的人工、材料价格上涨超过开标时确认价格的情况，乙方可向甲方要求做出相应的价格调整补偿，具体由甲方双方另行协商；
- （5）合同金额包含投标报价清单内容，乙方没有列入单价或总价款中的工程，没有经过

七、甲乙双方联系人

(一) 甲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委派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项目负责人：刘辉 13687331888。

(二) 乙方项目经理及项目部主要成员

1、乙方委派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项目成员如下：

项目经理：郑君健(电话号码：18638839584；邮箱号：380123013@qq.com；证书：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201909034410004672；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20221203441000007426)；

现场技术负责人：谢绍雳 13480777151 154781913@qq.com；

设计负责人：周宝 13418669396 504420945@qq.com；

成本预算管理人员：黄亮 18689482886 670722489@qq.com；

安全管理人员：居鹏程 15817705977 649443352@qq.com (证书编号：粤建安C3(2018)0027818)；

施工管理人员：曾苏平 13682375860 1475360311@qq.com；

质量管理人员：罗卫明 15889536675 461517365@qq.com；

资料管理人员：王攀松 15507511121 2465233375@qq.com。

2、乙方必须确保其上述项目经理部成员常驻现场组织施工，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更换和擅自离场。其中项目经理保证每月驻场天数不少于 22 天。

3、乙方指派的项目经理，负责决定合同履行过程中与乙方有关的具体事宜，不得同时担任其他项目的负责人，否则视为乙方配置人员不符合要求，应当向甲方承担本合同价款 5% 的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4、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其指派的项目负责人及现场主要管理人员的近 3 个月社保证明的复印件，上述主要人员发生更换的，乙方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提供更换后人员近 3 个月社保证明的复印件，且变更人数不得超过两人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否则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八、甲乙双方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与义务

1、应由甲方办理与本工程相关的施工所需的证件、批复和各种相关资料，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00MA4L2PGH3T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

银行账户: 1901018009200039001

地址、电话: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 28 号金
瑞麓谷科技园 C8-C10 栋 601
号 0731-89786965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67063109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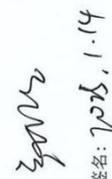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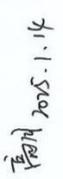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账户: 7627 7620 6415

地址、电话: 深圳市龙华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 层 0755-8175 5111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都正产业园建设项目部分分项工程内部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室内装饰装修工程(2#栋装修标段)	开工日期	2024年03月01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过程中建设行为规范、正确有效,取得了各专项检测的合格报告;建设资料收集齐全、真实、有效;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程量,且工程实体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相关验收规范的标准,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长沙九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09月12日	
合同编号	H3T202405105 沙湘江新区分公司	合同金额(元)	19680000	
验收范围及数量:				
范围: 2#栋-1至6楼及屋面、装饰装修; 电气; 给排水; 自控; 纯水; 气体; 实验室家具 已完成施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月14日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工程部)	 签名: 2025.1.14	建设单位(审计部)	 签名: 2025.1.14	
建设单位(使用部门)	 签名: 2025.1.14	建设单位(采购部)	 签名: 2025.1.14	
监理单位	 签名: 2025.1.14	施工单位		

洁净等级证明文件: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室内装修工程地建设2# 栋项目
 - 2、建设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高新区麓天路28号
 - 3、建设单位: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设计范围(一)、设计范围:2# 栋楼实验室
- 二、设计依据:
- 1、《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
 - 2、《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981-2014)
 - 3、《工业建筑节能设计统一标准》(GB51245-2017)
 - 4、《科学实验室建筑设计规范》(JGJ91-2019)
 - 5、《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GB50176-2016)
 - 6、《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 7、《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广东省实施细则 (DBJ15-51-2020)
 - 8、《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073-2013)
 - 9、《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8)
 - 10、《压缩机、风机、泵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75-2010)
 - 11、《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54-2014)
 - 1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3、《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 14、《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591-2010

- 三、设计参数:
- 1、洁净室送风方式为独立中央空调集中管道上送风,下侧回(排)风,每个送/回(排)口都必须安装风量调节阀,通过调节阀门的大小控制房间的送/排风量,确保洁净实验室内的压差。
 - 2、洁净空调系统都采用集中送风形式,送风经过初、中、高效过滤后才能送到房间。
 - 3、室外设计条件:参考(长沙市)
- 室外设计条件:
- 大气压力:(夏季):999.2hpa(冬季):1019.6hpa
 夏季空调室外干球温度:35.8℃ 夏季空调室外湿球温度:27.7℃
 夏季空调日平均温度:31.6℃ 夏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31.2℃
 夏季最热月相对湿度:61% 冬季室外空调计算温度:-1.9℃
 冬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4.6℃ 冬季最冷月相对湿度:83%
- 净化室内要求a:

夏季		冬季		换气次数		新风量
温度 (°C)	相对湿度 (%)	温度 (°C)	相对湿度 (%)	万(C)级 (次/h)	十万(D)级 (次/h)	%
20~24	45~65	20~24	45~65	15~25	10~15	13~100

净化系统设计说明

- (7)当冷源系统采用多台冷水机组和水泵时,应设置台数控制;对于多级泵系统,负荷侧各级泵应采用变频调速控制
- (8)空调水系统布置和选择管径时,应减少并联环路之间的压力损失的相对差额,当超过15%时,应采取水力平衡措施。
- (9)风机和水泵选型时,风机效率不应低于现行国家标准《通风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761规定的通风机能效等级的2级。循环水泵效率不应低于现行国家标准《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规定的节能评价值。

管径范围	工作压力 MPa	使用温度 t	管径>DN250mm	管径DN150mm~管径<DN250mm	管径<DN150mm
			管径标准	管径标准	管径标准
冷水总管	1.2	7/12	参照GB/T 17356 (GB50317)	参照GB/T 17356 (GB50317)	参照GB/T 17356 (GB50317)
热水总管	1.2	60/50	参照GB/T 17356 (GB50317)	参照GB/T 17356 (GB50317)	参照GB/T 17356 (GB50317)
冷凝水管	1.1	20			参照GB/T 17356 (GB50317)
工艺用水管	1.2	15/20			参照GB/T 17356 (GB50317)

图3-1 管道管径表

五、洁净室设计

空气洁净度:

空气 洁净度等级(N)	大于或等于表中粒径的最大浓度值(pc/m ³)					
	0.1μm	0.2μm	0.3μm	0.5μm	1μm	5μm
1	10	2				
2	100	24	10			
3	1000	237	102	35	8	
4	10000	2370	1020	352	83	
5	100000	23700	10200	3520	832	29
6	1000000	237000	102000	35200	8320	293
7				352000	83200	2930
8				3520000	832000	29300
9				35200000	8320000	293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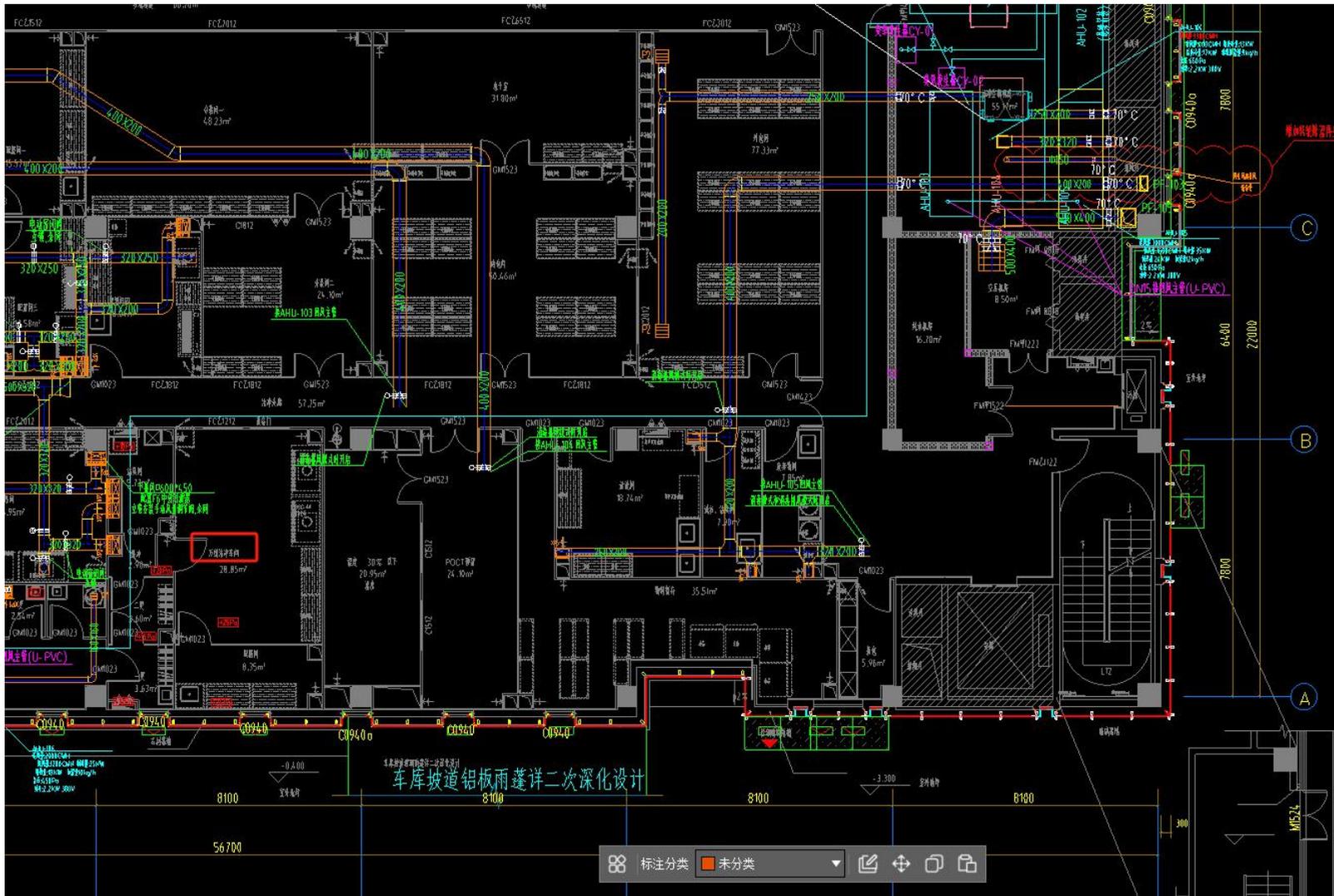
洁净室内的新鲜空气量应取下列两项中的最大值:

- 1 补偿室内排风量和保持室内正压值所需新鲜空气量之和。
- 2 保证供给洁净室内每人每小时的新鲜空气量不小于4.0m³。

洁净室的送风量应取下列三项中的最大值:

- 1 满足空气洁净度等级要求的送风量。
- 2 根据热、湿负荷计算确定的送风量。

洁净室的排风系统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 Refer only to written dimensions and grid line information as shown measurement -s are to be verified on site, where applicable before construction.
- This drawing is to be read in conjunction with the specification and conditions of contract and with general architectural/pl - structural plans and all other related drawings. Notify the Architect immediately of any discrepancy found thereon.
- Similarly numbered drawings not showing the latest revisions are to be superseded.

REV.	DESCRIPTION

注册执业印章 REGISTERED STAMP

出图印章 PRINT STAMP

CLIENT

长沙福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OJECT NAME

长沙福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1B#楼

DRAWING TITLE

一层暖通排风管平面布置图



业绩 4、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工程(EPC)

合同编号:

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
总部基地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工程(EPC)

工程地点: 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花路与瑞香路交叉口东南侧河套科创中心B栋14-18楼

发 包 人: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河套分院(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国际总部)

代建单位: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

编制说明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EPC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试行)》（GF-2011-0216）、《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编制而成。

一、合同的组成

本合同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和要求、签约合同价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包双方的基本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河套分院（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国际总部）

代建单位（全称）：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代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及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工程（EPC）

工程地点：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花路与瑞香路交叉口东南侧河套科创中心 B 栋 14-18 楼

工程规模：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建设项目，选址福田保税区河套科创中心 B 栋 14-18 楼，项目总建筑面积 5412.79 m²，主要建设生物医药创新平台、高性能材料创新平台等实验室和 16 楼综合行政办公区。功能划分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室管理系统、公共设备平台、湿实验室、干实验室、细胞间、功能实验室、展厅、展示系统、会议室、报告厅、办公室、办公设备、动物房、服务器机房、空调机房、化学品中间仓、危险废弃物中间仓、配套供气与纯水系统等。其中 B 栋 14\15\17\18 层均预留实验室排风系统、供电系统、给排水系统等专业配套，楼顶设有设备层，用于通风及废气处理设备安装；项目总投资约 2148 万元。2027 年 7 月 30 日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并移交，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工交付河套科创中心 16 楼全部和 17 楼大部分（不低于 85%），其余 14、15、18 楼按发包人要求或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分期建设。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河套科创中心 B 栋 14-18 楼进行改造装修，实施内容包含装修区域内的报批报建、设计和施工（含相关采购）。

一、报批报建：从设计阶段到竣工验收备案阶段所有的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审查、环保备案、环保验收、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用水用电、施工许可证、竣工验收等（消防备案配合业主）。

二、设计：包含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竣工图编制、BIM 设计等以及该项目相关的配合服务工作(包括前期各项报审配合、施工配合和结算审计配合等)。

三、施工： 1.工程实施阶段包括：深化设计、制作、供应、安装、试验、保修等。 2.工程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二次深化设计、场地整理、拆除及加固、临水临电、成品保护、建筑装修装饰、建筑给水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消防改造工程、智能建筑、会议系统工程、展厅展示系统、实验室管理系统、标识标牌工程、气体动力系统、洁净系统、实验室特气系统、废水废气工程（不含污水处理机房内设备采购及安装）、纯水工程、降噪设备深化设计与采购施工、实验设备采购与安装、实验家具、办公家具、办公设备、开荒保洁（2次）、室内空气净化（2次）和与本工程相关的第三方检测等，及招标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和发包人下达实施任务所包含的全部工程相关内容。 3.其他工作还包括：(1)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所有需深化设计的项目和工作。(2)负责施工 BIM 模型和竣工 BIM 模型搭建。(3)负责专家论证及湿实验室、干实验室、细胞间、功能实验室等专项实验室的评审、检测及验收等工作（如有需要）。(4)协助发包人完成报批报建。(5)负责与项目所在建筑物业单位办理相关进场手续，并签订安全管理协议。(6)负责质量、工期、安全文明等所有工作。(7)负责施工期间材料设备进入福田保税区内的相关报关手续，并承担相应的费用。(8)负责完成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增减的工作内容和发包人书面通知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工程。(9)负责配合与本项项目相关的其他仪器设备供应商和家具厂家的供货、安装工作，为其现场实施安装提供必要的便利，并对其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管理。(10)负责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择其高者）进行装修材料和装修成果空间的检测、检验、测试、实验，包括室内环境、照度、

空调系统、节能绿建等的检测，并制作材料样板、视觉样板、施工样板等所有工作。(11)负责完成本工程的工程验收及移交，并负责与专项验收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包括第一批移交场地的提前验收沟通、移交、与项目整体验收、移交的衔接工作等。

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二、设计依据

详见设计任务书。

三、合同工期

总工期：852 日历天，设计期限：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

施工工期：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工交付河套科创中心 16 楼全部和 17 楼大部分（不低于 85%）），其余 14、15、18 楼按发包人要求或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分期建设。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设计标准和工程质量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在满足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要求，且保证达到使用功能的前提下，按照发包人分配的限额控制设计，严格控制技术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不合理变更，保证合同总价不被突破。

工程质量目标：依据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须至少达到合格标准。主要标准规范包括：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3)《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20)；4)《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5)《建筑涂装工程技术规范》(GB50223-2017)；6)《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7)《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8)《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 50312-2016)；9)《建筑用墙面涂料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2020)；10)《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 55036-2022)；11)《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GB 55024-2022)；12)《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16)；13)《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18)；14)《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 55020-2021)；15)《科学实验室建筑设计规范》(JGJ91-2019)。

五、合同签约总价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肆拾柒万玖仟玖佰捌拾捌元壹角整 (¥19479988.1元)

其中:

(1) 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

(2)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 捌拾壹万贰仟壹佰 (¥812100 元) ;

(3) 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部分、设计费、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叁拾柒万肆仟捌佰零叁元壹角捌分 (¥ 17374803.18 元) ;

(4)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玖拾万零贰仟叁佰壹拾伍元肆角叁分 (¥ 902315.43 元) ;

(7)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玖万零柒佰陆拾玖元肆角玖分 (¥ 390769.49 元) 。

增值税税率为[9] %。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税务机关调整增值税税率,各方同意保持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不变。

本合同签约总价为暂定价。设计费总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增。建安费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在经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范围内据实结算。合同综合单价包括且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机械费、加工制作费、运输费(含装卸)、保险费、仓储费、安装费、甲供设备保管及施工配合费、水电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费、赶工费、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临时设施保护费、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专业工程措施费等)、规费、管理费、利润、应纳税费的一切费用,以及向政府相关部门报装报建费、

验收费、质保期维护和保障费，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费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工程竣工结算时，由相关单位对发包人书面确认的竣工图进行结算审计，其中设计费为总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整。本工程的最终竣工结算价以发包人审定价为准，且不得超过合同签约总价。如最终审定价格超出合同签约总价，支付上限为合同签约总价。

六、付款方式

(一) 付款进度

1、预付款：

(1) 本工程的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总价的 20%，即：¥3895997.62 元，大写：叁佰捌拾玖万伍仟玖佰玖拾柒元陆角贰分。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合同签订且在承包人提供合法等额的预付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因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拨款可能存在审批流程导致延迟支付，承包人应有充分的资金预报保障工程进度，考虑因手续办理而造成的支付时间拖延，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延缓现场工程进度。）

(3) 预付款抵扣：

预付款的抵扣方式、抵扣比例和抵扣时间安排为：预付款在依据以下“进度款”约定按实际进度支付工程款时优先抵扣工程款，直至预付款全部抵扣。

2、进度款（按月工程进度申请付款）：

(1)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设计费：总价包干金额[¥812100]元（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贰仟壹佰]），合同签订支付 ，16、17 层结构及建筑图出图完成且经发包人确认后支付 ，结构及建筑图出图完成且经发包人确认后支付 ，竣工验收后支付至 支付。

其余工程建设其它费用按实际发生的并经发包人审核后工程量相应金额的 支付。

(2) 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部分、设计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叁拾柒万肆仟捌佰零叁元壹角捌分（¥17374803.18 元）；

① 本工程的设计费、建安工程费等工程款均按实际进度支付：

每月 25 日前，承包人须向代建单位、发包人提交下月的预估产值对应的付

发包人：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河套分院 承包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国际 (盖章)
总部)



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刘仁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立新

签约时间: 2025. 4. 30

签约时间: 2025. 4. 30

代建: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
区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立新

签约时间: 2025. 4. 30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情况登记表

建设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河套分院（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国际总部）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刘仁辰	联系电话	13428992747		
工程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工程装修工程		联系人	阮向明	联系电话	13925212889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河套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河套科创中心（二期）1栋B座16层、17层局部		备案审批日期		2025年09月15日			
类别	□新建□扩建√改建（装修）□改建（建筑保温）□改建（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产业研发用房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消防设计备案凭证文号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湖北水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乙级	宁建凡	石磊 420983198809174713	13360077953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甲级	王宝新	屈石玉 43042619820829301X	15986631610		
建设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河套分院（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国际总部）		/	刘仁辰	赵晶晶 440802198111060028	13428992747		
施工单位	湖北水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宁建凡	郭锡阳 371581199107093851	13590120025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王宝新	谭龙 50023419871019441X	18676761276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甲级	钱英育	姚勤 430923199110071737	18670767476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建筑高度（米）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河套科创中心（二期）1栋B座	钢筋混凝土（砼）结构	一级	19	3	87.34	10832.51	107074.75	24239.85
√装修工程	装修部位	√顶棚√墙面√地面√隔断□固定家具□装饰织物□其他						
	装修面积（平方米）	1280	装修层数	第16、17层局部				
	使用性质	产业研发用房	原有用途	产业研发用房				
验收备案情况	备案时间	2025年09月15日		流水号	A15K00022509150006			
	是否确定为抽查对象	是□ 否√		抽查是否合格	是□ 否□			
住建消防窗口确认	住建消防窗口加盖相关印章 							

《民用建筑暖通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

《压缩机、风机、泵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75-2010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4 室内外设计计算参数

4.1 室外计算参数 (非采暖地区 昆明):

季节	干球温度 °C		湿球温度 °C	相对湿度 %	平均风速 m/s	大气压力 Pa
	空调	通风				
夏季	33.7	31	27.5	/	2.2	100340
冬季	6	13	/	72	2.8	101760

4.2 室内计算参数:

序号	房间名称	洁净度	夏季室内设计参数				冬季室内设计参数				换气次数	平均风速 m/s	人员新风量 m ³ /h·人
			温度 °C	湿度 %	温度 °C	湿度 %	温度 °C	湿度 %					
1	14F 缓冲, 细胞室1~细胞室4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2	15F 缓冲, 细胞室1~细胞室4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3	17F 缓冲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4	17F PCR 前室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5	17F PCR 后室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6	17F 走廊1 (P2)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7	17F 前廊玻璃室 (P2)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8	17F 细胞室1 (P2)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9	17F 细胞室2 (P2)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10	17F 细胞室3 (P2)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11	18F 缓冲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12	18F 无菌室	C级 (药厂)	22±2	45~60	22±2	45~60	30	-	>40				
13													
14													
15													

空调系统	材料规格	《GB/T2518》	连接	中压	B1 级橡塑保温 (带不发A1 级铝箔)	>30	
一般通风系统 (GEF)	镀锌钢板	《GB/T2518》	法兰连接	中压	B1 级橡塑保温 (带不发A1 级铝箔)	>30	P2 类洁净室风管内镀锌钢板+保温, 密封
舒适性通风系统 (ACE)	热镀锌PP		焊接	高压	B1 级橡塑保温 (带不发A1 级铝箔)	>30	室内吊顶内保温
有机械通风系统 (VEX)	热镀锌PP		焊接	高压	B1 级橡塑保温 (带不发A1 级铝箔)	>30	室内吊顶内保温

5.6 室外部分管道在铝塑保温材料的基面上外敷0.5mm厚铝皮, 风管镀锌层厚度: 普通区>80g/m², 洁净区>100g/m².

5.7 橡塑保温板(系数>32kg/m³, 导热系数<0.037W/m.K, 表观密度: 50~80kg/m³); 离心玻璃棉(不燃, 容重48kg/m³, 导热系数<0.033W/m.K), 保温材料细度等级<50.

5.8 管道配件: 通用阀门

阀门图例	适用范围	阀门名称	连接形式	适用介质及系统	
	DN65~DN125 >DN150	手轮法兰中核蝶阀	法兰	冷却水系统(温度<150℃)	蝶阀, 手轮传动, 法兰接口, 阀体: 铸钢, 阀板: 合金钢
	>DN150	蜗轮蜗杆法兰中核蝶阀	法兰	冷却水系统(温度<150℃)	蜗轮蜗杆传动, 法兰接口, 阀体: 铸钢, 阀板: 合金钢
	<DN50	内螺纹蝶阀	丝接	冷却水系统(温度<150℃)	蝶阀, 手轮传动, 内螺纹接口, 阀体: 铸钢, 阀板: 合金钢
	<DN50	内螺纹蝶阀	丝接	冷却水系统(温度<150℃)	蝶阀, 内螺纹接口, 阀体: 铸钢, 阀板: 合金钢

6 空调机组加热、加湿形式

6.1 加热形式: 优先采用大温差水盘管加热, 电加热作为备用及补充。

6.2 加湿形式: 设计范围内的加湿需求均采用电加湿。

7 空调冷源系统

7.1 14F~18F 采用大楼预留的冷热源。

8 节能设计

8.1 严格执行国家节能规范, 从建筑设计上满足建筑的保温隔热性能达到节能要求指标。

8.2 风机的单位风量耗功率(Ws: 1) 机械通风系统: <0.27W/(m³/h); 2) 新风系统: <0.24W/(m³/h), (仅适用于非洁净系统)

8.3 空调设备的能效值符合《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 的规定。

9 抗震设计

9.1 为防止地震时风管系统及空调管道系统失稳及跌落造成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 根据《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981-2014 抗震加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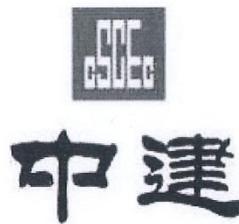
防排烟风管、事故通风风管及相关设备应采用抗震支吊架。本项目所有直径大于0.7m 的圆形风管系统, 所有截面积大于0.38 的矩形风管系统, 所有>DN65

CSCEC

中建

编号: YJEJ/GCFB/ 光明科学城 / FT018

B2栋实验室精装修工程分包合同



项目名称: 光明科学城重大科研项目过渡场地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总包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26

总包单位：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光明科学城重大科研项目过渡场地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B2栋实验室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整体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光明科学城重大科研项目过渡场地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B2栋实验室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建筑面积：32128 m²

1.4 地上 6 层 地下 / 层

1.5 工程质量目标：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合格标准，满足本项目第三方质量评定验收要求。

创优标准：深圳市优质工程

1.6 分包单位属于 A

A、一般纳税人 B、小规模纳税人

1.7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应税行为的计税方式为：A

A、一般计税 B、简易计税。

1.8 乙方提供的发票类型为：A

A、增值税专用发票 B、增值税普通发票

1.9 分包单位适用税率：B

A、3% B、9% C、 / %

第二条 承包范围

光明科学城重大科研项目过渡场地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B2栋实验室精装修工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1 甲方确认的实验室精装修工程施工图纸和深化设计所含全部内容，以及对甲供材料、设备等的保管、管理及完成为完成该工程内容而做的一些列附属工作。

1.2 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有关之费用按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本合同的承包方式采用下列第 3.1 种，

3.1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小型机械与设备、包质量、包安全、包绿色文明施工。

3.2 包工包辅料、包工期、包小型机械与设备、包质量、包安全、包绿色文明施工。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计量

4.1 合同总价明细：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4.2 合同含税总价(暂定)：¥ 2,937,528.49 元人民币，

金额大写：贰佰玖拾叁万柒仟伍佰贰拾捌元肆角玖分 人民币，

合同不含税总价(暂定)：2,694,980.27 元人民币，

金额大写：贰佰陆拾玖万肆仟玖佰捌拾元贰角柒分 人民币；

其中：人工费(暂定) 652,191.00 元人民币，占比 22.20 %

增值税税金总额(暂定)：242,548.22 元人民币，增值税税率：9.00 %。

4.3 合同价款的说明

4.3.1 本合同采取固定综合单价形式，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除设计方、建设方、甲方书面认可降低或提高标准或改变做法时可以协商变更单价外，本合同单价不做调整。它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完成合同工作内容，乙方所需的所有直接、间接费用和上缴政府部门的税金或其它有关费用，承担自身经营风险，满足国家规范、规程、标准、招标文件和设计要求，达到建设方、监理方、甲方满意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3.2 本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大面积施工与局部、小面积施工之间的各种差异;
- 2) 特殊部位的细部处理;
- 3) 按规范、方案、图纸要求必须做的(包括图纸没有显示的工作);
- 4) 设计费、技术服务费、加工制作安装费、维修费;
- 5)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
- 6) 各项技术措施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夜间施工费、绿色安全文明施工费、成品保护费;
- 7) 材料、机械和设备(包括甲方提供)的包装、运输、搬运、储贮、保护、保管、清理、多次倒运及装卸车费用、保险费;
- 8) 防护用品费、现场保卫、工程测量、检验试验费、样品费(包括样品模型、实体模型)、竣工资料费、垃圾清运费;
- 9) 现场管理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
- 10) 应该缴纳给政府有关部门的,包含本分包工程所发生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的各项税费;
- 11) 人员备案费用、招投标和分包合同备案费用及建设工程专业劳务发包承包交易中心缴纳的服务费(包含甲方应缴纳的费用);
- 12) 工作面安全防护,安全防护拆改及恢复等费用;
- 13) 乙方工人及管理人員的住宿、通勤、就餐费用、生活区的水电费;
- 14) 乙方办公室、生活区、食堂所有内外设施、办公和生活所需的所有用品费用;
- 15) 乙方所有人员的社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相关其他保险、以及地方政策性收费等费用;
- 16) 同前期工程衔接、处理完善前期遗留问题、接受现场基层条件所需的费用;
- 17) 与其他分包单位的照管、配合及带来的工作量的全部费用;
- 18) 各种评比、检查、观摩等所需的配合、零星工作费用;
- 19) 甲方基于项目需求所推行或要求使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费用;

20) 本合同没有提到的但乙方为完成本工程工作所必然发生的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21) 施工及人身安全而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含人员防护用品及现场防护等，例如安全带、工作服、防护口罩、护目眼镜、耳塞、绝缘鞋、手套、袖套等，夏季防暑降温药品、饮料等，冬季防滑、防冻措施，防蚊虫叮咬药品，应急药品配备，应急车辆使用）；且乙方须为其工人及管理人员提供每位20万元意外伤害保险，乙方提供保险合同供甲方审查及备案。必须保证安全施工，一旦发生事故、责任及相关费用均由乙方全部承担；必须确保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居民的人身财产安全，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22) 乙方承包范围内的自购材料及制作质量的检测项目的费用，并配合询价方提供询价方需求的相关检测资料；

23) 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资料整理工作、工作面的清理其它与本工程相关的建设管理部门、安全文明管理单位、质量监督单位、环境管理单位的管理费或手续费、检验检查费用以及施工意外伤害保险费用、工程保险费用；

24) 维护自身承包范围内的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安排人员及工具洗车（包括甲方混凝土罐车、乙方自有车辆、机械等）、裸土覆盖的费用、道路垫钢板费用、场内外道路清扫、场内卫生保护、沉淀池洗车池及排水沟清理、基坑积水抽排（含提供水泵，不少于3台）的费用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以及施工过程中扬尘治理的费用（甲方提供雾炮机等设备，待乙方开始施工后，乙方负责安装、日常使用、位移、维护、运营、损坏赔偿），且该工作持续到乙方承包工程正式移交给甲方为止；乙方需保证所投入的机械做好降噪措施，并满足环保要求，如不满足，造成的环保投诉及罚款由乙方承担，并消除影响，裸土覆盖需要满足甲方、建设单位、监理等相关单位的文明施工的要求，防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覆盖绿网、洒水等）由乙方承担，不单独计价计量；

25) 乙方入场人员须提供三个月以内体检合格报告；不能提供的，甲方统一组织开展体检工作，发生费用乙方承担，在进度款中全额扣除；

26) 乙方无条件配合甲方与发包方的计量计价工作；

27) 施工过程中，乙方提供至少1名以上工人专门负责场区（施工区域内及生活区）内卫生，此部分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管线盒需考虑进行墙板暗埋措施（包含所有专业），电箱、桥架、水管设备尽可能采取装修隐蔽措施；相应增加措施费用已综合考虑到报价中，不单独计价；

18.2.23 实验室区域墙板、天花等的所有管线开孔、穿管、封堵、打胶等在乙方工作范围，其他专业提供对应尺寸留洞图，相关措施费由乙方综合考虑到报价中，不单独计价；

18.2.24 乙方承诺其提供的产品、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及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如乙方提供的产品、服务涉嫌侵犯第三人合法权利的，由乙方负责解释并解决相关纠纷承担一切相关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工期损失、律师费等均由乙方赔偿。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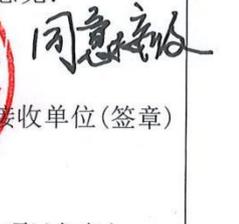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光明科学城重大科研项目过渡场地建设工程项目 场地使用接收表

工程名称	光明科学城重大科研项目过渡场地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移交工程情况	1、已按URS需求表、设计图纸等要求完成新永丰工业园B2栋1/2/5层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实验室(共19间)、办公空间(共42间)设备房及项目配套服务区域的建筑结构、机电安装、装修等建设内容; 2、已完成竣工验收和消防验收备案。 附件1:URS需求表 附件2:消防验收备案表 附件3:竣工验收报告			
移交原因	工程已竣工, 具备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团队使用条件。			
意见:	意见:	意见:	意见:	意见: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日	 监理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日	 代建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日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日	 接收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2日

注: 本表一式六份, 代建单位两份, 其余单位各一份。

业绩 6、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8-440305-04-05-230881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建设单位：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13.514457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谭龙

本工程于 2023-11-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乐江贵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2-21



谭龙

查验码：150133527940734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 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 B 座

发 包 人：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承 包 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1 月 12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及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 39 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设面积为 2123.33 平方米，使用面积为 1341.39 平方米。本工程建成后预计涵盖标准检测、药学研究和药品开发、粤港澳中成药注册/检验/研发四大服务板块，将面向深圳市及粤港澳大湾区的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单位提供综合性分析测试服务。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属于“交钥匙”EPC 总承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消防报验、设备及家具采购和安装、竣工图绘制、竣工后室内空气处理及检测等。

建筑工程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暖通等所有专业，专项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智能化、实验室家具、办公设备及家具、消防、照明等所有专项。

建筑工程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净化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自控工程、气体工程、消防工程、实验室家具、办公设备及家具、窗帘、门禁门锁、走道宣传展示框、门标识标牌、报批报建等。

发包人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增减部分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二、设计依据

详见设计任务书。

三、合同工期

本工程总工期为 150 天, 具体开始执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合同总工期内须完成设计、施工、调试、验收(承包人负责在合同工期内通过住建部门消防验收)等所有相关工作, 并须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四、设计标准和工程质量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在满足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且保证达到使用功能的前提下, 按照发包人分配的限额控制设计, 严格控制技术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不合理变更, 保证合同总价不被突破。

工程质量目标: 依据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须至少达到合格标准。主要标准规范包括: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3)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 4)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 5) 《建筑涂装工程技术规范》(GB50223-2017); 6)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7)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8)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 50312-2016); 9) 《建筑内墙面涂料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2020); 10)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 55036-2022); 11)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GB 55024-2022); 12)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16); 13)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18); 14)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 55020-2021); 15) 《科学实验室建筑设计规范》(JGJ91-2019)。

五、合同签约总价

合同签约总价金额[¥8135144.57]元(人民币大写: [捌佰壹拾叁万伍仟壹佰肆拾肆元伍角柒分]), 其中: 增值税金额为[¥671709.18](大写: [陆拾柒万壹

仟柒佰零玖元壹角捌分]), 不含增值税金额为[¥7463435.39]元(大写:[柒佰肆拾陆万叁仟肆佰叁拾伍元叁角玖分]), 增值税税率为[9]%. 合同履行期间, 如国家税务机关调整增值税税率, 双方同意保持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单价或总价不变, 相应调整合同含增值税单价/总价金额。

一 本合同签约总价为暂定价。设计费总价包干, 结算时不予调增。建安费采用综合单价包干, 工程量在经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范围内据实结算。合同综合单价包括且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机械费、加工制作费、运输费(含装卸)、保险费、仓储费、安装费、甲供设备保管及施工配合费、水电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费、赶工费、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临时设施保护费、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专业工程措施费等)、规费、管理费、利润、应纳税费等一系列费用, 以及向政府相关部门报装报建费、验收费、质保期维护和保障费, 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费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工程竣工结算时, 由相关单位对发包人书面确认的竣工图进行结算审计, 其中设计费为总价包干, 结算时不予调整。本工程的最终竣工结算价以发包人审定价为准, 且不得超过合同签约总价。如最终审定价格超出合同签约总价, 支付上限为合同签约总价。

六、付款方式

(一) 付款进度

1、预付款:

(1) 本工程的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总价的 30%, 即: ¥2440543.37 元, 大写: 贰佰肆拾肆万零伍佰肆拾叁元叁角柒分。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 合同签订且在承包人提供合法等额的预付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如遇财务审批流程导致延迟支付, 承包人应予以谅解, 但延迟支付时间最长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否则发包人应按照银行同期 LPR 的三倍向承包人支付利息)。

(3) 预付款抵扣:

预付款的抵扣方式、抵扣比例和抵扣时间安排为: 预付款从第二次支付工程进度款时起扣, 分 3 期等额扣回。

2、进度款（按月工程进度申请付款）：

(1) **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按月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承包人应于开工后次月5日前向发包人提交当月合格工程量计量报告，若承包人未能在此期限提交本次合格工程量计量报告，其行为导致的延期付款及相关责任由承包人自负。监理工程师在承包人提交报告后5日内对其已完合格工程量进行计量。发包人根据监理工程师的合格工程量计量结果，在15个工作日内按当月已完合格工程量的工程价款的85%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如遇财务审批流程导致延迟支付，承包人应予以谅解，但延迟支付时间最长不超过15个工作日，否则发包人应按照银行同期LPR的三倍向承包人支付利息）。**按月支付的工程进度款最多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

(2) 当已支付工程款总金额累计至合同价款的80%时，暂停支付工程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0%，结算工作全部结束后支付至工程结算总造价的97%，并预留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修金（待2年保修期满后支付）。如遇财务审批流程导致延迟支付，承包人应予以谅解，但延迟支付时间最长不超过15个工作日，否则发包人应按照银行同期LPR的三倍向承包人支付利息。

(3) 发包人不支付未付款额的利息。

(4) 本项目中标金额不能作为总价包干依据，最终结算价以实际审核为准。承包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以及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承包人遗漏工程量清单内容，均由其自负责任，发包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二) 其他约定

1、每次申请付款时承包人须提供合法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申请支付结算款时，承包人须将保修款发票一同开具。承包人迟延提供发票的，发包人的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2、本合同所称合同价、已完工程造价、结算价、余款等各种价款均指含税价。

(三) 承包人指定的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 由于设计错误，对项目造成不良影响的，或引起质量问题给发包人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承包人除应承担发包人因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损失）外，承包人还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

(5) 以上四项赔偿总额不设上限，并在结算款中扣除。

5、如承包人所派人员工作作风、工作进度、工作质量等不能令发包人满意（发包人应提供相应证据证明），发包人提出后，承包人应 2 日内更换人员直至能够为发包人提供优质服务为止，否则承包人应当向发包人承担 1000 元/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从当期应付费用中扣除。

十六、其他约定

1、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

2、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约时间：2024.1.12

承包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王宝新

签约时间：2024.1.1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39号湾区创新中心 大楼6层	建筑面积	2123.33m ²	工程造价	813514 4.57元
结构类型	筒体结构	层数	地上:	31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02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6月24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限华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主任		廖限华
2	王川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王川
3	黄泳怡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档案负责人		黄泳怡
4	邱智水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五管		邱智水
5	陈启刚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技术		陈启刚
6	谭龙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谭龙
7	谢海宇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谢海宇
8	李建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建新
9	谭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谭华
10	张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张涛
11	梁添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梁添儒
12	王发清	深圳宏一科技	施工员		王发清
13	曾志平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曾志平
14	阮明雄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阮明雄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廖振年 2024年6月24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谭小华 2024年6月24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谭龙 2024年6月24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6月24日</p>	<p>物业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6月24日</p>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招标项目编号	2308-440305-04-05-230881001001		
项目负责人	廖振华	联系电话	13537843046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装饰装修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联系电话	15012748855		
中标金额	8135144.57（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4 年 7 月 18 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郭智立 王 黄 陈 2024 年 7 月 19 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廖振华 2024 年 7 月 19 日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荣获 2024中国深圳室内装饰行业工程类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参建单位: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编号:SAID20241021016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SHENZHEN ASSOCIATION OF INTERIOR DECORATION INDUSTRY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
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一体化)

荣获2024中国深圳室内装饰行业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洁净等级证明文件:

三、设计参数:

- 1、洁净室送风方式为独立中央空调集中管道上送风，下侧回（排）风，每个送/回（排）口都必须安装风量调节阀，通过调节阀门的大小控制房间的送/排风量，确保洁净实验室内的压差。
- 2、洁净空调系统都采用集中送风形式，送风经过初、中、高效过滤后才能送到房间。
- 3、室外设计条件：参考（深圳市）

室外设计条件:

大气压力：（夏季）;1002.4hpa（冬季）：1016.6hpa

夏季空调室外干球温度：33.7℃ 夏季空调室外湿球温度：27.5℃

夏季空调日平均温度：30.5℃ 夏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31.2℃

夏季最热月相对湿度：62.88% 冬季室外空调计算温度：6℃

冬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14.9℃ 冬季最冷月相对湿度：72%

净化室内

a.温度：18~26℃ 湿度：30~70%

细胞室为十万级洁净室，十万(8)级区换气次数10~15次本工程按（15次计算）

c.噪音<60dB

d.压差： 细胞室：与外界呈正压+15pa 缓冲：与外界呈正压+5pa

室内新风处理参数：21.7℃

本工程采用两管制形式，全年冷热源由大楼提供。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ZHENDONG TENDERING AG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采购（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ZDL2023001050（0868-2342ZD613G-D）]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和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财政采购计划编号	PLAN-2023-440300000-103604-06119		
采购人	南方科技大学	中标品牌/型号	略
采购项目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采购（二次招标）	中标数量/工期	1项/计划总工期约为60日历天，开工时期以监理的开工令为准。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佰玖拾玖万玖仟元整（¥1,999,000.00）		
中标金额	人民币壹佰柒拾捌万伍仟零叁拾柒元贰角柒分（¥1,785,037.27）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人联系，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联系方式：

采购人（南方科技大学）：伏老师 18698835541

中标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陈建雄 17665450883

采购代理机构（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李工 0755-82786018-821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4日

报送：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南方科技大学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NKJ-20230012-C

甲方: 南方科技大学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88 号

乙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签署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方科技大学

乙方承接[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南方科技大学理学院。

2、工程规模: 380 平方米。

3、承包范围: 为总价包干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4、工程内容: 洁净区隔墙、天花、地面、门窗、工艺气体及空调、配电改造、智能门禁、监控等。

5、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包工包料(甲方同意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措施费、包调试; 包工期; 包质量; 包安全文明施工; 包环境保护; 包职业健康; 包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 包验收、移交; 包竣工资料整理; 包甲方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方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等; 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 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费用。任何情况下本合同结算价格不得超过项目中标金额。合同结算价格低于合同总价的, 以合同结算价格为准。

第二条 工程造价

1、工程计价形式: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作出调整。

2、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 大写人民币 壹佰柒拾捌万伍仟零叁拾柒元贰角柒分 (小写¥ 1785037.27 元)。

3、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第二条 4、5 和 6 条执行。

4、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以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等 9 本工程量计算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5、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3)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甲方和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根据工程变更资料、深圳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取变更工程施工期间的当期价)计算,并按本工程中标价进行下浮5%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承包人(乙方)根据工程资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应报发包人(甲方)确认后调整。

5.2 工程变更,措施项目费用不做增减,不再调整。

5.3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甲方和乙方应按以下程序确认工程变更价款:

(1)乙方应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将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提交给监理人,监理人应及时予以确认,并报甲方批准。

(2)乙方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不向监理人提出报告的,甲方可自行决定是否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

(3)工程变更指令发出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报告的,可视为该项工程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格的增加和(或)工期的延长;

若该变更涉及合同价格减少的甲方可在结算时调整,涉及工期缩短的,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以便调整进度计划来满足对应缩短的工期。

5.4 现场签证工程

本工程原则上不允许出现现场签证,若不可避免出现现场签证则按下面程序办理:

隐蔽后或施工后无法现场收方和计量的现场签证工程必须在现场三方(甲方、乙方、监理)先签字确认,确认的资料各留一份,正式手续必须在7日内报送给监理和甲方,后补的相关资料无效。

5.5 所有涉及合同价格变化的书面手续必须有甲方项目负责人、监理工程师的共同签署意见和盖相关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6 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5.7 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发布(更新)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双方同意按照新的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6 结算方式: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现场签证加索赔方式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第二条第4款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第三条 施工工期

(一) 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工期 60 个日历天。

(二) 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1、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地址、原指定联络人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 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 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 程鑫 手机: 0755-88018989 电子邮箱: chengx@sustech.edu.cn

乙方联系人: 陈建雄 手机: 17665450883 电子邮箱: 2229599783@qq.com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2、双方因本合同涉诉时, 本合同首部标明的“地址”即为人民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确认地址。人民法院可以使用电子送达, 双方的手机号、电子信箱、微信号为电子送达地址, 人民法院可以择一使用。

3、本合同一式 6 份, 其中甲方执 5 份, 乙方执 1 份, 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程鑫

2023 年 7 月 27 日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陈建雄

2023 年 7 月 27 日

工程初步（竣工）验收记录表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		
工程名称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二次招标）		
工程地点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		
工程内容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初步（竣工）验收日期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南实验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人员			
基建办		物业	
徐总中心	张炳坤	肖彤	欧鸣斌
初步（竣工）验收问题（整改）如下：			
初步（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 王亮 2023年11月9日	监理单位意见 (章) 监理工程师: 张炳坤 南方科技大学 校内修缮工程配套 监理项目部 2023年11月9日	设计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 王春莲 2023年11月9日	建设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 程虎 2023年11月9日

通风与空调工程设计说明

一、设计依据及范围

- 1) 《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019-2003)
- 2) 《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 50457-2008)
- 3) 《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GB 50346-2011)
- 4) 《实验室安全通用要求》(GB19489-2008)
- 5)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
- 6)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 7) 《建筑气象参数标准》(JGJ 35-1987)
- 8) 其它相关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二、设计说明

- 1、本工程为南方科技大学精密光学工程中心精密设备超洁净同装修工程，施工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大学城，根据甲方提供出图范围以及技术要求说明，我方选用MAU+FFU

+DCC净化空调系统。

- 2、空调冷源选用1台130KW直燃机组和1台65KW风冷模块机组，供应实验室空调制冷热源使用；热源采

PTC电加热方式；加湿采用电加热加湿方式。

三、设计参数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空调设计参数如下表：

季节	空调计算干球温度℃	空调计算湿球温度℃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通风计算干球温度℃	通风计算湿球温度℃	室外平均风速m/s	主导风向	大气压力Pa
夏季	32.4	27.3	81	30	30	1.8	C N	1004.50

2. 室内设计参数

房间名称	夏季		送风量或换气次数
	温度(℃)	相对湿度(%)	
千级洁净室	22±2	55±5	换气次数: 52次/h

四、密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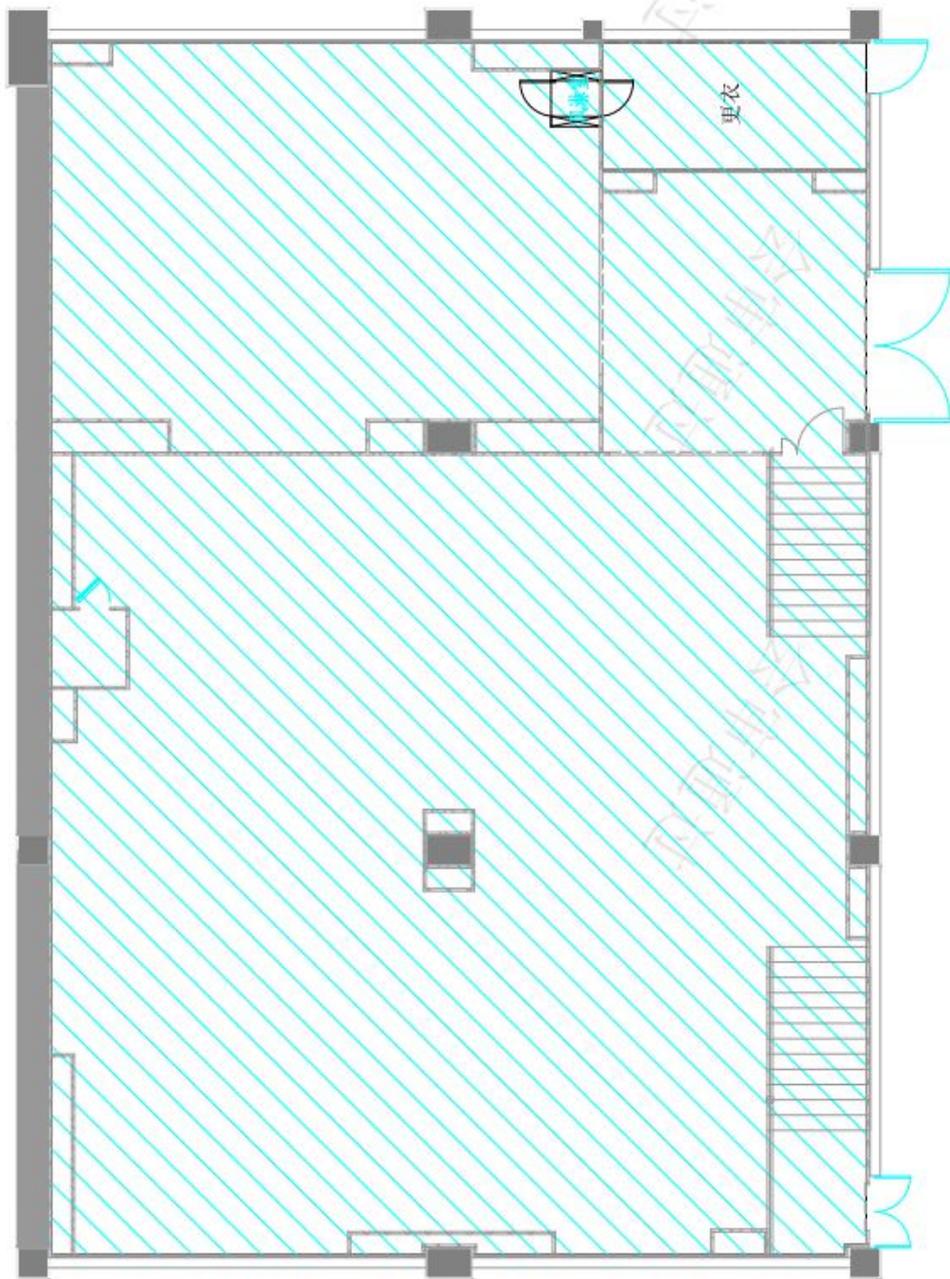
密封性：洁净区内的窗户、天窗及地漏室内的管壁、风口、灯具与墙壁或天棚的连接部位密封。

五、空调机组参数

MAU-1: 新风量50000CHM³，制冷量300PA，制热量99KW，电加热47KW，加湿量40Kg/h

 实验室系统工程建设商	图纸序号	SM-4	设计	校对(业务员)
	工程名称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	绘图	审核(客户)
	图名	通风与空调工程设计说明	审核	日期

- 1、本设计版权归属深圳市中南实验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不得自行复制或另作它用。
- 2、未经本公司授权，不得据此施工，否则，本公司将追究其责任
- 3、施工中若有变动，须及时通知本公司设计人员。



图例:

■ 洁净区域, 温度: 22±2℃, 湿度: 55±5%

净化区域划分图

 实验室系统工程建设商		图例	KT-1	1、本设计版权所属深圳市中南实验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 不得自行复印或作其它用。 2、未经本公司授权, 不得据此施工。否则, 本公司将追究其责任。 3、施工中若有异动, 须及时通知本公司设计人员。	设计	校对(业务员) 审核(客户) 日期
		工程名称 图名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 净化区域划分平面图		绘图 审核	

业绩 8、浙江省激光智能装备技术创新中心千百级超净实验室改造项目

洁净等级证明文件：

浙江省激光智能装备技术创新中心千百级超净实
验室改造项目

④

超净

合同书



发包人（全称）：浙江摩克激光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5) 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磋商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___生效。

十三、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另壹份交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发包人：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立新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二) 通用合同条款 (最新版, 略)

(三)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磋商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含采购单位发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磋商响应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浙江金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E233009004；

联系电话：肖笋 15858837555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温州市龙湾区永中街道永宁西路 587 号(建设总部大楼 8 楼)。

1.1.2.5 设计人：

名 称：深圳市宝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SHENZHEN SHANGOU I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编号：2024SG-26GC01-0009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委托，就“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4001735）”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详列如下：

采购人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中标数量	1 项
委托项目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工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工，以开工令实际下达为准。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期延长的，最长不超过 10 日历天。完工后 10 日历天内交付并通过验收。（详见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	ZXBZ20244403015968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佰零陆万肆仟陆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1,064,669.81）
中标金额	人民币玖拾捌万零柒佰壹拾壹元壹角玖分（¥980,711.19）

请贵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 10 号

联系人：邹老师

联系方式：0755-88397970-8084

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可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

【订单融资专栏】查看方案及详情。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国库处

抄送：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签署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洁净等级证明文件: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甲方(发包方):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D86815X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10号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乙方(承包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甲方因【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355实验室改造项目】委托乙方进行施工、乙方承接本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地点: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355实验室。
- 1.2. 工程规模: 本项目为对355实验室区域实施【装修】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装饰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项目涉及装修面积约328平方米。
- 1.3. 承包范围: 355实验室区域实施装修施工。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工程内容: 1、室内增加隔墙及门; 2、包含115平方米的千级洁净室和157平方米的万级洁净室装修; 3、空间布局改变后同步改造照明及消防点位,用以满足消防规范要求; 4、实验室涉及动力电扩容、配电箱的增加和原有配电箱的移动和安装; 5、已有通风橱的安装、管道施工; 6、等电位箱的安装; 7、墙壁插座孔的安装、房间中间设备顶位置处的插座安装; 8、风淋室安装; 9、冷却循环水和现有循环水的汇管和安装; 10、除湿机备用的下水管安装; 11、本次改造原空间所有

灯具、灯具线及踢脚线拆除，其余部分本次改造需对成品进行保护。

1.4. 工程目的：使甲方可以直接使用本工程，并不需要再聘请第三方或由甲方自行进行施工或维修等，且施工质量满足本协议约定。

1.5. 承包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措施费、包测试、包调试；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合规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包验收、移交；包有害物体的合规清运；包竣工资料整理；包甲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若需要第三方验收的，协助乙方提交验收等；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若有）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 工程造价

2.1. 合同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合同总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2.2. 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玖拾捌万零柒佰壹拾壹元壹角玖分元整（小写¥980,711.19元）。该费用为甲方获得本合同约定服务、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要支付的全部费用，为不得增加的价格。除非双方盖章明确约定，乙方、乙方关联方、乙方合作伙伴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甲方、甲方关联方收取任何费用。

2.3. 若存在工程变更的，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 2.4、2.5 和 2.6 款执行。

2.4.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2.5.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2.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5.6. 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2.5.7. 甲方或甲方主管单位如发布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将按照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2.6. 结算方式（若有）：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盖章现场签证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未盖章确认增加的工程量不计入结算范围内），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2.4款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3. 施工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12 日，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10 日，总日历天数为 60 天，除本合同明确的情况下工期不予以顺延，尤其是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款项为理由要求延期。

3.2. 主要节点工期如下：

3.2.1. (1) 原空间所有灯具、灯具线及踢脚线拆除(10月12日-10月15日)。(2) 空间布局改变后同步改造照明及消防点位(10月12日-10月20日)。(3) 实验室涉及动力电扩容、配电箱的增加和原有配电箱的移动和安装(10月15日-11月25日)。(4) 等电位箱的安装(10月15日-10月16日)。(5) 完成洁净间墙板安装和室内增加隔墙及门含订货(10月16日-11月30日)。(6) 墙壁插座孔的安装、房间中间设备顶位置处的插座安装(10月16日-11月10日)。(7) 冷却循环水和现有循环水的汇管和安装(10月20日-11月10日)。(8) 空调管道拆改及洁净空调订货及安装(10月18日-12月5日)。(9) 风淋室安装(10月20日-11月10日)。(10) 已有通风橱的安装、管道施工(10月20日-11月5日)。(11) 调试，保洁，零星收尾验收(12月1日-12月10)。

3.3. 乙方应无条件执行甲方的进度计划安排（包括新调整的进度计划）。

3.4. 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 (1) 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甲方书面盖章同意的其他工期顺延情况。

4. 甲方权利义务

4.1. 勘定施工地点、面积，提出施工目标、施工要求、验收要求。

行送达义务，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短信、电邮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12.2.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邹定鑫 手机：13678028009 电子邮箱：zoudingxin@iqasz.cn

乙方联系人：陈谨丝 手机：13536903290 电子邮箱：574991879@qq.com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12.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工程施工合同》之盖章签字页)

甲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梁翊

日期：2024年 10 月 18 日

乙方：（公章）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王立新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伍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槟榔道 10 号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建筑面积	328 平方米	工程造价	980711.19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地下：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小组。

1. 验收小组

组长	邹定鑫、张浪
副组长	刘卫星、陈志彪、向博
组员	王忠刚、许先烈、温伟
组员	许先文
组员	姚镇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小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小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建筑电气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通风与空调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智能建筑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斌	国安院			张斌
2	郭立彬	国量院			郭立彬
3					
4	向博	协创光电集团	设计		向博
5	刘卫华	国银监理	总监	中级	刘卫华
6	刘卫华	总监	中级	刘卫华
7					
8					
9					
10	陈志超	深圳文一	施工	项目经理	陈志超
11	罗工明	施工	项目负责人	罗工明
12	许先亮	项目负责人	许先亮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2月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GongCheng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山大学委托，就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项目编号：中大招（工）[2025]017 号，招标代理编号：ZB-15-04A-2025-D-E09634）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评审结果经招标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人民币¥847,937.20 元（大写人民币捌拾肆万柒仟玖佰叁拾柒元贰角）。中标信息如下：

工程名称	施工工期	项目负责人	承包方式
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80 日历天	杨习楚/一级注册建造师，粤 1532012201269945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组织项目整体竣工验收等、固定总价合同。

请贵单位持本通知书在 7 个工作日内须与本项目采购人联系合同签订事宜。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双方应订立正式书面合同。特此通知！

采购人联系单位：中山大学（总务部）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0-84115008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业务联系电话：020-83766945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8 楼
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

SYSU-02500-20250613-0001

合同编号：中大总务（珠修 2025）40 号

中山大学维修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学校分散采购限额以上装修装饰、维修工程)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G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

承包人（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SYSU-02500-20250613-0001

合同编号：中大总务（珠修 2025）40 号

中山大学维修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学校分散采购限额以上装修装饰、维修工程)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

承包人（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

住 所 地：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高松

委托代理人：杨东华

联 系 人：王彩云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中山大学珠海校区瀚林 1 号 A203

邮政编码：519082

电 话：0756-3668048 传真：/

电子信箱：wangcy@mail.sysu.edu.cn

承包人（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陈建雄

联 系 人：陈谨丝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13536903290 传真：/

电子信箱：574991879@qq.com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1. 工程概况.....	1
2. 合同工期.....	1
3. 质量标准.....	2
4. 合同价款.....	2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3
6. 词语含义.....	4
7. 承包人承诺.....	4
8. 合同生效及其他.....	4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5
一、总则.....	5
二、双方责任.....	7
三、工期.....	11
四、工程质量标准.....	13
五、材料设备供应.....	13
六、施工与设计变更.....	15
七、工程检查和验收.....	16
八、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18
九、工程价款及结算.....	20
十、工程款支付.....	21
十一、知识产权和保密.....	22
十二、违约责任.....	22
十三、不可抗力, 及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29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30
十五、其他.....	30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32
第四部分 附件与格式.....	42
附件 1: 中山大学工程施工临水临电接入和交费指引.....	43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44
附件 3: 中山大学维修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指引.....	46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

承包人（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中山大学珠海校区

1.3 工程内容：完成招标编号为中大招（工）[2025]017 号工程所包含的施工内容。

1.4 承包范围：（注：根据工程实际招投标情况勾选）

总价包干

具体承包范围以招标文件、招标答疑及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单价包干

具体以承包人投标书中的工程量清单、招标人（乙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1.5 承包方式：

1.5.1 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

1.5.2 不允许转包。

1.5.3 专业分包需在分包前 5 个日历天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分包人必须具有相应的资质，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业务，严禁个人承揽分包工程业务。

承包人（乙方）应与分包人依法签订分包合同，并按照合同履行约定的义务。分包合同必须明确约定支付工程款和劳务工资的时间、结算方式以及保证按期支付的相应措施，确保工程款和劳务工资支付。承包人不能将建筑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进行分包。承包人应当将分包人营业执照、施工资质等材料报发包人备案。

2. 合同工期



2.1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80 天。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6 年 1 月 11 日，预计完工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工期按日历天计算，如遇国家节假日等，工期不予顺延。发生不可抗力情形的，工期按照通用条款第 10.1 条执行。

2.2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盖章确认同意的开工报告为准；实际完工日期以发包人盖章确认的《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3. 质量标准

承包人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有效的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以孰严格者为准）施工，工程质量应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4. 合同价款

4.1 合同价款组成（注：根据工程实际招投标情况勾选。）

总价包干合同

本工程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大写人民币 捌拾肆万柒仟玖佰叁拾柒元贰角，小写：¥ 847937.20（其中，暂列金额：¥ 72738.21，专业工程暂估价¥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45605.19）。其中措施费原承包范围内措施费包干，暂估工程量、暂估价施工内容和变更部分据实结算，预算包干费总价包干。

单价包干合同

本工程采取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合同总价=单价*工程量+措施费+其他项目费+税金，其中措施费按实结算，预算包干费总价包干。

本工程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其中暂列金额：¥_____，专业工程暂估价¥_____，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_____），届时依约据实结算。

本工程单价以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为准，单价中已经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并考虑风险因素；措施费包括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及其他措施费等。工程量以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4.2 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费用外，发包人无需支付任何额外费用和承担任何额外义务。在实际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承包人未完全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的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则未履行或履行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内容所对应的工程价款由发包人直接从合同总价中扣除。

4.3 承包人指定以下账户为唯一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账号： 7627 7620 6415

如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发票信息与此账户信息不一致，承包人须提供中国人民银行核发的《开户许可证》，并以《开户许可证》中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4.4 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信息：

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
纳税人识别号	121000004558631445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电话号码	020-84110285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中山大学支行
开户行账号	44050143004609000001

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0MB2C47612Y
电话号码	020-84110285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开户行账号	41000500040085564

承包人须提前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顺延付款。发包人向承包人指定账户汇出款项后，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在汇款过程中，因承包人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无法收取款项的，由承包人承担后果。发包人有权直接在应付款项中扣除承包人应承担违约金或赔偿金等。因财政拨款等非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 条一致。

6.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的定义相同。

7.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 合同生效及其他

8.1 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迁址、变更电话的，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8.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 捌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中山大学

承包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人): 杨卓华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人): 王宝新

日期: 2025-06-18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发包人用户单位负责人: 王宝新

(第一部分结束)



外形尺寸 (参考) L×W×H	安装位置	功能段组合
3800×1950×1330	落地安装	混合段、初效过滤段(G4)、直膨段、电加热段、 电极加湿段、中效过滤段(F9)、离心送风机段

备注	噪音等级 dB	电机			数量	备注
		功率 kW	类型	电压等级 V/Hz		
上下配置铁丝网保护	< 54	0.12	EC	220/50	见平面图	控制系统由厂家提供

	外形尺寸	接管规格 (手动阀)	数量(套)
0, 过滤效率99.99	420×420×500	200×200 (顶接管)	见图纸
过滤效率99.99	584×584×500	320×200 (顶接管)	见图纸

	接管规格 (手动阀)	数量(套)	备注
	400×200	见图纸	铝合金材质 (喷塑), 离地100mm安装
	250×200	见图纸	铝合金材质 (喷塑), 离地100mm安装
	400×200	见图纸	铝合金材质 (喷塑), 离地100mm安装
	400×200	见图纸	铝合金材质 (喷塑), 离地100mm安装
		见图纸	铝合金材质 (喷塑)
		见图纸	铝合金材质 (喷塑)

新风量	压差
CMH	Pa
100	+10
1100	+20
1250	+30
2450	

版权所有, 不得复制或, 使用。
ALL RIGHTS RESERVED, NOT TO BE COPIED, REPRODUCED.

中联合创
ZHONGLIANHECHUANG

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
CHINA UNITED CREATIVE DESIGN CO., LTD

■ 建筑装饰工程(甲级) 甲级 A122009183

会签栏 COUNTER SIGNATURE

建筑 ARCHT.	电气 ELEC.
结构 STRUCT.	暖通 HVAC.
给排水 PLUMBING	

签字区 STAMP AREA

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

企业名称	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122009183	编号	01
业务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版次	修改内容	日期
建设单位 CLIENT	中山大学	
项目名称 PROJECT	珠海校区图书馆中心楼项目C15楼安装工程	
子项目名称 SUB-PROJECT		

图纸名称 TITLE

主要设备材料表与风量平衡表

审定 APPROVED BY	谢迎林	谢迎林
审核 CHECKED BY	李颖丽	李颖丽
项目负责 PROJECT CHIEF	林维帆	林维帆
专业负责 SPECIALTY CHIEF	张雪	张雪
校对 CHECKED BY	李建朝	李建朝
设计 DESIGNED BY	张雨彩	张雨彩
制图 DRAWING BY	张雨彩	张雨彩

图号 DRAWING NO. N7-04

业务号 JOB NO.

出图日期 DATE 2025.04

专业 DISCIPLINE 暖通

设计阶段 STAGE 施工图

比例 SCALE 1:50

规格 SIZE A1

条形码, 二维码 BARCODE, QR CODE

利用 pdfFactory Pro 测试版本创建的pdf文档 www.pdffactory.com

空调机组参数表

编号	新风量 m ³ /h	送风量 m ³ /h	回风量 m ³ /h	制冷量 KW	电辅加热量 KW	电极加湿量 KG/H	机外余压 Pa	电机 K
AHU-01 直膨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 (含室外机)	2560	12800	10240	95	18	12	800	7

风机过滤单元 (FFU)

编号	服务区域	风速 m/s	尺寸 mm	整机效率 %	风机		过滤效率	
					风量 CMH	总静压 Pa	过滤等级 %	控制
FFU	百级洁净室	0.45	1175×575	≥55%	1200	210	99.99995(≥U15)	

高效过滤送风口一览表:

编号	图例	名称	规格型号
S05		高效过滤送风口	额定风量500m ³ /h, 高效过滤初阻力 (Pa) ≤200, 终阻力 (Pa) ≤400
S15		高效过滤送风口	额定1500m ³ /h, 高效过滤初阻力 (Pa) ≤200, 终阻力 (Pa) ≤400

风口一览表:

编号	图例	风口名称	风口规格
JP1		单层百叶带滤网回风单元	400X600
JP2		单层百叶带滤网回风单元	300X300
JP3		单层百叶带滤网回风单元	300X600
SP1		单层百叶带滤网回风单元	500X500
S1		双层百叶风口	600X200
S2		双层百叶风口	300X600

洁净室风量平衡表

序号	房间	面积 m ²	层高 m	换气次数 次/h	断面风速 m/s	循环风量 CMH	送风量 CMH	回风量 CMH
1	更衣室	4.32	3.3	30	--	428	480	380
2	万级洁净室	54.01	3.3	30	--	5346.99	5350	4250
3	百级洁净室	59.86	4.1	--	0.4	60000	6150	4900
	合计						11980	9530

说明 (一)

版权所有，不得复制或分发。
ALL RIGHTS RESERVED. DON'T COPY OR REPRODUCE.



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
CHINA UNITED CREATIVE DESIGN CO., LTD

■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A122009183

会签栏 (CONYTER SIGNATURE)

建筑 ARCHIT.	电气 ELEC.
结构 STRUCT.	暖通 HVAC
给排水 PLUMBING	

签章区 (STAMP AREA)

九、消声隔震

1. 空调通风系统中各设备应选择低噪音、效率高、能耗小的产品，并按要求设减振、隔振基础。
2. 通风机等振动设备基础均设置橡胶减振垫或弹簧减振吊钩，而通风机应设减振垫，所有吊钩风机采用弹性吊钩、吊架安装。
3. 根据室内噪声允许标准控制通风及空调系统风管内空气流速。

十、计量与控制

1. 设置空调、通风的分项用电量计量系统。

十一、抗震设计

根据《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55002-2021)第10.2条，抗震设防烈度6度及以上地区的各类新建、扩建、改建建筑与市政工程必须进行抗震设防。同时满足下述要求：

1. 建筑的非结构构件及附属机电设备等，其自身及转接主体的连接，应进行抗震设防。
2. 建筑附属机电设备不应设置在可能使其发生碰撞等二次灾害的部位；设备地震下需要连续工作的附属设备，应设置在建筑结构地震反应较小的部位。
3. 管道、电缆、通风管和设备的开口设置，应减少对主要承重结构构件的削弱；开口边缘应有加强措施。管道和设备与建筑结构的连接，应具有足够的变形能力，以满足相对位移的需要。
4. 建筑附属机电设备的基座或支架，以及相关连接件和锚固件应具有足够的刚度和强度，应能将设备承受的抗震作用全部传递到建筑结构上。建筑结构中，用以固定建筑附属机电设备预埋件、锚固件的部位，应采取加强措施，以承受附属机电设备传递主体结构的地震作用。
5. 本项所有直径大于0.7m的圆形风管系统，所有截面积大于0.38m²的矩形风管宜设抗震支吊架，五抗震支吊架产品需通过FEM认证，与混凝土、钢结构、木结构等应采取可靠的锚固形式；固定于混凝土结构的抗震支吊架，锚栓应采用具有机械锚固效应的后扩底锚栓。除C型锚栓、全锚栓外可进行现场切割外，其余所有构件应采用成品构件。
6. 排风管道、排烟用补风管道、加压送风和事故通风管道应采用镀锌钢板。
7. 重力大于1.8kN的空调机柜、风机等设备不宜采用吊架；当必须采用吊架时，应避免设在人员活动和疏散通道的位置上方，但应设置抗震支吊架。
8. 抗震支吊架的设置原则为：风管的侧向支撑最大间距9米，纵向支撑最大间距18米，(为保证抗震系统的整体安全性，对长度大于300mm的吊杆，也建议进行适当的补强)，具体深化设计由专业公司完成，最终以现场实际情况在深化设计阶段确定；所有产品需满足《建筑机电设备抗震支吊架通用技术条件》(CJ/T476-2015)、施工验收规范CECS420:2015《抗震支吊架安装及验收规程》进行。
9. 其它未尽事项详见《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981-2014)和《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55002-2021)。

补充说明

1. 施工图设计图纸应配合本设计说明共同使用。任何未经设计人员书面确认的修改都将不被接受。施工单位如其中技术信息存有疑问，应根据现场情况和相关技术条件，标准而确实无法达到设计文件的规定时，必须与设计人员沟通并得到相应的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任何未经设计确认、确认而不满足设计文件要求的做法将不被接受。
2. 为保证建筑完成后的最终质量，在建设和设计单位认为必要的情况下，按照相关设计要，施工单位需对其中部分工程内容进行必要的施工深化设计，并提供相关施工深化设计图。
3. 施工图深化设计图应在现场实际情况完成，必须完成对前工程的实测与检验，并已与各个专业系统设计界面进行了协调一致。相关图纸必须得到设计人员书面确认方可实施。
4. 设计单位设计师对施工图深化设计图所进行的审核，并不免除相关施工单位对施工图深化设计图的责任，以及施工单位履行现场协调(包括必要的吊钩工程检验、现场尺寸校核等)的责任。
5. 经建设方、设计单位确定的施工图深化设计图应存并作为最终施工验收的依据之一。
6. 设计单位设计师对施工图深化设计图所进行的审核，并不免除相关施工单位对施工图深化设计图的责任，以及施工单位履行现场协调的审查程序与原则不能成为工程延期的理由。

直露或外露设于避难通道。

应由机械处理由风管送至房间
高效送风口过滤后直

GB50370-2005

上述保护区，应设置机械排风
装置排风口。

补风管上均设置电动阀，电
机启动开关。

如湿材料和黏结剂应为不
透火墙和变形缝的风管两侧各

穿越通风、空气调节机房的房
间防火分隔处的风管应两侧

措施。
防火、防爆的墙体或楼板时，
穿墙的不燃柔性材料封堵严密。
内时，送风管道的耐火

材料将其周围缝隙填塞密实；
通风空调、排烟管及设备均
材料制作。

规范》

GB50045-2017与

$W_s < 0.27W / (m^3/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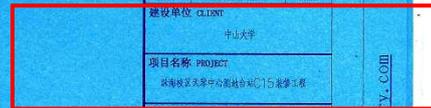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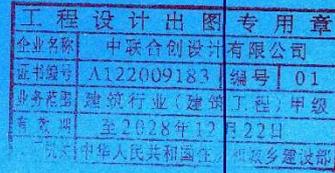
要求。

ER) 不低于2.8的要求。

《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

RF)

地区



版次 (VERSION)

修改内容 (MODIFICATION)

日期 (DATE)

建设单位 (CLIENT)

中山大学

项目名称 (PROJECT)

珠海横琴新区中心区综合管廊C15标管工程

子项目名称 (SUB-PROJECT)

图纸名称 (TITLE)

暖通设计及施工说明 (一)

审定 (APPROVED BY)

谢迎林 谢迎林

审核 (CHECKED BY)

李颖丽 李颖丽

项目负责人 (PROJECT CHIEF)

林钢帆 林钢帆

专业负责 (SPECIALIST)

张雪 张雪

校对 (CHECKED BY)

李建鹏 李建鹏

设计 (DESIGNED BY)

张嗣彩 张嗣彩

制图 (DRAWING BY)

张嗣彩 张嗣彩

图号 (DRAWING NO.)

NT-01

业务号 (JOB NO.)

2025.04

出图日期 (DATE)

2025.04

专业 (DISCIPLINE)

暖通 设计阶段 施工图

比例 (SCALE)

1:50 规格 (SIZE) A1

条形码、二维码 (BARCODE, QR CODE)

利用 pafFactory Pro 测试版本创建的PDF文档 www.pdfactory.com

业绩 11、质检研发建设项目深化设计与装修施工

质检研发建设项目深化设计与装修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TJLSW.TJ.202404002

合同签订地: 南昌市高新区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6MABN5BB56Q】

通讯方式: 收件人 【吴奔虎】, 联系电话 【18879445967】, 电子邮件

【326321293@qq.com】

邮寄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东镇瑶湖西七路 55 号办公楼 3 楼】

乙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通讯方式: 收件人 【王发清】, 联系电话 【13713806153】, 电子邮件

【405261641@qq.com】

邮寄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A 座 19 层】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版药品 GMP)等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常北一路、子礼二路

3、工程内容：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3.1 深化设计

3.1.1 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进行深化设计、施工。

3.1.2 及时向甲方提交深化设计施工图纸和资料。

3.1.3 深化设计后，重新统计工程量清单，原则上工程总量不应超出招标确定工程量。乙方要本着负责的态度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减少工程量，工程量清单范围以外的量由甲方认可后或甲方要求增加的工程量方可进行增补。但漏项由乙方承担。

3.1.4 乙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一个月内完成 BIM 设计，并提交甲方。

3.2 工程施工安装主要内容：

3.2.1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施工范围为质检研发区一至四层及屋顶除楼梯、卫生间及货梯间外所有区域，包括微生物实验区、理化实验区和辅助区等功能区的装修工程、电气系统（含强电、弱电，监控与门禁系统）、气路系统、给排水系统、工艺空调、通风系统、自动控制系统、实验台柜、废气处理系统、消防系统等设备设施、材料采购与安装。

3.3 验证及验收特别要求：

3.3.1 净化区：乙方按规范完成净化空调（含空调机组）系统及洁净室、空调系统自控系统（BMS）等 DQ/IQ/OQ/PQ 及 CSV 验证方案编制，组织验证实施，验证过程中所使用的仪器、耗材由乙方提供。验证合格后，由甲方委托当地主管部门指定的第三方进行验证测试，若测试不合格的，应由乙方全权负责整改，直至合格。第三方测试不合格，第三方测试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工程款中扣减；

3.3.2 样品室、阴凉留样室、留样室等需特殊控制温湿度的功能区，应满足控制要求并验证符合要求。

3.3.3 乙方验证实施完成后完成验证报告，10 个工作日内提交给甲方，并确保符合洁净实验室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3.3.4 乙方完成与验证相关的测试和检测工作，并提供完整的设备、电器、仪器、仪表和各种材料出厂合格证明资料、说明书、合格的测试、检测和验收记录、表格、报告等。

(二) 工程承包范围、内容、要求

1、施工范围、内容：按甲方确认的用户需求书（URS）、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备及工程量清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2、工程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施工方案和工程进度计划包括工程进度图，经甲方确认后实施。

3、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国家及行业施工规范标准和施工方案施工，如出现与安装工程施工产生冲突，或发生施工方案不够完善，影响工程质量和进度，由双方协商解决，乙方应完善施工方案并报甲方确认，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改变施工方案。

4、乙方所有工程材料、设备进场后需经甲方验收，在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在工程项目中使用。施工质量存在问题，甲有权责令乙方整改、返工、更换直至达到质量合格为止，工期不得顺延。

5、乙方在施工前须对甲方提供的图纸进行图审和二次设计，二次设计经甲方及设计单位确认后方可施工。

(三) 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4 月 20 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合同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根据甲方要求可及时调整。

2、附件《合同清单》中约定的由乙方采购的设备应于 2024 年 06 月 25 日前采购完成、运抵工程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招标工程的招标质量要求达到优良。依照国家及有关行业颁发的施工质量验评标准对施工质量进行验评，依照国家《检验检测实验室技术要求验收规范》《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相关质量要求组织施工和验收。

(五)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捌佰零叁万捌仟圆整（小写¥：8038000.00元，不含税总金额 7374311.93 元，增值税税额 663688.07 元）。（本合同采用固定合同

总价包干形式，核减不核增，即结算时，据实结算，结算价超过总价，按总价计，低于总价按实际价计。原报价 1036.8586 万 元，优惠报价 803.8 万 元，结算时若有核减，则按此优惠比例（22.5%）下浮，签证另计）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签订时间在后者优先适用：

- 1、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用户需求书 (URS)
- 4、甲方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5、中标通知书（如有）
- 6、本合同专用条款
- 7、本合同通用条款
- 8、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会议纪要等）
- 9、乙方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 10、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图纸；
- 12、设备及工程量清单；
- 13、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 本合同《合同通用条款》约定的内容与《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相冲突时，以《合同专用条款》所约定的内容为准。本合同《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与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补充或修正文件所约定的内容相冲突时，以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补充或修正文件所约定的内容为准。

（八）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经甲方确认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 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7日内,应向甲方交纳相当于中标价_5%的履约保证金(或甲方指定银行开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履约保函)。乙方出现违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合同后不按时组织人员进场施工、进场以后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等)的,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应款项作为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于7个工作日之内补足,不按时补足的,甲方有权从任一笔合同款中扣除。

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的情况下,履约保证金在完成本项目总工程量_40_%后,7个工作日之内无息退还乙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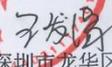
(十一) 廉政建设

乙方支持甲方的廉政建设,在双方合作开展过程中,若发现甲方经办人员出现索、拿、卡、要、不公正等情形,应向甲方监管部门进行投诉举报。投诉电话:0791-88162179,受理人:艾经理。若甲方发现乙方及其工作人员采取不正当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有权根据情节严重情况采取以下相应措施:面谈或书面通知乙方整改、暂停业务往来、终止一切业务关系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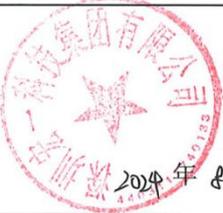
(十二) 合同生效

- 1、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04月10日
- 2、合同订立地点:江西南昌市高新区
-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委托代理人：
地 址：江西省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东镇瑶湖西北路55号办公楼3楼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莲支行
帐 号：3618 9999 1011 0007 2160 2
税 号：91360106MABN5BB56Q
签约时间：2024年04月10日

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委托代理人：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电 话：0755-81755111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帐 号：7627 7620 6415
税 号：91440300567063109L
签约时间：2024年04月10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			合同编号	TJLSW. TJ. 202404002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4层	工程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常北一路、子礼二路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5日
验收内容	<p>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保证资料、各分部工程验收资料齐全、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验收标准，施工技术资料和竣工验收资料齐全。</p> <p>实物质量：经施工、设计、建设等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图纸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本工程能满足建筑结构安全使用功能和观感要求，实物质量优良。</p>				
验收结论	经验收符合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符合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张长波 单位负责人：王宝新  (公章) 2024年8月18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罗卫明 单位负责人：谢培勇  (公章) 2024年8月25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廖文连 单位负责人：陈慧新  (公章) 2024年08月25日				

项目履约评分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装饰装修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宝新 /15012748855	项目负责人	张长波
工程名称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		
承包范围	深化设计、装修工程、电气系统(含强电、弱电, 监控与门禁系统)、气路系统、给排水系统、工艺空调、通风系统、自动控制系统、实验室家具、废气处理系统、消防系统、实验室家具等设备设施、材料采购与安装。		
工程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常北一路、子礼二路	工程合同价	803.8万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机构人员配备 (15分)		15	
技术经济实力 (20分)		2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0分)		36	
工期控制 (10分)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5分)		15	
合计		96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业绩 12、黔东南州公安局刑侦实验室建设项目

成 交 通 知 书

编号:P52260020230004DB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黔东南州公安局刑侦实验室建设项目由贵州鑫昌弘招标有限公司代理的竞争性磋商项目,于2023年06月20日上午10:30时在黔东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贵州省凯里市博南路5号荷香居3-4栋裙楼)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经评审小组评审后,并经公示,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内容:

项 目 名 称	采购范围	成交总价(元)	工期
黔东南州公安局刑侦实验室建设项目	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	9960000.00	120 日历天 内完工

成交供应商应于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原件报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采购单位(签章):

招标代理公司(签章):

通知书发出时间 2023 年 06 月 21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黔东南州公安局刑侦实验室建设项目)

甲方：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公安局
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部分：含施工图设计和设计变更范围内全部工程的施工、施工现场的配合服务及后期服务、施工中所需的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月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6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2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计按照响应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设计规范及相关标准要求，满足发包人功能性要求及达到图纸审查合格要求。

施工按照响应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

四、签约合同价与支付方式、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玖佰玖拾陆万元整（¥9960000 元）。

甲方分为三个阶段向乙方付清款项：

2. 第一阶段：乙方竣工并经验收合格（如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不参与验收，则视为甲方到场验收合格），待审定按照《贵州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6 版）》、《贵州省通用安装工程

计价定额（2016版）》结算完成后（如未在造价软件内，须经甲方及监理核定），甲方在2024年3月1日前向乙方支付结算总价款的50%，¥4980000（大写：肆佰玖拾捌万元整）；

3. 第二阶段：待第一阶段支付完成后，甲方在2024年12月30日前向乙方支付结算总价款至97%，¥4681200（大写：肆佰陆拾捌万壹仟贰佰元整）；

4. 第三阶段：剩余合同结算总价款的3%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五年）满后14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甲方向乙方支付3%的款项（质保金款）¥298800（大写：贰拾玖万捌仟捌佰元整）。

5.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除合同另有约定在实施过程可进行调整的条款外，该合同总价不予调整。如有超出本合同实施内容或预算的，可在双方协商确定下调整（采用另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项目经理：

姓名：张鹏森；

身份证号：320681198210075812；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132200820090244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21）900052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并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贵州省凯里市开怀街道政法小区州公安局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公安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王宝新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宝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龙乙德

电话：0755-817551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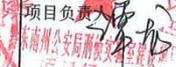
账号：44250100010000002503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001

工程名称	黔东南州公安局刑侦实验室 建设项目	结构类型	装饰装修	层数/ 建筑面积	7层/2413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谭龙	项目技术 负责人	罗济宏	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 项	齐全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 4 项, 符合规 4 项, 共抽 4 项, 符合规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齐全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 5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 验收该工程施工质量, 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22日	(公章) 项目经理:  2023年12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SL-GY-2025-10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质控楼筛选科三楼实验室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质控楼筛选科三楼实验室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广东省湛江市东海岛新丰东路1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见工程承包范围。

6.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施工、安装调试、验证及验收等内容,主要包括以下:

6.1 工程量清单、用户需求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施工图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全部内容: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设备卸车及安装、包施工区域内所有管线及土建墙体等拆除、垃圾外运、废液处理、施工打围、包调试、包通过验收、包验证、包维护保养、包施工安装发生水电费、包税金及利润;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3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规范要求标准执行。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伍万零叁佰陆拾伍元伍角叁分（¥2,750,365.53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承包。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孙永智（身份证号码：21020419801201577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签订。

十、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签订。

十一、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三、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800232100924M
 地 址: 湛江市东海岛新丰东路1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林慧敏 2025-01-21
 电 话: 0759-3231999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农行湛江市分行营业部
 账 号: 44616001040004479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王立新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
 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王立新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5-81755111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账 号: 7627 7620 6415

洁净等级证明文件:

附件 6:用户需求说明书

目录

1.	技术要求	93
1.1	工艺技术要求	93
1.2	彩钢板技术要求	96
1.3	地坪技术要求	96
1.4	暖通技术要求	97
1.5	自控系统技术要求	98
1.6	电气工程技术要求	100
1.7	弱电工程技术要求	100
1.8	设备安装搬运要求	101
1.9	工期要求	102
1.10	消防要求	102
1.11	保温要求	102
2.	品牌要求	102

1. 技术要求

1.1 工艺技术要求

序号	要求	备注
URS01	<p>实验室按照建筑图纸对各区域进行划分,按照二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标准。各功能区划分清晰,按照图纸文件进行人流物流划分,分别设有门禁系统。</p> <p>除实验室改造不包括办公室、强电间、弱电间、前厅采用分体式壁挂空调外,实验室内所有房间均采用中央空调工作,保证环境达到相关规定要求。</p> <p>在实验室主要进出处设有换鞋处更衣间,工作人员在进入实验室前做好个人防护方可进入实验室。外来人员经同意后,更换洁净衣鞋在工作人员带领下方可进入实验室。</p> <p>实验室应设计布局生产生活给水系统、废污水系统</p>	必须满足要求
URS02	<p>环境要保持整洁,光线明亮。实验室与外部空间连接处应具有防止室外的蚊虫、啮齿动物进入室内的措施。</p> <p>实验室核酸检测区域、酶免生化电泳检测区域、产品酶免检测区域、消毒灭菌区域、清洁工具区域、UPS 电源存放区域的环境要相对独立,核酸检测区域内扩间要有独立的进排风系统,消毒区要有独立的排风,环境洁净,便于日常工作。生产生活给水直接由厂区给水主管直接接入。照明要求,洁净区各工艺房间、实验室照度不低于 300Lx。</p>	必须满足要求
URS03	<p>进入实验室的空气应符合新风及通风换气次数的要求。核酸检测区域的压差控制应可调整,实验室的气压压差控制可调,压差可调范围在-40Pa~+40Pa。各实验室房间相对其缓冲间应保持负压,各房间门开向在压差高的一边。门装有密封条。</p>	必须满足要求
URS04	<p>实验室各房间内用纯化水接入纯化水制水机,布置好管道走向。</p> <p>洁净区缓冲间的门应采取防止同时开启的措施。应设互锁,但在发生火灾时应可自动解锁。</p>	必须满足要求



项目验收单

项目名称	质量楼南选科三楼实验室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	
合同编号	SL-GY-2025-103	项目总金额 (元)	2750365.53
供应商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郑君健: 18638839584
项目类别	工程类	验收方式	线下验收
供应商意见	按合同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自检合格。	供应商 (盖章): 质量楼南选科三楼实验室改造项目 项目负责人签字: 郑君健 年 月 日	
验收小组	主办部门	按规范电气完成施工, 完成调试工作, 自检合格	负责人签字: 常中奎 年 月 日
	质控部	满足使用要求,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孔定	负责人签字: 郝波 2025年04月09日
	设备保障部	满足要求	负责人签字: 冯忠 2025年05月06日
	信息技术部	已调试完成投入使用	负责人签字: 梁建宇 2025年05月06日
	财务部	已进行现场确认 同意, 使用部门及验收小组意见	负责人签字: 张浩 2025年05月06日
	监督组意见	各部门按职能验收, 过程合规。	负责人签字: 邱妍 2025年05月06日
	项目负责人验收意见	满足要求: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5年05月06日

业绩 14、龙岗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1-440307-04-01-989626001001

标段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89.110555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覃建斌



本工程于 2023-12-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1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18



查验码: 282496638904479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合同编号

JJB0202400009

合同编号: JJB 202400009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 53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承 包 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 53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将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20 层建设成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规模 1533.33 平方米，具体改造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消防电工程、消防水工程、自控系统工程、集中供气工程、智慧实验室工程等。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1411.82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 %；集体资本 ___ %；民营资本 ___ %；外商投资 ___ %；混合经济 ___ %；其他 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消防电工程、消防水工程、自控系统工程、集中供气工程、智慧实验室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 幕墙：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4月1日；（具体以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8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50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省、深圳市及现行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捌拾玖万壹仟壹佰零伍元伍角伍分（¥10891105.55）；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陆仟陆佰捌拾玖元陆角（¥176689.6）；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元整（¥480000）；

（工程最终结算总价以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4月2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公章） 承包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15年6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S□□□□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洋
副组长	曾振强、朱浩晖
组员	张颖、李伟、张长波、宋兴念、罗济宏、王永正、林文楚、蔡坚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洋	张颖、李伟、张长波、宋兴念、罗济宏、王永正、林文楚、蔡坚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曾振强	张颖、李伟、张长波、宋兴念、罗济宏、王永正、林文楚、蔡坚南
工程质控资料	朱浩晖	张颖、李伟、张长波、宋兴念、罗济宏、王永正、林文楚、蔡坚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洋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项目负责人		杨洋
2	蔡坚南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现场代表		
3	朱浩晖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现场代表		
4	张颢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张颢
5	宋兴念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宋兴念
6	李伟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李伟
7	张长波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长波
8	罗济宏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9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8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颖 注册号: 4011921 有效期至: 02月12日 2025年6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颖 2025年6月1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伟 2025年6月1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ZHENDONG TENDERING AGENT CO.,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前沿生物技术研究院室内装修工程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2001406（0868-2242ZD662G）]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和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财政采购计划编号	PLAN-2022-440300000-103604-10139		
采购人	南方科技大学	中标品牌/型号	略
采购项目	前沿生物技术研究院室内装修工程项目	中标数量/工期	1项/合同签订后70个日历天
预算金额	人民币肆佰贰拾肆万陆仟伍佰柒拾柒元玖角肆分（¥4,246,577.94）		
中标金额	人民币肆佰零叁万柒仟叁佰伍拾叁元叁角伍分（¥4,037,353.35）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人联系（联系人：许老师 0755-88010580），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签定合同。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1日



报送：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南方科技大学

NKZ-2022 0056

南方科技大学前沿生物技术研究院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南方科技大学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学苑大道1088号

乙方：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签署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方科技大学

乙方承接[南方科技大学前沿生物技术研究院室内装修工程]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地点：慧园3栋。
- 2、工程规模：约3000平方米。
- 3、承包范围：将慧园3栋3~5层的办公室改造为实验室，改造面积约为3000m²，包括拆除、隔断、地面、墙面、天花、给排水、电气、消防、暖通空调、玻璃温室等工程的供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包括消防验收）、移交、保修等。。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 4、工程内容：将慧园3栋3~5层的办公室改造为实验室，改造面积约为3000m²，包括拆除、隔断、地面、墙面、天花、给排水、电气、消防、暖通空调、玻璃温室等工程的供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包括消防验收）、移交、保修等。。
- 5、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方同意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措施费、包调试；包工期；包质量；安包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整理；包甲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等；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工程进度

款支付及工程结算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费用。任何情况下本合同结算价格不得超过项目中标金额。合同结算价格低于合同总价的，以合同结算价格为准。

第二条 工程造价

1、工程计价形式：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作出调整。

2、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 肆佰零叁万柒仟叁佰伍拾叁元叁角伍分（小写¥ 4,037,353.35元）

3、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第二条4、5和6条执行。

4、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5、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3)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甲方和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根据工程变更资料、深圳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取变更工程施工期间的当期价）计算，并按本工程中标价进行下浮 19.97 %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承包人（乙方）根据工程资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报发包人（甲方）确认后调整。

5.2 工程变更，措施项目费用不做增减，不再调整。

5.3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甲方和乙方应按以下程序确认工程变更价款：

(1)乙方应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将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提交给监理人，监理人应及时予以确认，并报甲方批准。

(2)乙方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不向监理人提出报告的，甲方可自行决定是否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1、做好施工组织、管理，根据工程量安排相应的人员和设备，确保工程质量和合同工期。

2、临时道路、水、电、管线的修建安装。

3、编制施工方案、进度计划，报经甲方审定后方可进场施工，工程量清单中约定品牌之材料（设备），需先行申报样板予甲方，甲方确认后方可进场。施工期间，应每月__/__号向甲方报送当月已完成施工工程量报表与下月工程施工计划。

4、按设计施工图和说明、设计变更通知和有关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

5、接受甲方或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验收；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或监理单位现场检查合格后，方可进行隐蔽施工。

6、在施工期间应做好对原设施、设备和其他建筑的保护，工程未正式交付甲方之前，如有损坏应无偿修复并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7、遵守政府有关施工场地交通、噪声、环境卫生及污染等规定，并负责办理有关手续，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或导致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8、严格遵守甲方有关工程现场管理方面的制度及本校的相关规定，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维持现场整洁，做到工完清场（包施工垃圾的清运）。

9、主导负责消防部门或质检站等有关部门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10、负责施工中的安全生产和事故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人员安全及财产安全。凡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或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全部经济损失及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1、乙方应具备为履行本合同义务依法所须具备的所有资质与资格。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工程项目或进行本合同工程项目再分包、转包，否则，乙方将被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12、乙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应坚持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及作业指导书、交底要求，确保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目标顺利实现。

13、乙方在工程施工中必须严格执行《电力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规定》、《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和招标文件的相关管理办法，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有序开展，创造良好的文明施工环境。

第六条 工程质量和验收

1、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吴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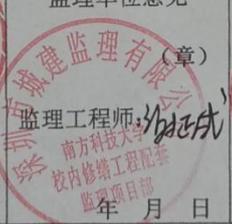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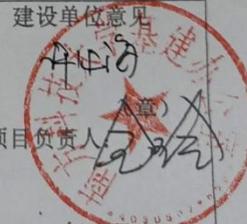
授权代表签字：

王强

2022年8月4日

2022年7月31日

工程初步（竣工）验收记录 表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		
工程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前沿生物技术研究院室内装修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南方科技大学慧园 3 栋3~5层		
工程内容	拆除、隔断、地面、墙面、天花、给排水、电气、消防、暖通空调、玻璃温室等工程		
初步（竣工）验收日期	2022.12.18		
设计单位	安徽省医药设计院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人员			
基建办		物业	
初步（竣工）验收问题（整改）如下：			
初步（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 <u>王亮</u>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章) 监理工程师: <u>张正成</u> 南方科技大学 校内修缮工程 监理单位 年月日	 设计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 <u>程程</u> 年月日	 建设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 <u>何明</u> 年月日

施工单位履约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前沿生物技术研究院室内装修工程
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3年2月14日
综合评价意见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済能力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评价人员签名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flex: 1;"> <p>许必商、邱瑞、孔... 孙学梅</p> </div> <div style="flex: 1; 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其他评价指标	1、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无特殊情况，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10天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综合评价得分	得分：91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 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王敏超 联系电话：13670325710

(备注：1、9万以下项目评价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9万以上项目评价人员组成：基建办分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2、评价等级为：优≥90，90>良≥80，80>中≥70，70>合格≥60，不合格<60；3、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4、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的，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5、无特殊情况，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10天以上的，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6、工期在3个月以内的项目，竣工验收后进行该履约评价；工期在3个月以上的项目，每2个月进行一次履约评价，直到竣工验收后进行最终履约评价；7、对于有可能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单位，将邀请招标办、纪检监察参与履约评价；8、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单位，将终止预选承包商资格。)

实验室装修工程合同

施工合同

(MZH-AD-2022006)

工程名称: B1 实验室装修工程项目

项目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B1 栋车间一楼东面

发包方: 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MZH-AD-2022006

IR：ZZHG-SWKS4

发包单位（下称甲方）：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下称乙方）：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循自愿的、平等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外包装卸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并遵照执行。

一、工程名称：B1 实验室装修工程项目

二、工程地点：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B1 栋车间一楼东面

三、工程承包范围：装修的面积约 1400m²，包含样品房、办公室、茶水间、会议室、卫生间、焓差房控制室、设备机房、夹具间、强电房、弱电间、缺氧室、气瓶室、缓冲间、老化房；安规、电气性能、热管传热性能、空调电性能、暗室、测量室、盐雾、环境、机械可靠性、振动、淋雨、燃气和冰箱恒温室，具体各房间面积参见建筑装饰图纸、3D 图纸，并参照 3D 效果图装修。按室内装修图、水电图纸、通风与空调图、实验室家具图、办公家具、工程项目预算报价清单内容及使用部门要求为准，安全文明施工，工完场清，垃圾清运厂外。

四、施工方案及详细做法：按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报价单、安全协议进行施工，

详见附件。

五、承包方式

承包方按施工方案约定在上述的承包范围内由实行包设计、包工包料进行安

装施工的方式承包，包括所有与本工程施工有关的设计、制作安装的材料、施工机具和劳务用工、材料及施工机具在施工场地内外的运输、施工用水电等全部项目及交工验收。承包方还须承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等责任。

六、合同工期

本工程合同工期为总日历天数 75 天，开工日期：2022-02-15，完工时间：2022-04-30。该工程由于承包方原因造成合同施工工期拖延时，每逾期一天，承包方将按 RMB2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天数)；且该款项从工程结算款中扣除。如果工期逾期超过 3 天后，承包方仍然不能在承诺时间完工时，甲方有权将余下工程另行发包给第三方施工；所产生的费用另加 15% 的管理费由承包方承担，并在承包方应收工程款中扣减，所造成一切损失由承包方负责。若遇到不可抗拒因素则工期适当顺延。

七、质量标准、隐蔽验收

- 1、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交工验收时要达到同行业相应国家标准中的合格标准，并且要符合 CNAS-CL01-A003《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电气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标准及 CTI 华测检测验收标准。
- 2、承包方施工用的材料应当符合相应国家标准的要求，且为合法生产厂家生产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 3、因承包方施工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导致工程不能通过甲方验收的，承包方必须无条件对工程进行返工。承包方因返工而延误工程交工工期的，须向甲方承担逾期交工的违约责任。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方负责赔偿。
- 4、做法按双方确认的设计图（由承包方负责设计）及承包方报价内容及详细做法；
- 5、承包方移交的装修工程出现裂缝、开裂、空鼓、下沉、漏水或渗水、钢材锈蚀、无加固、焊缝不饱满、涂刷防腐不到位、达不到使用功能要求、材料等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质量问题等情形的，无论该等情形发生在移交时或移交后，承包方应负责整改并承担因此发生的整改费用及一切责任。承包方不及时派人整改，甲方有

7、施工现场、生活区、施工机械用电设备、脚手架的安装搭设维护符合市安全主管部门相关要求，并达到文明施工工地标准；如不达标，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均由承包方承担（包括被相关的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等）；同时，结算时，甲方有权扣减承包方安全文明施工费（无法准确核算应扣减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时，则结算时最低扣减本项目应付安全文明施工费 10%）。

8、甲乙双方另签订的《施工安全协议》具有同等合同的法律效力，详细条约查施工安全协议内容。

九、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未经甲方的批准，任何工程均不得覆盖或隐蔽。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按甲方要求需进行中间验收部位，承包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向甲方提出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申请，通知甲方验收。通知的内容包括隐蔽或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承包方应准备验收记录，并提供必要的资料和协助。

2、如甲方不能按时参加验收，应至少提前 24 小时发出延期验收通知，延期不得超过 48 小时。验收完成后，承包方应立即向甲方提交验收数据有效证据，甲方确认承包方的验收数据合法合理且依据充分的情况下，应认可验收记录。

3、不管甲方是否有指令时，承包方均应对隐蔽工程进行拍摄或照相，以留存证据，保证甲方能充分检查和测量覆盖或隐蔽的工程。

4、相对隐蔽工程验收存在争议时，甲方依据甲方留存的隐蔽工程施工状态证据（以拍摄或照相或其他方式）进行责任界定或权利义务划分的，如承包方无法提出相反的证据证明，则承包方应当认可甲方的证据。

十、工程总造价及工程量

1、本工程实行固定总价包干（包干固定总价含 9%增值税），包干固定总价为人民币 2780,000.00 元（大写：贰佰柒拾捌万元整）。

2、工程量：按承包方报价单上确认的工程量。

3、原材料及人工市场行情的波动变化及一切的政策调整所带来的风险由承包

十九、其他

-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甲乙双方确认的设计图、施工方案及做法、承包方报价单等均作为本合同附件，是本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互为补充。

甲方盖章：



甲方签名：

钱英菊

2022年02月14日

承包方盖章：



承包方签名：

王XX

2022年02月14日

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B1实验实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0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三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B1实验室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金湖路18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2780000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2.15	验收日期	2022-09-14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测实验室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家具)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机电安装)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单位相关负责人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欢
副组长	钱英菊
组员	何远文、毕增利、郑华富、黄志敏、马海林、粟凤田、刘森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钱英菊、刘森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远文、毕增利、郑华富、黄志敏、马海林、粟凤田
工程质控资料		钱英菊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项 经核定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	共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项 经核定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1 项 经核定付台安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1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项 经核定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1 项 经核定付台安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1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1 项 经核定付台安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1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1 项 经核定付台安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1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项 经核定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项 经核定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项 经核定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项 经核定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项 经核定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甲查付台安 项 经核定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付台安 项 头体抽查付台安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p>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对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B1实验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观感质量评定为合格，整体质量合格。</p>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4日	

* GD- E1 - 914 / 6 *

项目服务评价表

经过我们的努力和您的大力支持，项目已圆满结束。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请您对我们的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日期：2022年9月20日

建设单位	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B1 实验室装修工程项目
联系人	钱英菊
联系电话	13902535185
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多美达（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B1 栋车间一楼东面
业主评价内容	客户评价意见
施工规范管理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文明施工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质量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工期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态度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效率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整体服务质量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价	
签字 (盖章)	

业绩 17、暨南大学光子芯片集成实验室升级工程



合同编号: JNU BHT 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正本)

工程名称: 暨南大学光子芯片集成实验室升级工程
招标编号: M4400000707012670(校内编号: JNU(2021)限号)
工程地点: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学院楼 B4 栋
发包人: 暨南大学
承包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暨南大学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暨南大学光子芯片集成实验室升级工程

工程地点：暨南大学番禺校区学院楼 B4 栋

工程内容：包括光子芯片集成实验室的原设施拆除、装饰装修、水、电、暖通（含超净恒温恒湿空调系统、自控系统、工艺冷却水系统、超纯水系统、压缩空气系统、消防系统等专业的施工，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规模：本工程总建筑面积约为 400 m²。

结构形式：混凝土框架结构

立项批文： /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学校自筹资金 横向课题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期间的答疑补充等资料所包括工程范围的施工承包。

承包方式：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方式，实行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即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包利润等）。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项目除外。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

拟从 2022 年 2 月 15 日开始施工，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完工。（实际开工时间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严格按施工图进行施工，按照设计文件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

及验收规范》等有关规定，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条件。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 贰佰陆拾玖万元整

（小写）：¥ 2690000.00 元

项目单价：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约定。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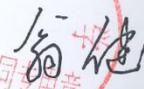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2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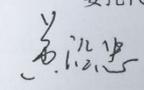
合同订立地点：暨南大学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暨南大学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工程管理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包人（盖章）：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工行广州暨南大学支行

账号：3602 0158 1910 0000 858

联系电话

传真：

地址：广州天河黄埔大道西 601 号

邮政编码：510632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2503

联系电话：0755-81755111

传真：/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

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邮政编码：518000

电子邮箱：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暨南大学光子芯片集成实验室 升级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暨南大学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暨南大学光子芯片集成实验室升级工程			
工程地点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学院楼B4栋	建筑面积	约400m ²	工程造价	2690000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1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暨南大学	资质证书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2008315		
总包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344180954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至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23020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春浩
副组长	张琨
组员	张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屋面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燃气系统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会议一致认同,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能认真的遵守《建筑法》、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按国家规定的施工规范及设计图施工,质量符合评定标准,工程质量合格,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附件 4:

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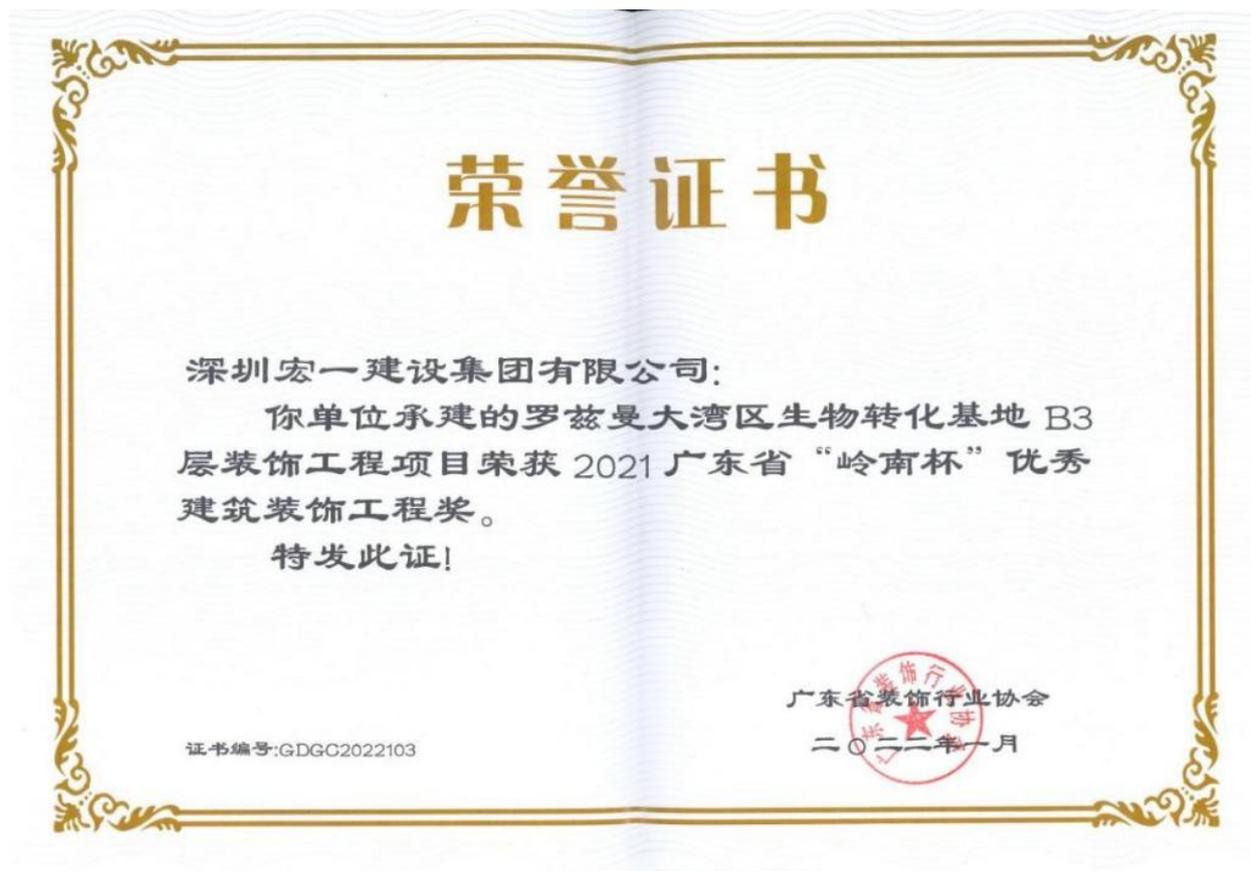
采购单位名称	暨南大学	招标项目编号	M4400000707012109001
项目负责人	李彦森	联系电话	0755-81755111
工程项目名称	暨南大学光子芯片集成实验室升级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装饰装修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联系电话	15012748855
中标金额	269（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2 年 2 月 10 日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		
履约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3、投标人同类工程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奖项颁发时间	颁发单位
1	罗兹曼大湾区生物转化基地 B3 层装饰工程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2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2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2-1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3	宏一建设总部办公楼装修工程项目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2-1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4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2024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5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深圳标准”示范工程（公共建筑装饰类）	202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6	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施工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202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7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年度洁净行业优质示范工程奖	2022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洁净工程技术专业委员会
8	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4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9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4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0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4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1	黔东南州公安局刑侦实验室建设项目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5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2	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5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3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5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附件 1、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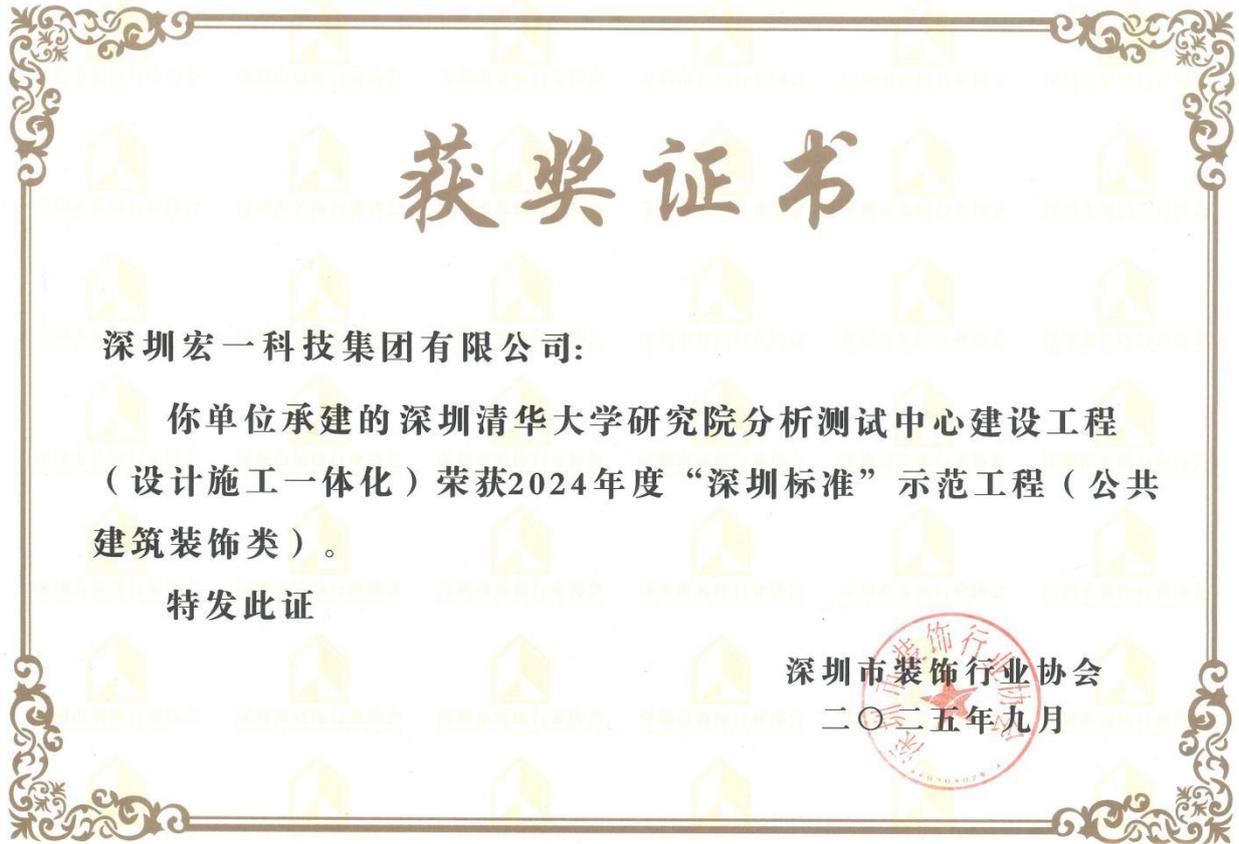
附件 2、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附件 5、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附件 6、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施工









附件 10、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4、项目经理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98.071119 万元	2024-10-18	2024-12-4	详见以下 业绩 1
2	核心原材料量子点生 产、电子屏高端光学膜 材生产基地项目	178 万元	2025-8-5	2025-10-14	详见以下 业绩 2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SHENZHEN SHANGOU I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编号：2024SG-26GC01-0009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委托，就“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4001735）”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详列如下：

采购人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中标数量	1 项
委托项目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工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工，以开工令实际下达为准。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期延长的，最长不超过 10 日历天。完工后 10 日历天内交付并通过验收。（详见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	ZXBZ20244403015968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佰零陆万肆仟陆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1,064,669.81）
中标金额	人民币玖拾捌万零柒佰壹拾壹元壹角玖分（¥980,711.19）

请贵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 10 号

联系人：邹老师

联系方式：0755-88397970-8084

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可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

【订单融资专栏】查看方案及详情。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国库处

抄送：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签署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洁净等级证明文件：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甲方（发包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D86815X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10号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乙方（承包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甲方因【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355实验室改造项目】委托乙方进行施工、乙方承接本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地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355实验室。
- 1.2.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对355实验室区域实施【装修】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装饰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项目涉及装修面积约328平方米。
- 1.3. 承包范围：355实验室区域实施装修施工。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工程内容：1、室内增加隔墙及门；2、包含115平方米的千级洁净室和157平方米的万级洁净室装修；3、空间布局改变后同步改造照明及消防点位，用以满足消防规范要求；4、实验室涉及动力电扩容、配电箱的增加和原有配电箱的移动和安装；5、已有通风橱的安装、管道施工；6、等电位箱的安装；7、墙壁插座孔的安装、房间中间设备顶位置处的插座安装；8、风淋室安装；9、冷却循环水和现有循环水的汇管和安装；10、除湿机备用的下水管安装11、本次改造原空间所有

灯具、灯具线及踢脚线拆除，其余部分本次改造需对成品进行保护。

1.4. 工程目的：使甲方可以直接使用本工程，并不需要再聘请第三方或由甲方自行进行施工或维修等，且施工质量满足本协议约定。

1.5. 承包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措施费、包测试、包调试；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合规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包验收、移交；包有害物体的合规清运；包竣工资料整理；包甲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若需要第三方验收的，协助乙方提交验收等；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若有）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 工程造价

2.1. 合同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合同总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2.2. 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玖拾捌万零柒佰壹拾壹元壹角玖分元整（小写¥980,711.19元）。该费用为甲方获得本合同约定服务、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要支付的全部费用，为不得增加的价格。除非双方盖章明确约定，乙方、乙方关联方、乙方合作伙伴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甲方、甲方关联方收取任何费用。

2.3. 若存在工程变更的，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 2.4、2.5 和 2.6 款执行。

2.4.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2.5.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2.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5.6. 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2.5.7. 甲方或甲方主管单位如发布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将按照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2.6. 结算方式（若有）：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盖现场签证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未盖章确认增加的工程量不计入结算范围内），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2.4款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3. 施工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12 日，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10 日，总日历天数为 60 天，除本合同明确的情况下工期不予以顺延，尤其是乙方

不得以甲方未支付款项为理由要求延期。

3.2. 主要节点工期如下：

3.2.1. (1) 原空间所有灯具、灯具线及踢脚线拆除(10月12日-10月15日)。(2) 空间布局改变后同步改造照明及消防点位(10月12日-10月20日)。(3) 实验室涉及动力电扩容、配电箱的增加和原有配电箱的移动和安装(10月15日-11月25日)。(4) 等电位箱的安装(10月15日-10月16日)。(5) 完成洁净间墙板安装和室内增加隔墙及门含订货(10月16日-11月30日)。(6) 墙壁插座孔的安装、房间中间设备顶位置处的插座安装(10月16日-11月10日)。(7) 冷却循环水和现有循环水的汇管和安装(10月20日-11月10日)。(8) 空调管道拆改及洁净空调订货及安装(10月18日-12月5日)。(9) 风淋室安装(10月20日-11月10日)。(10) 已有通风橱的安装、管道施工(10月20日-11月5日)。(11) 调试，保洁，零星收尾验收(12月1日-12月10)。

3.3. 乙方应无条件执行甲方的进度计划安排（包括新调整的进度计划）。

3.4. 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 (1) 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甲方书面盖章同意的其他工期顺延情况。

4. 甲方权利义务

4.1. 勘定施工地点、面积，提出施工目标、施工要求、验收要求。

行送达义务，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短信、电邮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12.2.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邹定鑫 手机：13678028009 电子邮箱：zoudingxin@iqasz.cn

乙方联系人：陈谨丝 手机：13536903290 电子邮箱：574991879@qq.com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12.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工程施工合同》之盖章签字页)

甲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梁翊

日期：2024年 10 月 18 日

乙方：（公章）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王立新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伍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槟榔道 10 号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建筑面积	328 平方米	工程造价	980711.19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地下：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小组。

1. 验收小组

组长	邹定鑫、张浪
副组长	刘卫星、陈志彪、向博
组员	王忠刚、许先烈、温伟
组员	许先文
组员	姚镇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小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小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建筑电气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通风与空调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智能建筑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斌	国安院			张斌
2	郭立刚	国量院			郭立刚
3					
4	向博	协创集团	设计		向博
5	刘卫华	国银监理	总监	中级	刘卫华
6	刘卫华	...	总监	中级	刘卫华
7					
8					
9					
10	陈志超	深圳文一	施工	项目经理	陈志超
11	罗工明	...	施工	项目负责人	罗工明
12	许先亮	项目负责人	许先亮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立所	总监理工程师: 陈立彪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立彪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立彪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4日	年 月 日

Additional stamps: 深圳市国际量子研究院, 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50801-clx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核心原材料量子点生产、电子屏高端光学膜材生产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湖南省娄底市

发 包 人：湖南扑浪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湖南扑浪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核心原材料量子点生产、电子屏高端光学膜材生产基地项目

1.2 工程地点： 湖南省娄底市涟滨街道南北三路以东、群乐街以北 5 栋 101 号

1.3 承包内容： 量子点生产车间装修与设备设施安装调试工程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开工日期： 2025 年 08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09 月 15 日

总日历天数： 35 天（含节假日）

1.6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壹佰柒拾捌万圆整

¥： 1,780,000.00 （含 13%增值税）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上述合同总价已包含本工程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所有成本、费用、风险、利润、税费等一切费用，除经甲方书面事先确认的项目变更导致合同总价相应调整外，其余任何情形下合同总价均不得变动。

2、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甲方于开工当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 2 套（或作法说明 2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向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2.1.4 提供原始平面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2.1.5 指派邵斌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本合同项下所有需甲方确认、签字的文件及事项，均须经该驻工地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后生效。

2.1.6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装修的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2 乙方工作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提供平面布置图、家具单件图、暖通图、新风图、自控图、气路图、给排水图、电气图等其他施工图纸。并组织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以附件《施工方案图纸和进度计划节点》为准。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指派_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甲方直接发包的工程，乙方有义务配合其他施工方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6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与本工程质量相关的事项，如乙方知道或根据经验应该知道的有关问题而未告知甲方，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2.7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2.8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造成的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2.2.9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私、陈设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10 乙方未按照工程施工规范及环保要求装修造成的环境污染，乙方有治理的责任。

2.2.11 乙方应严格遵守工程业主或物业服务企业等相关方规定的装饰装修施工时间，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施工噪音，并将施工垃圾堆放至指定的区域。若因乙方违规操作导致甲方遭受处罚、装修押金被扣除等情形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2.12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部分或者全部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2.2.13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工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如因乙方责任原因，而导致工期延期的情况，均由乙方负责，每延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3.4 甲方不按时提供材料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3.5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付款日期以甲方款到达乙方帐上为准）而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相应顺延。

3.6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7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乙方承担责任，且工期不顺延。

3.8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算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和费用由乙方负责，工期不顺延。

3.9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工期相应顺延。

4、工程质量检查及验收

4.1 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的依据：

- (1) 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
- (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 (3) 《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要求》GB19489-2008
- (4) 《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GB 50346-2011
- (5) 《微生物实验室和生物医学实验室通用安全准则》WS233-2015
- (6)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 / T50073-2013
- (7)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591-2010
- (8)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GB51348-2019
- (9)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2015
- (10)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
- (11)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2-2016
- (12)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前款所列规范、标准如遇修订或更新，应以现行有效之最新版本为依据。

4.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遮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标准（如水管及电线管的凿槽暗敷恢复工作），乙方自检，并于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参加，甲方不能按预约日期参加验收的，双方应另行协商验收日期。验收合格，甲方或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

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4.3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材料、设备的损坏，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4.4 甲方直接发包的工程遇交叉作业时，乙方和甲方直接发包的施工方应对各自的工程质量负责，若发生质量问题，由责任方承担。

4.5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7 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4.6 工程竣工后，甲方未经验收擅自使用，视为甲方验收合格。

4.7 验收合格项目，双方签字确认；不合格项目限期整改，另行验收，直至合格为止。

5、材料设备的供应

5.1 乙方按双方约定的《乙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见附表）供应材料设备，若乙方供应的材料与《乙方供应设备一览表》不符时，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按时供应到现场。

5.2 甲、乙双方应对各自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若材料设备不符合质量要求，各自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5.3 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的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

5.4 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无需另行支付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5.5 甲方供应的材料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

5.6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无论该等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是否已被使用，对工程造成质量问题或者工期延误等及由此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7 乙方采购的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室内甲醛等有害物质浓度含量超标，造成环境污染，由乙方承担其责任并赔偿其损失。甲方供应的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室内甲醛等有害物质浓度含量超标，造成环境污染，由甲方承担其责任。

5.8 甲方供应材料，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准确的材料用量及符合施工条件的材料，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若甲方不予采纳而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及材料的浪费，由甲方负责。

6、工程变更

6.1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项工程施工前 3 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6.2 所有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减，甲方必须办理签字确认手续，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变更。

6.3 因甲方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需要的全部追加合同价款和相应合理损失，经双方协商确

认后，由甲方承担，并相应顺延工期。

6.4 由于甲方设计变更，造成乙方已购材料积压，应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合理处理费用。

6.5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变更，并于3天内，提出变更价款报告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后起3天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

6.6 乙方接到变更通知后，可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格，送甲方或甲方代表批准后调整合同价款：

(1)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附件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此作为基础确定变更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合同附件预算书中没有适用和类似变更工程的价格，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变更价款。

6.7 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更换，以及增加工程量，必须经甲方或甲方代表批准，并签字确认。未经甲方批准签字，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对原定材料更换，甲方有权不认可，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顺延。

6.8 对于甲方提出的不可行的设计变更，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将由此产生的质量问题及后果，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强行进行设计变更，从而造成工程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

6.9 甲方不得随意取消合同承包内容的施工项目，若取消的施工项目造价超过合同预算总价的25%时，需征得乙方同意。

6.10 乙方不得对合同约定的施工项目擅自进行变更或增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现需要增加或调整项目的，必须及时报甲方审核确认。

7、工程价款及结算

7.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结算

竣工结算时，合同内项目按照已签订合同的固定总价计算；变更及增加项目的单价，按6.6条款的约定确认，其中经甲方事先书面确认的变更项目，按实际发生情况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结算；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及新增项目，甲方不予支付相应款项。

7.2 双方按国家和本市有关主管部门现行规定，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约定分5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拨付工程款时间 (工程进度)	占合同价款比例 (%)	金 额 (元)
签订合同三日内 (预付款)	30	534,000
空调设备到达现场	30	534,000

实验室家具到达现场	20	356,000
施工完成验收合格	15	267,000
保修期满7日内（若乙方无违约情形，且扣除其依约应承担的费用后质保金仍有剩余的，甲方将该剩余部分无息返还）	5	89,000

7.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___7___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当日内，结清除质保金外的尾款。

7.4 乙方按工程进度结算款额开具发票。

8、索赔

8.1 甲方因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所需条件、支付工程款、顺延工期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经济损失，乙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8.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装饰产品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部分或者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9、安全生产和防火

9.1 甲、乙双方共同遵守装饰装修施工的有关规定，施工中不得改变或损坏房屋承重结构、拆改公共管线或设施。

9.2 甲、乙双方提供的施工图纸、作法说明和设计等，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9.3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9.4 由于甲方提供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有权拒绝施工，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9.5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9.6 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作业环境的安全，防止相邻住宅或公共空间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10、违约责任

10.1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索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0.2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中途停工，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日期。

10.3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合同总价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逾期开工或中途停工超过十五日，且经甲方催告后两日内仍未开工或复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在甲方发出解除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甲方全额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工程款项，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履行本合同和维权需支出的费用、因乙方违约导致的工期延误损失、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所产生的额外费用等）。

10.4 施工期间以及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2个工作日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由于乙方无偿修理或者返工，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当承担责任。乙方未在前述期限内修理或者返工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修理或者施工；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10.5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11、保修

11.1 本合同约定的工程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保修期限及范围以《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法律法规无明确规定的，保修期为2年。若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另行约定了长于法定保修期的期限，则以该约定的保修期为准。

11.2 保修范围：本工程为包工包料，乙方对整个工程承担保修责任。

11.3 施工质量和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保修。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损失和不可避免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11.4 在保修期内，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它财产损失，由乙方按当时市场价格全额赔偿。

12、争议

12.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12.2 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向 娄底市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3、合同解除和终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3.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14、附则

14.1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4.2 附件

- (1)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2) 全套设计图纸
- (3) 工程进度时间表

15、补充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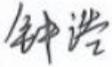
委托方：湖南扑浪新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张志宽
 单位地址：湖南省娄底市涟滨街道南北三路以东、群乐街以北5栋101号
 电 话：0755-8482 9717
 传 真：0755-8482 9717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娄底娄星支行
 户 名：湖南扑浪新材料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859 0901 0400 1344 8

签订合同代表：何欣祚
 日 期：2025年8月5日

承接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层
 电 话：0755-8175 5111
 传 真：0755-8175 577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户 名：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627 7620 6415

签订合同代表：陈利霞
 日 期：2025年8月5日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核心原材料量子点生产、电子屏高端光学膜材生产基地项目				
工程地址	湖南省娄底市涟滨街道南北三路以东、群乐街以北 5 栋 101 号				
建设单位	湖南扑浪新材料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780000 元	开工日期	2025.8.10	实际初验日期	2025.9.20
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家具、排风系统、新风系统、舒适性空调、自控工程、气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				
验收结果	设备已通电，调线部分已完成，实验家具已完成，排风，新风，自控，气路，给排水，电气已完成符合设计要求。				
监理意见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经办人：  2025.10.14	使用部门：  2025.10.14	负责人：  2025.10.14			



说明：1.实际开、竣工日期打印时需空白，由建设单位现场工程师按实填写。
2.如本项目无监理单位参与监管，监理意见签字栏由建设单位现场工程师写明情况。

5、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陈志彪	中级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3201424718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雷江平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A08091000000000087	建筑工程
3	质量负责人	罗卫明	/	岗位证	/	0441510794415001916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4	安全负责人	居鹏程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2018)0027818	建筑工程
5	安全员	谭龙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2017)0014780	建筑工程
6	劳资专管员	陈谨丝	技术员	岗位证	员级	0442211300007000095	建筑工程
7	机电安装工程师	徐春雨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3C01226	电气工程
8	装饰装修工程师	杨习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302010902	建筑工程
9	造价工程师	刘晓伟	/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22400028956	土木建筑
10	管理工程师	孙永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001235531228320013	管理工程
11	强电工程师	谢绍雳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60500405183004	电气工程
12	暖通工程师	严称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GB-201922460	暖通工程
13	弱电工程师	刘涛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NJZ01620180254	电子工程
14	给排水工程师	申明敏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60500405183140	给排水工程
15	设计工程师	施倡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0352328	装饰装修工程
16	质量员	罗济宏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100076021736	装饰装修工程
17	施工员	曾苏平	/	岗位证	/	0441510194415023484	建筑工程
18	施工员	王发清	/	岗位证	/	0441510294415003426	装饰装修
19	资料员	刘杉	/	岗位证	/	0441511494415013115	建筑工程
20	材料员	关文芳	/	岗位证	/	0441511194415010085	建筑工程
21	标准员	王志豪	/	岗位证	/	0441511594415001703	建筑工程
22	测量员	陈建雄	技术员	岗位证	员级	2301090000098942	建筑工程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附件 1、项目经理-陈志彪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陈志彪	性 别	男	年 龄	5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430197401176 37X	手机号码	0755-81755111
参加工作时间	1997.7.2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320142471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国际量子 研究院	深圳国际量子研 究院 355 实验室改 造项目	328m ² , 98.071119 万 元	2024-10-18、 2024-12-4	已完	优秀
湖南扑浪新材 料有限公司	核心原材料量子 点生产、电子屏高 端光学膜材生产 基地项目	178 万元	2025-8-5、 2025-10-14	已完	优秀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8日
- 2026年0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陈志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1月1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424718

聘用企业: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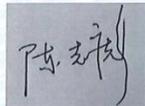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5-15至2027-05-14)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 2024-06-03至2027-06-02)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5-15至2027-05-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陈志彪

签名日期: 2025.8.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5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9003535

姓 名：陈志彪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01月17日

企业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6月21日

有效 期：2024年06月17日 至 2026年07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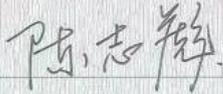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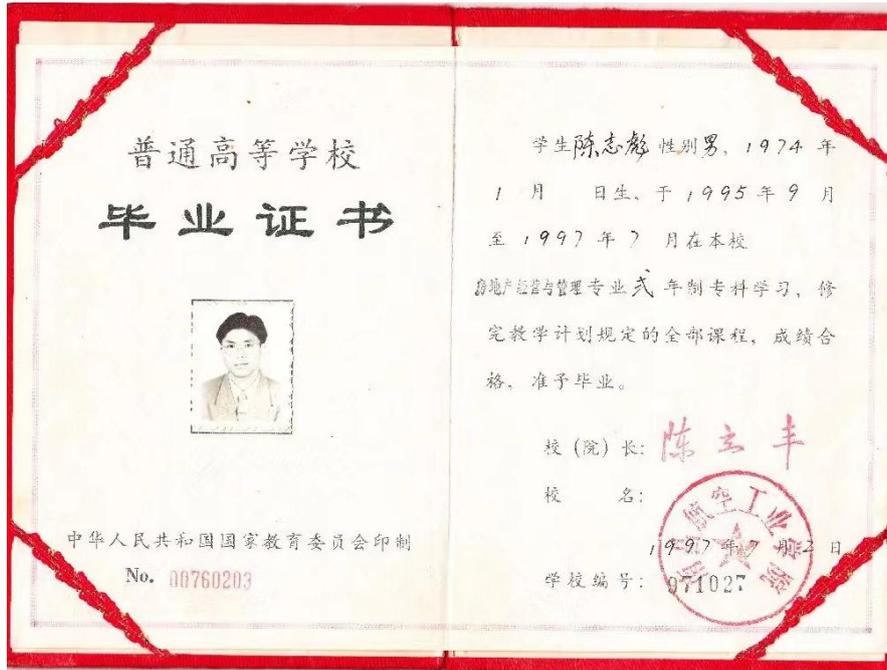
建造师证

	姓名:	陈志彪
	Full Name	陈志彪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1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01月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2年09月23日
	Approval Date	2012年09月23日
持证入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管理号: File No.: 12441534074411525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3年02月06日	

职称证

	<h2>资格证书</h2>	
	姓名	陈志彪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1月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09) 1219025	2009年12月25日	

毕业证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致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第五批实验室装修工程的项目经理陈志彪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

项目。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7日



劳 动 合 同



用人单位（甲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工（乙方）：陈志彪

劳动保障政策法规咨询电话：12333

劳动合同正文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联系电话: 0755-81755777

乙方（劳动者）姓名 陈志彪 居民身份证号码 36243019740117637X

户籍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横岗段2999号东城中心花园(三期)5栋A座18C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为 A（从下列A、B中选择一种）

A、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 2024 年 06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5 月 31 日止。

B、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双方的具体约定为自 / 年 / 月 / 日起至公司所承担的工程段的工程项目合同约定的工程期限止。

第二条 试用期约定为 A（从下列A、B中选择）

A、无试用期；

B、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二、劳动岗位和工作内容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项目管理 工种（岗位），工作地点为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901，具体地点根据甲方生产经营需要调整。根据甲方生产经营的需要，在乙方能够胜任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合理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任务。乙方应完成甲方合理分配的生产任务。

三、劳动报酬

第四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工资标准为 A（从下列A、B、C项中选择一项，无论采用何种标准，每月工资均不低于公司或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工资总额都已经包括加班等相关费用，加班费计算基数以贵阳市当年度政府公布最低工资标准为

工福利分配方式享有津贴、补贴、奖金或绩效薪酬等其他额外福利待遇，对此乙方无异议。

九、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 双方约定：

如因员工个人工作不胜任或者公司岗位竞聘或其他原因，经两次轮岗仍不能完成工作任务的、不能胜任的，或者因竞聘落选暂无岗位的，公司将安排待岗，待岗待遇为当地政府规定最低工资标准的60%，待岗时间为30天。经待岗培训后，公司重新安排上岗，仍不能胜任者，予以劝退处理。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条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在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仲裁申请。任何一方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之日起15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事项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现行法律法规、项目所在地省市规定有抵触的内容，按现行法律法规和政府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甲方代表（签字）：

2020年6月 日

2020年6月1日

附件 2、技术负责人-雷江平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雷江平	性别	男	年龄	57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202196810184077		
手机号码	13202311412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A0809100000000087	
参加工作时间	1989.6.10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湖南省人事厅



持证人签名:

姓名: 雷江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202196810184077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09年9月28日
工作单位: 衡阳市第六建筑工程公司
系统编码: A08091000000000087

衡阳市职称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 文件

衡市职改审字[2009]69号

★

关于确认尹富华等贰拾伍位同志具备 土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根据湖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湘职改审字（2009）第36号通知，确认尹富华等贰拾伍位同志具备土建工程系列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名单附后）。任职资历从2009年9月28日算起。

特此通知。

衡阳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题词：职称 任职 通知

具备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	专业资格名称	工作单位
1	尹富华	43048219660807001X	A080910000000018	高级工程师	常宁市自来水公司
2	刘艳华	430423196508090021	A080910000000082	高级工程师	衡南县规划建筑设计院
3	曹波宇	430423197711040016	A080910000000083	高级工程师	衡山县城乡规划管理局
4	陈志	43042619721029317X	A080910000000084	高级工程师	衡阳华夏建筑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
5	罗奇志	420204196905216511	A080910000000085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长江建设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
6	胡凡	430404197506011049	A080910000000086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城市规划服务中 心
7	雷江平	430202196810184077	A080910000000087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第六建筑工程公 司
8	彭丽华	430404197307151161	A080910000000089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规划设计院
9	李小云	430421197206062545	A080910000000088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规划设计院
10	许晓鸿	432301196905112034	A080910000000090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规划设计院
11	吴志强	432325197107290616	A080910000000091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衡州建筑安装有限 公司
12	蒋玮	430404196809251045	A080910000000092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华审工程造价咨 询有限公司
13	刘小峰	430403197204012015	A080910000000093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古隆城建检测有 限公司
14	刘宏明	430102197712160521	A080910000000094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建发建筑设计有 限公司
15	刘阳平	430404197310091075	A080910000000095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经纬建筑设计有 限公司
16	邹萍	430403196808081041	A080910000000096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南兴建筑检测试 验有限责任公司
17	刘新平	320102196802063231	A080910000000097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南岳区规划管理 局
18	鲁立新	430404196810270032	A080910000000098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园林管理处
19	贺鹏正	420111197412037673	A080910000000099	高级工程师	衡阳松木开发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20	何明	43042119720529001X	A080910000000100	高级工程师	衡阳县城乡建设规划设 计院
21	唐俊辉	430421197507060017	A0809100000000101	高级工程师	衡阳县城乡建设规划设 计院
22	刘敏	430421197309150046	A0809100000000102	高级工程师	衡阳县建筑设计院
23	肖成安	430425197201211519	A0809100000000125	高级工程师	湖南华雁建设有限公司
24	肖明华	430403196409202037	A080910000000155	高级工程师	湖南省长盛建设有限公 司
25	肖柯	430426197008180518	A0809100000000362	高级工程师	祁东县工程质量监督站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雷*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430*****4077	证书编号	A080910000000000087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高级 (副高)
评审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发证日期	20081031
评审机构	湖南省工程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湖南省人事厅

上一页

1

下一页

核 验 查 询

* 姓名	雷江平	职称证书编号	请输入证书编号
* 有效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 有效证件号码	430202196810184077
* 验证码	X4FD		75f36-

姓名 雷江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10 月 18 日
住址 湖南省衡阳市珠晖区平安里22号4栋3单元205室



公民身份号码 4302021968101840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衡阳市公安局珠晖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8.09-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雷江平

社保电脑号：606065319

身份证号码：4302021968101840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287.64	253.68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34cf5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	--------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劳 动 合 同



用人单位（甲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工（乙方）：雷江平

劳动保障政策法规咨询电话：12333

劳动合同正文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联系电话: 0755-81755777

乙方（劳动者）姓名 雷江平 居民身份证号码 430202196810184077

户籍所在地 湖南省衡阳市珠晖区平安里22号4栋3单元205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为 A（从下列 A、B 中选择一种）

A、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止。

B、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双方的具体约定为自 / 年 / 月 / 日起至公司所承担的工程段的工程项目合同约定的工程期限止。

第二条 试用期约定为 A（从下列 A、B 中选择）

A、无试用期；

B、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二、劳动岗位和工作内容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项目管理 工种（岗位），工作地点为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901，具体地点根据甲方生产经营需要调整。根据甲方生产经营的需要，在乙方能够胜任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合理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任务。乙方应完成甲方合理分配的生产任务。

三、劳动报酬

第四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工资标准为 A（从下列 A、B、C 项中选择一项，无论采用何种标准，每月工资均不低于公司或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工资总额都已经包括加班等相关费用，加班费计算基数以贵阳市当年度政府公布最低工资标准为准。）：



工福利分配方式享有津贴、补贴、奖金或绩效薪酬等其他额外福利待遇，对此乙方无异议。

九、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 双方约定：

如因员工个人工作不胜任或者公司岗位竞聘或其他原因，经两次轮岗仍不能完成工作任务的、不能胜任的，或者因竞聘落选暂无岗位的，公司将安排待岗，待岗待遇为当地政府规定最低工资标准的60%，待岗时间为30天。经待岗培训后，公司重新安排上岗，仍不能胜任者，予以劝退处理。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条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在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仲裁申请。任何一方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之日起15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事项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现行法律法规、项目所在地省市规定有抵触的内容，按现行法律法规和政府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雷江平

甲方代表（签字）：

2020年10月1日

2020年10月1日

附件 3、质量负责人-罗卫明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罗卫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426198906120013
手机号码	15889536675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510794415001916	

证书编码：04415107944150019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罗卫明



身份证号：362426198906120013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卫明

社保电脑号：637628890

身份证号码：36242619890612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21.6	2400	19.2	4.8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21.6	2400	19.2	4.8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21.6	2400	19.2	4.8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21.6	2400	19.2	4.8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21.6	2400	19.2	4.8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4337.75	1735.1			433.84		289.44		257.28		64.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3042b3ee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49674
 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罗卫明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1 年 05 月 10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09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二)试用期为 无,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 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十四、其它

(一)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 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 (签名)

罗卫明

2021年05月10日

附件 4、安全负责人-居鹏程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居鹏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2129198005054716
手机号码	15817705977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8） 002781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居鹏程

社保电脑号：649443352

身份证号码：422129198005054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3042400c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7日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居鹏程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422129198005054716

联系人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2 年 09 月 17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16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二)试用期为 无, 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 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十四、其它

(一)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2年 9月 17日

附件 5、安全员-谭龙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谭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23419871019441X
手机号码	18676761276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8）0027818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4780

姓 名：谭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10月1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8月16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13日 至 2026年08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毕业证



身份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谭龙

社保电脑号：621730761

身份证号码：5002341987101944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4337.75	1735.1			433.84		287.64		255.68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2dled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49674
 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谭龙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1 年 09 月 17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16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二)试用期为 无,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 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十四、其它

(一)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1年 9月 7日



附件 6、劳资专管员-陈谨丝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陈谨丝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309040487
手机号码	13536903290		证件号	0442211300007000095	

证书编码：04422113000070000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谨丝

身份证号： 440582199309040487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4年 09月 2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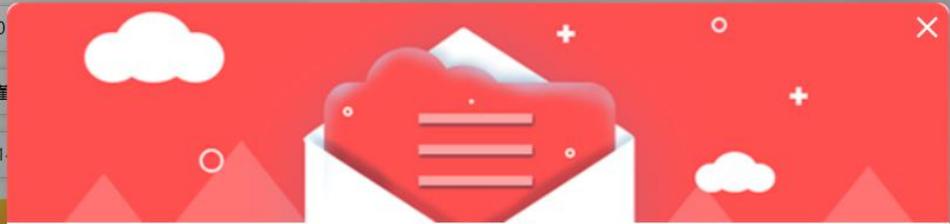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证书全国联网查询

Urban and rural construction industry certification nationwide networking query system

站内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证书查询

身份证号 440
姓名 陈谨
验证码 881



基本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	岗位名称	发证时间	已完成继教年度
陈谨	440582*****0487	0442211300007...	劳务员	2022-09-28	2024年度、2023年度

查询说明

1、查询类别说明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提供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证书，技能鉴定

[查看更多证书信息](#)

主办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事司

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电话：400-686-6000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谨丝

身份证号：440582199309040487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60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谨丝

社保电脑号：64219106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30904048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92.56	4671.68			4337.75	1735.1			433.84			253.68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3198b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7日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陈蕊丝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女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440582199309040487

联系人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深圳市福田区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1556129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1 年 09 月 15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14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二)试用期为 无, 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 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十四、其它

(一)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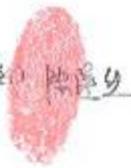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2011年9月15日







个人服务

办事指南

各地旗舰店

人社服务电子地图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收藏

姓名	徐雨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220*****6835	证书编号	2023C01226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电气自动化	发证日期	2023-01-01
评审机构	吉林省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上一页 1 下一页

姓名	徐春雨	职称证书编号	2023C01226
有效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有效证件号码	220*****6835
验证码	xpat		

服务说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春雨**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二月 十八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月在本校 **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化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921201405002655

二〇一四年 六月 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春雨

社保电脑号：816411617

身份证号码：2203221991021868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8534.8	4312.32			1204.26	401.46			401.46						5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3043b9fd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劳 动 合 同



用人单位（甲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工（乙方）：徐春雨

劳动保障政策法规咨询电话：12333

劳动 合 同 正 文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联系电话：0755-81755777

乙方（劳动者）姓名 徐春雨 居民身份证号码 220322199102186835

户籍所在地 吉林省梨树县双河乡刘家炉村三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为 A（从下列 A、B 中选择一种）

A、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 2024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止。

B、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双方的具体约定为自 / 年 / 月 / 日起至公司所承担的工程段的工程项目合同约定的工程期限止。

第二条 试用期约定为 A（从下列 A、B 中选择）

A、无试用期；

B、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二、劳动岗位和工作内容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项目管理 工种（岗位），工作地点为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901，具体地点根据甲方生产经营需要调整。根据甲方生产经营的需要，在乙方能够胜任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合理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任务。乙方应完成甲方合理分配的生产任务。

三、劳动报酬

第四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工资标准为 A（从下列 A、B、C 项中选择一项，无论采用何种标准，每月工资均不低于公司或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工资总额都已经包括加班等相关费用，加班费计算基数以贵阳市当年度政府公布最低工资标准为准。）：

工福利分配方式享有津贴、补贴、奖金或绩效薪酬等其他额外福利待遇，对此乙方无异议。

九、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 双方约定：

如因员工个人工作不胜任或者公司岗位竞聘或其他原因，经两次轮岗仍不能完成工作任务的、不能胜任的，或者因竞聘落选暂无岗位的，公司将安排待岗，待岗待遇为当地政府规定最低工资标准的60%，待岗时间为30天。经待岗培训后，公司重新安排上岗，仍不能胜任者，予以劝退处理。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条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在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仲裁申请。任何一方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之日起15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事项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现行法律法规、项目所在地省市政府规定有抵触的内容，按现行法律法规和政府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甲方代表（签字）：

2020年11月1日

2020年11月1日

附件 8、装饰装修工程师-杨习楚

职称证

 (颁证部门钢印)	工作单位 云南莛驰房地产有限公司
姓名 杨习楚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性别 男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出生年月 1980.01	评审组织 云南省住建厅中级工程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资格认定时间 2013年8月7日
	发证时间 2013年11月07日
	证书编号 1302010902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建职〔2013〕100号

关于杨永发等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云南堃驰房地产有限公司：

经审核，下列人员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时间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级评审委员会2013年8月7日评审通过之日起算。名单如下：

杨永发 云南堃驰房地产有限公司
杨习楚 云南堃驰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职改办
2013年9月13日



毕业证



身份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习楚

社保电脑号：801976683

身份证号号码：4209831980010178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304300d1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

劳动 合同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编制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制

劳动保障热线电话：12333

第 1 页 共 4 页



劳动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王宝新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
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联系电话：0755-81755111

乙方（职工）：
姓名：杨习楚
身份证号码：420983198001017811
通讯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核桃箐路6号29幢2单元
401室
联系电话：18898720991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 1、有固定期限：从2021年12月12日起至2026年12月16日止。
-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 / 为标志。

（二）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无试用期。

- 2、试用期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乙方的工作内容： / 。

（二）乙方工作内容确定为（填“是”）：管理和专业技术类/工人类。

（三）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二) 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执行。

(三) 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 (1)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
- (3) 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 (5)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本合同或者变更协议无效的;
- (6)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八、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可以当面交付或以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履行送达义务。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话,应当在 15 天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所产生的后果自负。

九、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解决办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自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向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省、市的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二、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合同附件《薪酬通知单》

本合同(含附件)一式两份,双方签字后,甲方必须将其中一份交给乙方持有,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王宝新
2021年12月12日

乙方: 杨明楚
2021年12月12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27日
- 2026年0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刘晓伟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9年01月1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28956
有 效 期: 2022年11月21日-2026年11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刘 晓 伟

个人签名: 刘晓伟

签名日期: 2025.10.27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1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晓伟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一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城建大学

校(院)长：李忠献

证书编号：107921201305001778

二〇一三年 六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晓伟

社保电脑号：814482264

身份证号码：6105281989011121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287.64	255.68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33556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劳 动 合 同



用人单位（甲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工（乙方）：刘晓伟

劳动保障政策法规咨询电话：12333

劳动合同正文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联系电话：0755-81755777

乙方（劳动者）姓名 刘晓伟 居民身份证号码 61052819890111216X

户籍所在地 西安市雁塔区永松路3号9栋5单元3层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为 A（从下列A、B中选择一种）

A、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 2024 年 01 月 10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09 日止。

B、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双方的具体约定为自 / 年 / 月 / 日起至公司所承担的工程段的工程项目合同约定的工程期限止。

第二条 试用期约定为 A（从下列A、B中选择）

A、无试用期；

B、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二、劳动岗位和工作内容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项目管理 工种（岗位），工作地点为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901，具体地点根据甲方生产经营需要调整。根据甲方生产经营的需要，在乙方能够胜任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合理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任务。乙方应完成甲方合理分配的生产任务。

三、劳动报酬

第四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工资标准为 A（从下列A、B、C项中选择一项，无论采用何种标准，每月工资均不低于公司或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工资总额都已经包括加班等相关费用，加班费计算基数以贵阳市当年度政府公布最低工资标准为准。）：

A、按月工资标准计算劳动报酬，每月工资为¥ 4500 元（人民币大写 肆仟伍佰元整）（含社会保



工福利分配方式享有津贴、补贴、奖金或绩效薪酬等其他额外福利待遇，对此乙方无异议。

九、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 双方约定：

如因员工个人工作不胜任或者公司岗位竞聘或其他原因，经两次轮岗仍不能完成工作任务的、不能胜任的，或者因竞聘落选暂无岗位的，公司将安排待岗，待岗待遇为当地政府规定最低工资标准的60%，待岗时间为30天。经待岗培训后，公司重新安排上岗，仍不能胜任者，予以劝退处理。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条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在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仲裁申请。任何一方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之日起15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事项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现行法律法规、项目所在地省市政府规定有抵触的内容，按现行法律法规和政府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王立新

乙方（签字）：

刘照坤

2023年12月18日

2023年12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试运行)

网站无障碍

北京

深圳市***公司

退出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办事指南

各地旗舰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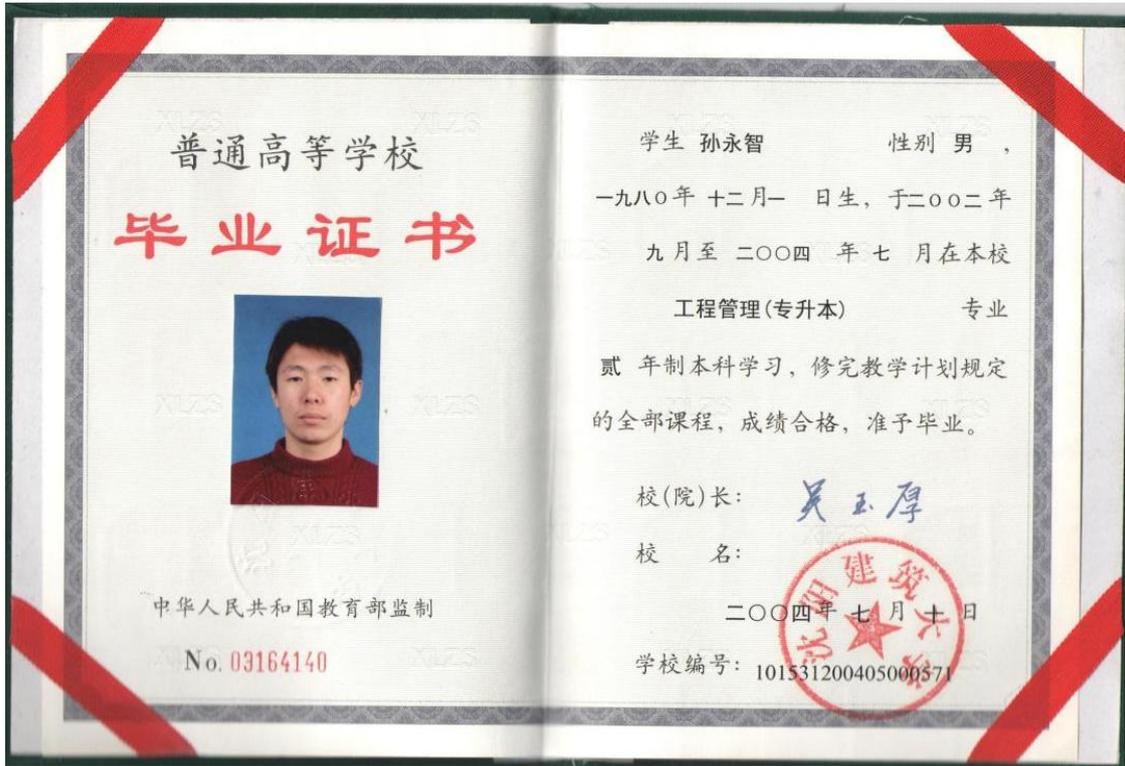
人社服务电子地图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孙*馨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210*****5771	证书编号	2011102C0520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工程师	发证日期	2011-01-01
评审机构	建筑中级职称评委会	发证机构	长春市人社局

上一页 1 下一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永智

社保电脑号：806136287

身份证号码：2102041980120157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287.61	253.68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2cf97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孙永智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210204198012015771

联系人 _____

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1年6月1日起至2026年5月31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二)试用期为无(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7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不超过40小时),上班时间为周一至周六。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王立新

乙方：(签名)

刘永智

2021年6月1日

2021年6月1日

附件 11、强电工程师-谢绍雳



网上认证

谢绍勇

性 别：男
学 历：本科
专 业：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毕业院校：中原工学院
证书编号：360500405183004
专业名称：电气
发证时间：2014/12/30
工作单位：万宝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441723198204033712
评审组织：新余市职称工作办公室
发证单位：新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级别：中级
评审通过时间：2014/7/20
资格名称：工程师

暂无上传身份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绍雳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四月三日生，于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崔世忠

证书编号：104651200605000207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谢绍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4月3日

住址 广东省阳东县塘坪镇马尾村委会三报河村一巷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7231982040337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阳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3.01.21-2033.01.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绍秀

社保电脑号：616995731

身份证号码：4417231982040337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237.6	253.68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3042f1a3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谢绍雳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1 年 10 月 10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09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二)试用期为 无,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 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十四、其它

(一)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谢培勇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2021年10月10日

2021年10月10日

附件 12、暖通工程师-严称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鄂州市人社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Entrusted by Hubei Professional Titles Reform Group Office,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Ezhou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签发单位：鄂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编号：G3 00011334



姓名：严称
Full Name

身份证号：420105198208311636
ID No.

管理号：GB-201922460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24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暖通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2019年11月10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鄂州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鄂州人社职[2019]49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鄂州市企业工程技术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试运行)

网站无障碍

北京

深圳市***公司

退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办事指南

地方服务窗口

人社服务电子地图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严*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420*****1636	证书编号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暖通工程	发证日期	20191224
评审机构	鄂州市企业工程技术评委会	发证机构	鄂州市人社局

上一页

1

下一页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严称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八月三十日生，于一九零一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制冷与空调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商业服务学院

校（院）长：

严仁才

证书编号：116541200406000449

二〇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严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8月31日

住址 武汉市汉阳区倒口南村
213号6楼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051982083116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9.10-2035.09.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严称

社保电脑号：811119855

身份证号码：4201051982083116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8534.8	4312.32			1204.26	401.46			401.46		266.8	236.8		5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3bec0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劳 动 合 同



用人单位（甲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工（乙方）：严称

劳动保障政策法规咨询电话：12333

劳动合同正文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联系电话：0755-81755777

乙方（劳动者）姓名 严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 420105198208311636

户籍所在地 武汉市汉阳区倒口南村213号6楼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为 A（从下列A、B中选择一种）

A、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 2024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止。

B、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双方的具体约定为自 / 年 / 月 / 日起至公司所承担的工程段的工程项目合同约定的工程期限止。

第二条 试用期约定为 A（从下列A、B中选择）

A、无试用期；

B、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二、劳动岗位和工作内容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项目管理 工种（岗位），工作地点为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901，具体地点根据甲方生产经营需要调整。根据甲方生产经营的需要，在乙方能够胜任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合理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任务。乙方应完成甲方合理分配的生产任务。

三、劳动报酬

第四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工资标准为 A（从下列A、B、C项中选择一项，无论采用何种标准，每月工资均不低于公司或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工资总额都已经包括加班等相关费用，加班费计算基数以贵阳市当年度政府公布最低工资标准为准。）：

工福利分配方式享有津贴、补贴、奖金或绩效薪酬等其他额外福利待遇，对此乙方无异议。

九、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 双方约定：

如因员工个人工作不胜任或者公司岗位竞聘或其他原因，经两次轮岗仍不能完成工作任务的、不能胜任的，或者因竞聘落选暂无岗位的，公司将安排待岗，待岗待遇为当地政府规定最低工资标准的60%，待岗时间为30天。经待岗培训后，公司重新安排上岗，仍不能胜任者，予以劝退处理。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条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在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仲裁申请。任何一方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之日起15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事项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现行法律法规、项目所在地省市规定有抵触的内容，按现行法律法规和政府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甲方代表（签字）：

2020年11月1日

2020年11月1日

附件 13、弱电工程师-刘涛涛

265



姓名：刘涛涛

性别：男

身份证号：410823198607231333

工作单位：南京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
公司

编号：NJZ01620180254



刘涛涛，2014年03月计算机
应用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
经考核合格，刘涛涛已具备工程
师（电子工程专业）资格。

公布文号：宁职称办〔2018〕33号

发证机关：

（印章）

2018年0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试运行)

网站无障碍

北京

深圳市***公司

退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办事指南

各地旗舰店

人社服务电子地图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刘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0*****1333	证书编号	NJZ01620180254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_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工程-电子信息专业	发证日期	2018-07-12
评审机构	南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学会	发证机构	南京市职称 (职业资格)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证机构名称

上一页

下一页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刘涛涛 性别 男，
一九八六年七月廿三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三月在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专业学习，
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刘志刚



培养单位：哈尔滨工程大学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书编号：10217120140210609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涛涛

社保电脑号：804370393

身份证号码：4108231986072313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293c4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

劳动 合同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编制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制

劳动保障热线电话：12333

第 1 页 共 4 页



劳动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王宝新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
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联系电话：0755-81755111

乙方（职工）：
姓名：刘涛涛
身份证号码：410823198607231333
通讯地址：
河南省武陵县小董乡磨庄村中心东街3号
联系电话：18526470522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 1、有固定期限：从2021年12月12日起至2026年12月16日止。
-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 / 为标志。

（二）试用期限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无试用期。

- 2、试用期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乙方的工作内容： / 。

（二）乙方工作内容确定为（填“是”）：管理和专业技术类/工人类。

（三）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二) 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执行。

(三) 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 (1)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
- (3) 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 (5)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本合同或者变更协议无效的;
- (6)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八、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可以当面交付或以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履行送达义务。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话,应当在15天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所产生的后果自负。

九、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解决办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自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向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省、市的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二、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合同附件《薪酬通知单》

本合同(含附件)一式两份,双方签字后,甲方必须将其中一份交给乙方持有,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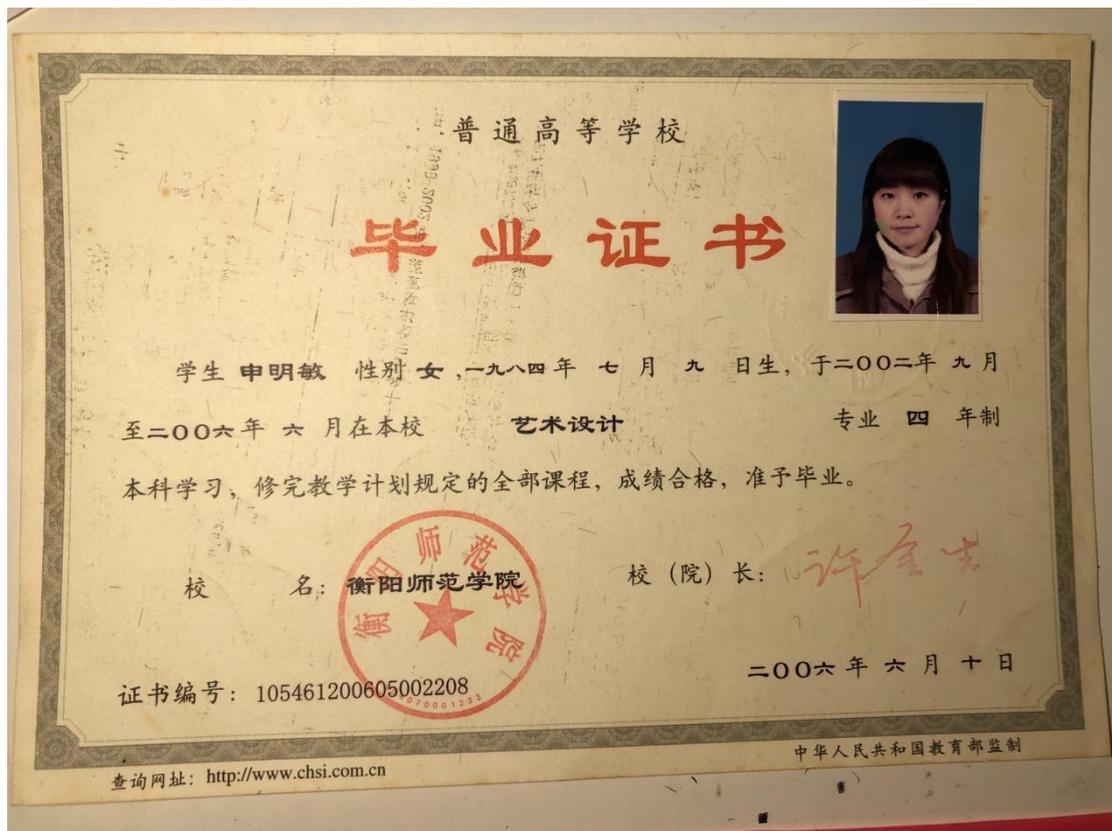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王宝新
2021年12月12日

乙方: 

2021年12月12日

附件 14、给排水工程师-申明敏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明敏

社保电脑号：612226792

身份证号码：4312021984070980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92.56	4671.68	4671.68		4337.75	1735.1	1735.1		433.84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2beb1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王立欣

乙方：(签名) 申明敏



2021年11月20日

2021年11月20日

附件 15、设计工程师-施倡君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施侣君 性别女，一九八七年三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京工程学院



校（院）长：

陈心虎

证书编号：112761200905002307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证书编码：044151099441500514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罗济宏

身份证号：43252419810525475X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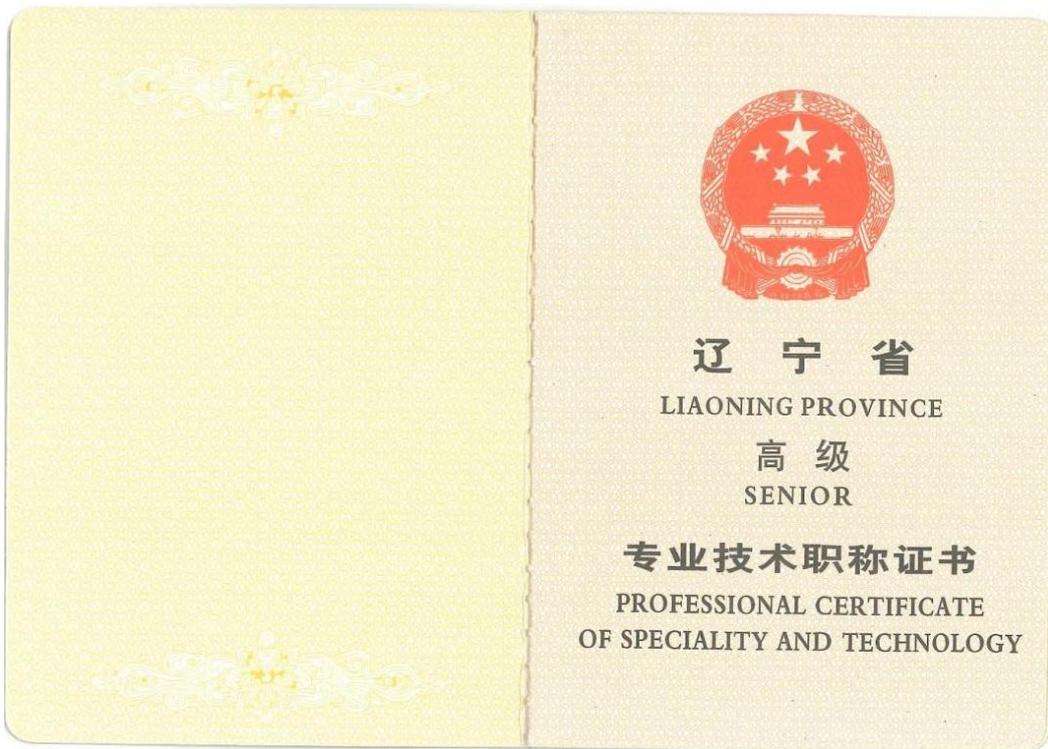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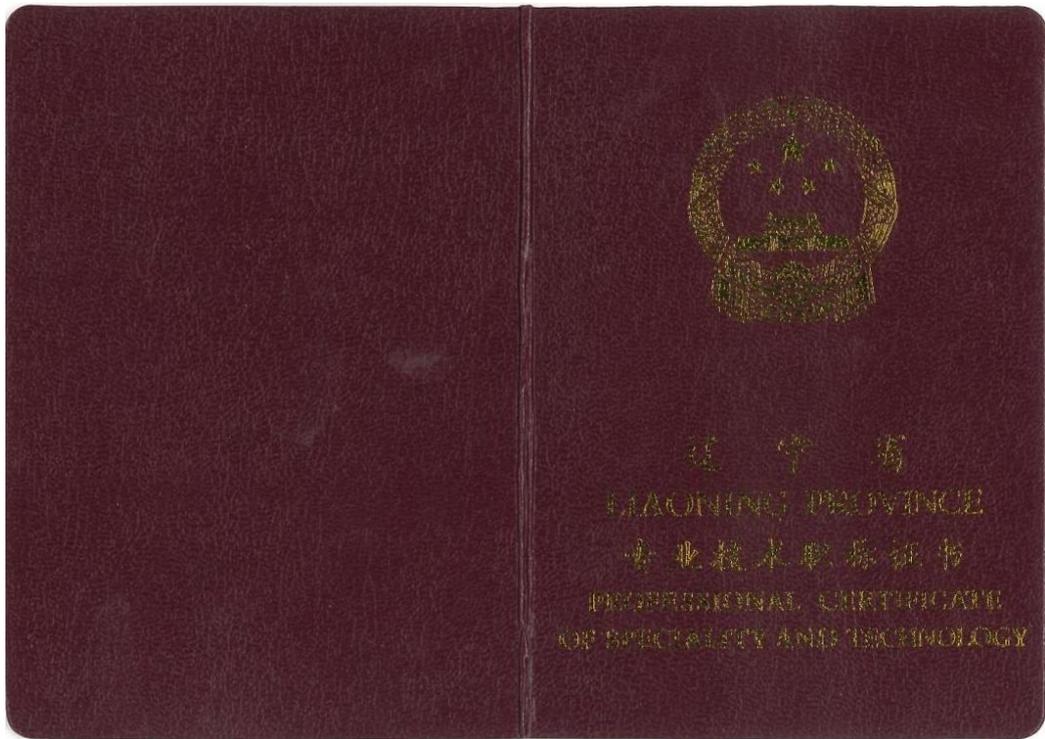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编号: 181121734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名 罗济宏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3252419810525475X
ID No.

工作单位 辽宁科信建筑智能化安
Establishment 装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经纪
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21.10

Conferment Date



证书管理号 202100076021736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试运行)

网站无障碍

北京

深圳市***公司

退出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办事指南

地方服务窗口

人社服务电子地图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罗*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43252419810525475X	证书编号	202*****1736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_高级 (副高)
评审专业名称	技术经纪 (建筑设计)	发证日期	20211026
评审机构	辽宁省科技成果转化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济宏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 五月二十五日生, 于二〇〇二年 九月
至二〇〇六年 六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衡阳师范学院

校(院)长: 许平生

证书编号: 105461200605001821

二〇〇六年 六月 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罗济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5月2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民康路皓月花园1栋D1单元603
 公民身份号码 43252419810525475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2.12-2031.12.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济宏

社保电脑号：622178371

身份证号码：4325241981052547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0900.0	5200.0			4337.75	1735.1			433.84		585.0	520.0		13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30429b72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7日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罗济宏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1 年 09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26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二)试用期为 无,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 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十四、其它

(一)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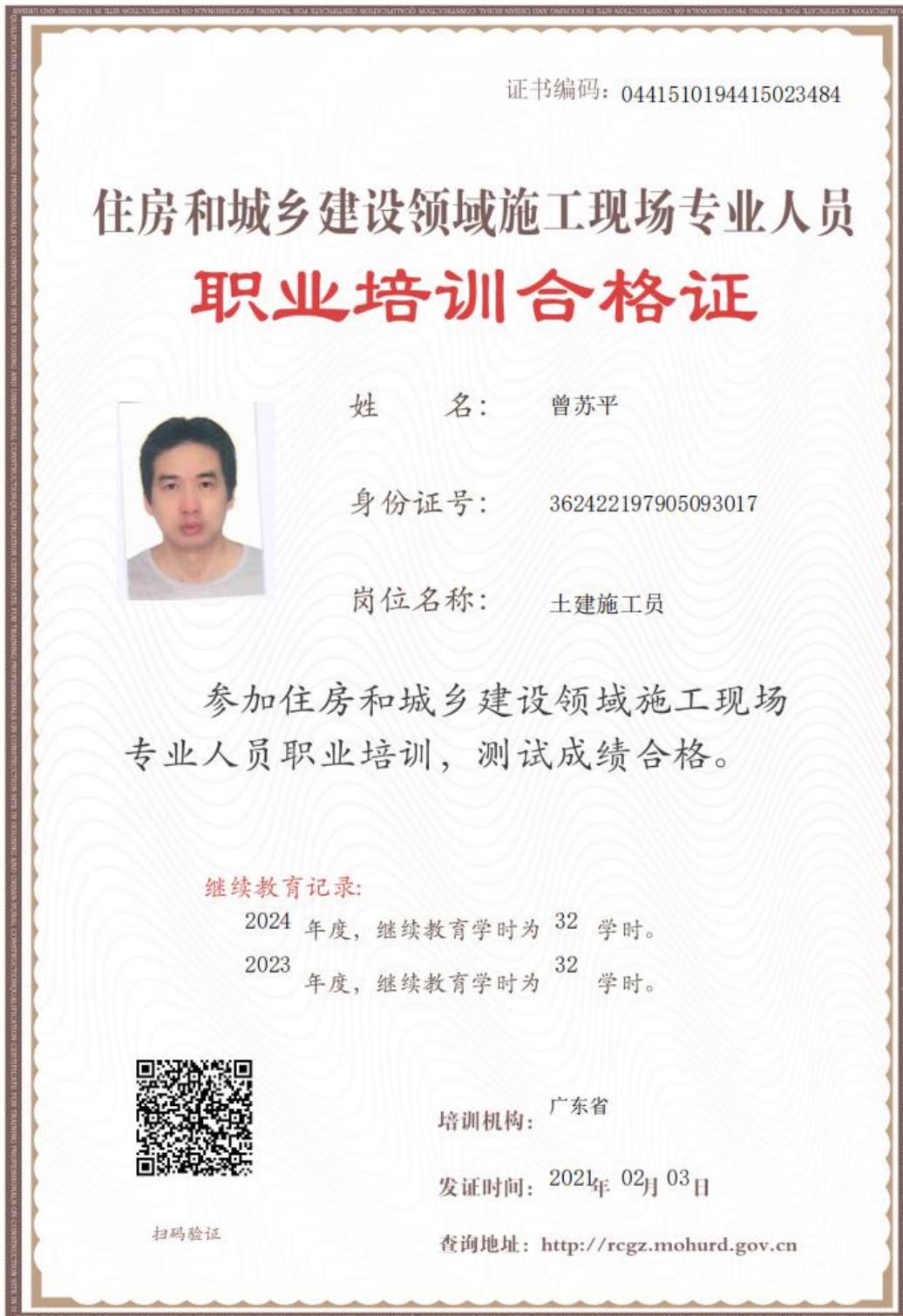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1年9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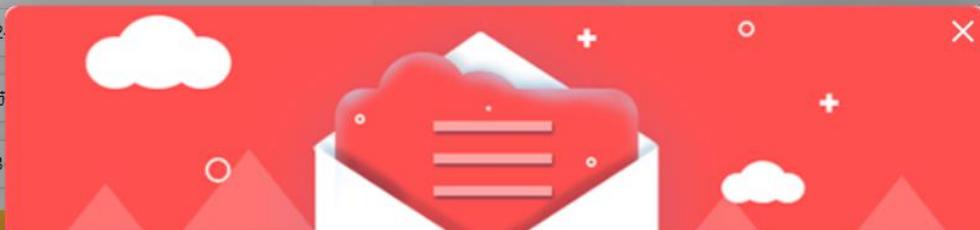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证书查询

身份证号

姓名

验证码



基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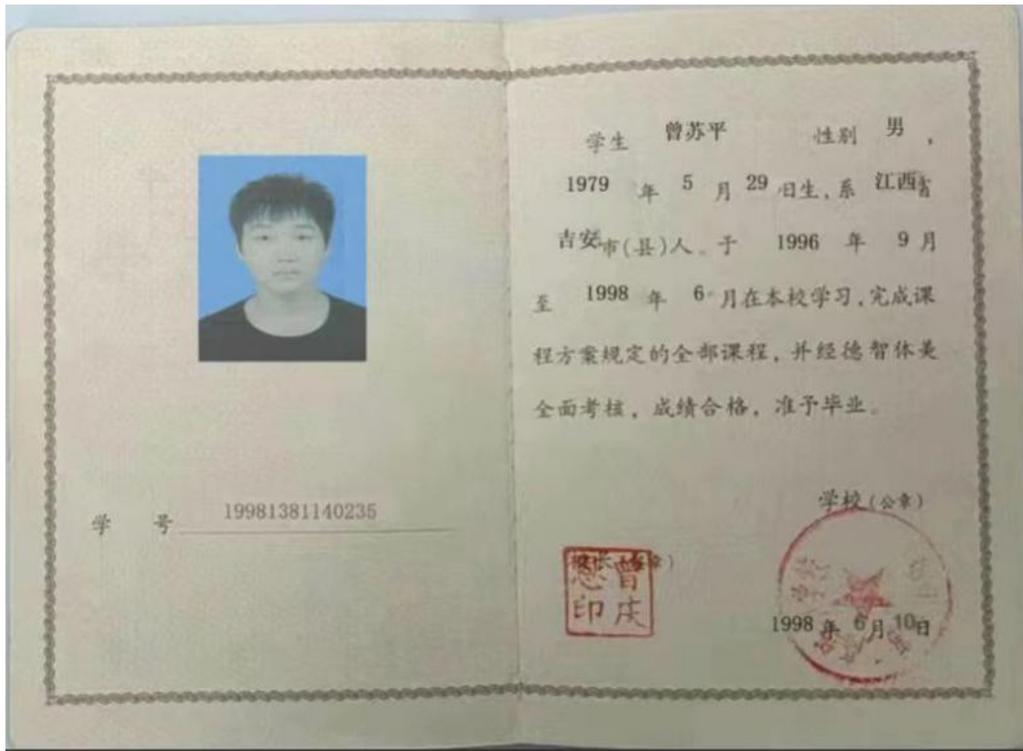
姓名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	岗位名称	发证时间	已完成继教年度
曾苏平	362422*****3017	0441510194415...	土建施工员	2021-02-03	2024年度、2023年度

查询说明

1、查询类别说明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提供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证书，技能鉴定

[查看更多证书信息](#)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苏平

社保电脑号：803502817

身份证号码：362422197905093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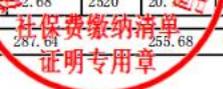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287.64	255.68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20ea7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49674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曾苏平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1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22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二)试用期为 无,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 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十四、其它

(一)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1 年 12 月 23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杉

社保电脑号：620337469

身份证号码：4301211986082715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34967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349674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0250.0	5200.0			4337.75	1735.1			433.84		585.0	520.0		13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3042898f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刘彬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女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1 年 09 月 10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09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二)试用期为 无, 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 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十四、其它

(一)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2021年9月10日

2021年9月10日

证书编码：044151119441501008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关文芳

身份证号： 460032197508180427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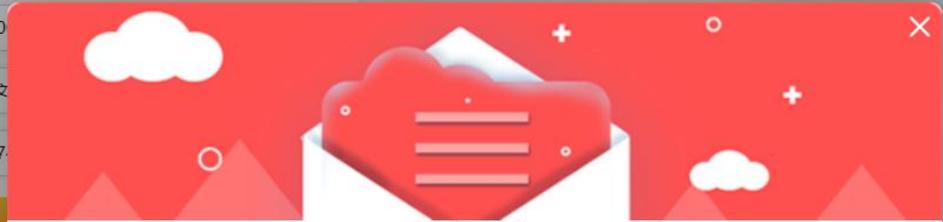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证书查询

身份证号 460

姓名 关文

验证码 897



基本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	岗位名称	发证时间	已完成继教年度
关文芳	460032*****0427	0441511194415...	材料员	2021-02-03	2024年度、2023年度

查询说明

1、查询类别说明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提供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证书，技能鉴定

[查看更多证书信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78542

学生 关文芳 性别 女，一九七五年
八月十八日生，于 一九九五年九月
至 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一九九八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

983232201

姓名 关文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5年8月1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
中路109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600321975081804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4.26-2027.04.2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关文芳

社保电脑号：600886726

身份证号码：4600321975081804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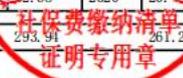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1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2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3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92.56	4671.68			4337.75	1735.1			433.84			293.94	261.28		65.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22d4a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关文芳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安宏基天曜广场19楼A栋

性别 女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号码 460032197508180427

联系人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1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

(二)试用期为 无,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 深圳 _____。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十四、其它

(一)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2021年11月23日

证书编码：044151159441500170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王志豪

身份证号： 431322200105200036

岗位名称： 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志豪

社保电脑号：803533077

身份证号码：431322200105200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287.64	255.68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143042e395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劳动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王宝新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
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联系电话：0755-81755111

乙方（职工）：
姓名：王志豪
身份证号码：431322200105200036
通讯地址：
湖南省新化县水车镇古城村王家院4组10号
联系电话：13480921685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 1、有固定期限：从2022年10月17日起至2026年12月16日止。
-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 / 为标志。

（二）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无试用期。

- 2、试用期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乙方的工作内容： 投标员 。

（二）乙方工作内容确定为（填“是”）：管理和专业技术类/工人类。

（三）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二) 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执行。

(三) 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 (1)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
- (3) 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 (5) 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本合同或者变更协议无效的;
- (6)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八、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可以当面交付或以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履行送达义务。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话,应当在15天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所产生的后果自负。

九、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解决办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自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向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省、市的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二、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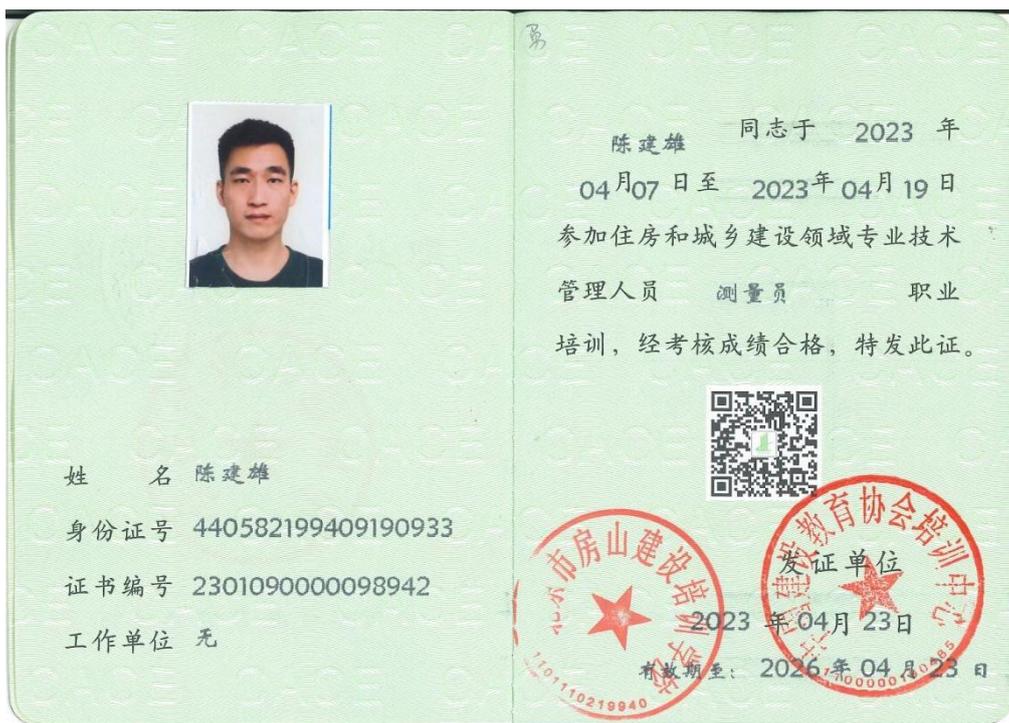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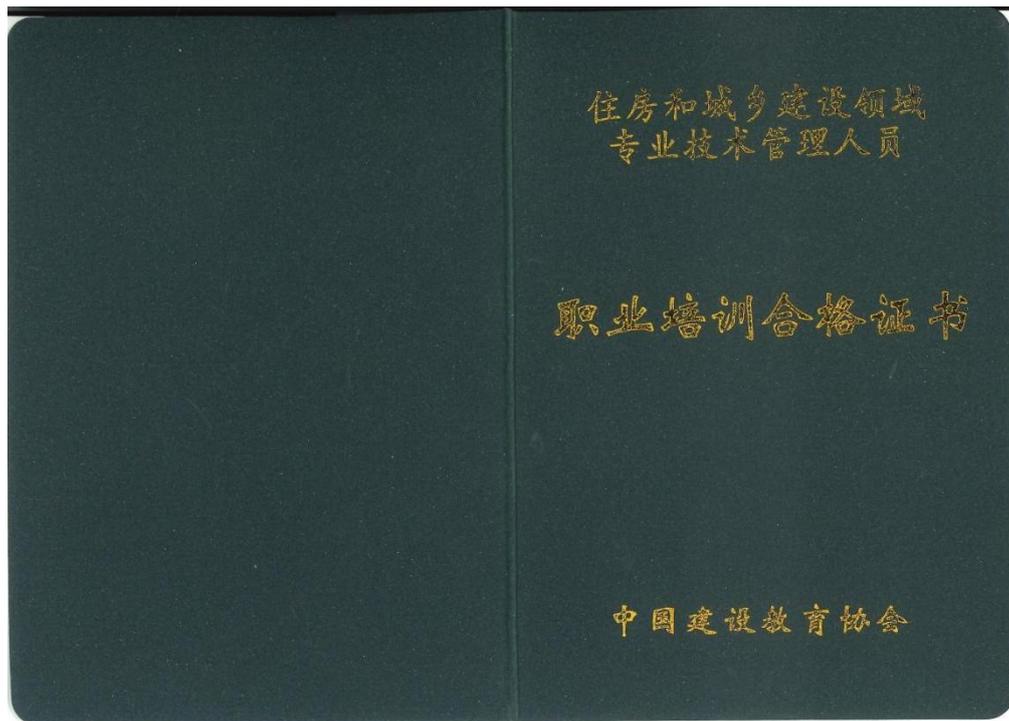
本合同附件《薪酬通知单》

本合同(含附件)一式两份,双方签字后,甲方必须将其中一份交给乙方持有,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王宝新
2022年10月17日

乙方: 
2022年10月17日

附件 21、测量员-陈建雄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建雄

身份证号：440582199409190933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56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建雄

社保电脑号: 807805036

身份证号: 44058219940919093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967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4967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08.6	4671.68			1301.39	433.84			433.84			267.61	256.68	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30430af96)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深 圳 市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
安宏基天曜广场A栋19楼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王宝新
 联系人 王宝新
 联系电话 0755-81755111

乙方(员工)

姓名 陈建雄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409190933
 住址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潮阳区棉北街33
道平西北门地窖边11号
 联系电话 17665450883
 微信ID 17665450883
 紧急联系人及电话 杨云娇 1521747636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2023年12月1日起至2026年11月30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工作任务的标志是 / 。

(二)试用期为无个月,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与地点

(一)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 。

(三)乙方同意在不改变乙方工种、职务类别及工资待遇的情况下,甲方可依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调动乙方工作部门和工作岗位,具体内容以甲方调动通知书为准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8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证明、体检报告等)真实有效,如乙方提供虚假证件和履历,视为乙方存在欺诈行为,甲方有权据此主张劳动合同无效或解除劳动合同。

4、乙方身体状况和学历、工作经验等条件满足拟任岗位的任职要求且试用期考核合格方视为符合录用条件。如试用期内病假时间超过正常工作时间的 15%,视为身体条件不符合录用要求;如经批准请事假,试用期按事假天数相应延长。

5、甲方根据经营情况自主决定是否发放津贴、补贴、奖金和发放标准,其中甲方依据经营业绩自主确定奖金的发放。中途离职者和被甲方辞退者均不享受年终奖。

6、甲方依法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如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甲方无法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关法律后果,不得就社会保险待遇向甲方提出要求。

十三、送达

1、乙方确认合同首部乙方的联系方式和送达地址等作为接收甲方通知的送达信息,甲方应以书面邮寄或短信或微信形式送达通知,乙方应及时回复或签收确认。若甲方的通知送达至乙方指定的地址或短信或微信ID五个工作日后,甲方未收到回复或签收确认或未妥投,视为甲方已完成送达,乙方已收到甲方的通知。

2、如乙方确认合同首部乙方的联系方式和送达地址等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后三日内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甲方通知送达上述地址,即视为乙方收到,由此引发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十四、其它

(一)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乙方(签名): 陈建红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